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公開說明書

(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公司名稱：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概要：

(一)發行新股之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新股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三)發行股數：5,000 千股。

(四)發行金額：新台幣 50,000 千元整。

(五)發行條件：

1.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 5,000,000 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2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560,000,000 元整。
2. 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認購。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依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股東持股比例認購。股東因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為放棄，本次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部分，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發行價格認購。
3. 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三)公開承銷比例：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總數之 10%對外公開承銷。

(四)承銷及配售方式：採餘額包銷方式，以公開申購配售方式對外公開承銷。

四、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五、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約為新台幣 140 萬元整(承銷總金額之 2.5%)。

(二)其他費用(主要包括會計師、律師及印刷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 17.7 萬元整。

六、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七、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八、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 頁。

九、本公司普通股股票面額為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整。

十、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公司資訊揭露之網址：http://www.amazingic.com/tw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中華民國 111 年 5 月 31 日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及比率：

單位：新台幣元；%

實收資本之來源	金　　額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資本額	75,000,000	8.13
現金增資	489,000,000	53.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21,500,000	13.17
盈餘轉增資	126,000,310	13.66
員工認股權	63,950,000	6.9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7,163,000	5.11
合計	922,613,310	100.00

註：截至刊印日前 111 年 5 月 31日止，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18,000 股及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700 股尚未向主管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放置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法：請親赴陳列處所查詢或透過網路之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或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網址：https://www.concords.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0 樓　　電話：(02)8787-1888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電話：(02)2702-3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許育峰、梅元貞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電話：(02)8101-6666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律師姓名： 朱瑞陽

事務所名稱：國巨律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gjlaw.com.tw

地址：台北市八德路 3 段 30 號敦北長城大樓 9 樓　　電話：(02)2577-6123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洪如真　　職稱：市場行銷部副總經理

電話：(02)8227-8989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amazingic.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范揚杰　　職稱：稽核室副總經理

電話：(02)8227-8989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e@amazingic.com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amazingic.com/tw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922,613 千元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36 號 6 樓之 6	電話：(02)8227-8989
設立日期：95 年 1 月 20 日	網址：http://www.amazingIC.com	
上市日期：不適用 / 上櫃日期：103 年 3 月 11 日	公開發行日期：101 年 11 月 5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 李俊昌 總經理 姜信欽	發言人：洪如真 職稱：市場行銷部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范揚杰 職稱：稽核室副總經理	
股票過戶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電話：(02)2702-3999 網址：www.capital.com.tw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股票承銷機構：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02)8787-1888 網址：https://www.concords.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 176 號 10 樓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會計師	電話：(02)8101-6666 網址：www.kpmg.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複核律師：國巨律師事務所 朱瑞陽律師	電話：(02)2577-6123 網址： http://www.gjlaw.com.tw 地址：台北市八德路 3 段 30 號敦北長城大樓 9 樓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0 年 7 月 12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30%（111 年 4 月 10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1 年 4 月 10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持股比率
董事長	李俊昌	0.82%	董事	陳一清	0.30%
董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重雨)	6.18%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淑娟)	1.05%
董事	姜信欽	3.00%	獨立董事	陳英得	0.00%
董事	洪如真	1.92%	獨立董事	陳東賢	0.00%
董事	胡秋江	0.00%	獨立董事	呂平幸	0.03%
董事	駱政廉	0.00%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ESD（靜電保護措施）相關解決方案暨內建 ESD 保護電路的介面 IC。	(110 年度) 市場結構：內銷 62.81% 外銷 37.19%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41 頁
風險事項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第 4 頁
去（110）年度	營業收入：新台幣 4,141,984 千元 稅前純益：新台幣 1,118,892 千元 稅後每股盈餘：10.32 元	第 81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第 60 頁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1 年 5 月 31 日	刊印目的：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公開說明書目錄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 設立日期 1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 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4

(一)風險因素 4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6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

(四)其他重要事項 6

三、公司組織 7

(一)組織系統 7

(二)關係企業圖 8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9

(四)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發起人 15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資本及股份 20

(一)股份種類 20

(二)股本形成經過 20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1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7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7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27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27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28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28
(二)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29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31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31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32
十、併購辦理情形.....33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33
貳、營運概況.....34
一、公司之經營.....34
(一)業務內容.....3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4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47
(四)環保支出資訊.....48
(五)勞資關係.....48
(六)資通安全管理.....49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50
(一)自有資產.....50
(二)使用權資產.....51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51
三、轉投資事業.....51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51
(二)綜合持股比例.....51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51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52
四、重要契約.....52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53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53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60
(一)資金來源 60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 62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 62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 62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 62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 62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 62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62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參閱附錄七之承銷價格計算書 73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73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79
肆、財務概況 8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8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80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8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83
(四)財務分析 84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87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8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8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8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8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8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 89
(三)期後事項 89
(四)其他 8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89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1
(六)其他重要事項 91
伍、特別記載事項 92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92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92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 92
(三)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92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92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92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92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92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92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92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9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9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9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9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94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94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4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95
陸、重要決議 111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111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 111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111
(三)盈餘分配表 111

附錄一：證券承銷商、發行公司及其相關人等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附錄二：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三：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四：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錄五：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六：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錄七：承銷價格計算書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95 年 1 月 20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 736 號 6 樓之 6　　電話：(02)8227-8989

分公司： 香港新界荃灣青山公路 603-609 號江南工業大廈 B 座 11 樓 B2 室　　電話：852-2372-9500

工　　廠：　　－　　電話：　　－

(三)公司沿革

時間	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95 年 01 月	•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設立時股本 75,000 千元，以面額 10 元，平價發行。
95 年 06 月	• 晶焱科技成功開發出第一款專為 USB2.0 應用設計之靜電保護元件 AZ1015-04S，靜電保護效能超越國際廠商產品。
95 年 07 月	• AZ1015-04S 順利取得國內電腦廠商使用。
95 年 09 月	• AZ1015-04S 出貨超過佰萬顆。
95 年 10 月	• 取得 ISO 9001 認證。
96 年 05 月	• 晶焱科技以「於 HDMI 介面之靜電防護 IC 技術研發計畫」用取得經濟部 SBIR 計畫補助。
96 年 07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5,000 千元，以每股 10 元平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80,000 千元。
96 年 11 月	• 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物流之相關事項。
96 年 12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8,000 千元，以每股 15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18,000 千元。
97 年 01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2,000 千元，以每股 27.78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90,000 千元。
98 年 02 月	• 晶焱科技推出一系列 3V 靜電保護元件。主要針對低電壓應用如手持式系統調製出最優靜電保護效能。
98 年 03 月	• 取得 IECQ QC080000 認證。
98 年 07 月	• 晶焱科技之「用於 HDMI 介面之靜電防護 IC 技術研發計畫」榮獲經濟部技術處頒發「卓越 SBIR 研發成果獎」。
98 年 12 月	• 晶焱科技以先進製程的系統級靜電防護晶片設計計畫，取得經濟部技術處小型企業創新研發計劃(SBIR)專案計畫補助。
99 年 01 月	• 取得 ISO 14001 認證。 • 取得 OHSAS18001 認證。
99 年 02 月	• 成功開發出專為 USB3.0 應用設計之靜電保護元件，具備超低負載電容 0.27pF，業界唯一。
99 年 11 月	• 購入中和辦公室。
100 年 01 月	• 晶焱科技成功開發出體積大小只有 0.6mm x 0.3mm x 0.3mm 的超小型封裝產品，是用於輕薄短小的手持式產品。
100 年 06 月	• 推出整合式 RS485 高速傳輸器系列產品，具備(±30KV)超高靜電保護能力，超高(±30A)突波防護能力，傳輸速度可達 10Mbps，為業界最高等級產品。 • 購入新竹辦公室。
100 年 07 月	•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29,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19,000 千元。

時間	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100 年 11 月	• 成功開發出內建 Flash 且具超高靜電保護能力之整合式 HDMI 交換器，減少外加 EEPROM/Flash IC 可幫客戶降低主板成本。
100 年 12 月	• 辦理員工認股權證轉換股份 43,500 千元，每股行使價格為 15 元，使資本額提高為 362,500 千元。
101 年 01 月	• 晶焱科技推出一系列用於 LCD、USB、Keypad、MMC 等手持裝置街口之整合性 EMI 暨靜電保護元件。
101 年 04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0 千元，以每股 18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62,500 千元。
101 年 07 月	•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92,5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55,000 千元。
101 年 08 月	• 晶焱科技推出一系列手機與平板電腦使用之客製化靜電保護產品，具有超輕薄但仍維持高效能的特性。
101 年 09 月	• 成立深圳辦事處，將市場及服務觸角拓展至大陸華南地區。
101 年 11 月	• 股票辦理公開發行。
101 年 12 月	• 興櫃股票之櫃檯買賣。 • 成立上海辦事處，將市場及服務觸角拓展至大陸華東地區。
103 年 03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4,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629,000 千元。 • 股票上櫃。
103 年 08 月	• 捐贈高雄市政府氣爆賑災 200 萬元。
103 年 12 月	• 購入新竹辦公室。
104 年 10 月	• 成立北京辦事處，將市場及服務觸角拓展至大陸華北地區。
104 年 11 月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上櫃。
105 年 02 月	• 捐贈台南市政府 0206 震災 200 萬元。 • 成功開發體積最小的 01005 封裝尺寸保護元件，適用於指紋辨識晶片模組對於封裝的嚴苛空間要求。
105 年 03 月	• 推出一系列針對電源保護方案之 EOS 突波保護元件，適用於手機快速充電和 USB Type-C 電源端的突波防護。
105 年 04 月	• 捐贈日本九州熊本震災 30 萬元(約日幣 100 萬元)。
105 年 10 月	• 捐款「世界公民文化協會」100 萬。
106 年 01 月	• 向金管會申報一〇五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得認購普通股 1,000,000 股。 • 開發出具有業界最高的誤觸保護電壓 70V 的 CAN Transceiver AZCAN1042T，適用於嚴苛的 Automotive 的應用。
106 年 02 月	• 捐款台灣兒童發展早期療育協會、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協會 10 萬。
106 年 10 月	• 購入台北辦公室。
106 年 12 月	• 推出 AZCAN1042T/AZCAN1040T - 最高 Fault voltage 保護及 SystemLevel ESD 耐壓最強的 CAN Transceiver IC，並具有最高的抗總線 EFT 及抗 ISO7637 干擾能力，讓 CAN Transceiver 可耐受於極端惡劣環境下。 • 推出 AZRS6023 - 60Mbps 超高速 RS485 Transceiver IC，讓 RS485 傳輸介面應用在工業控制領域時，亦能高速穩定地傳輸資料。
107 年 01 月	• 向金管會申報一〇六年度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得認購普通股 1,000,000 股。
107 年 10 月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票上櫃。
107 年 度	• 共捐贈 6,656 千元至台灣世界展望會及癌症希望基金會等十個協會。
108 年 05 月	• 一〇五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新股 356,000 股。
108 年 08 月	• 一〇五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新股 249,000 股。
108 年 11 月	• 一〇五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新股 20,000 股。
108 年 度	• 共捐贈 4,415 千元至私立明治社福基金會及癌症希望基金會等八個協會。

時間	公司沿革之重要記事
109 年 06 月	• 轉投資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09 年 10 月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2,000 千元，以每股 72 元溢價發行，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01,583 千元。
109 年 12 月	• 購入新竹辦公室。
109 年度	• 共捐贈 4,426 千元至台灣世界展望會及財團法人台灣結節硬化症協會等 10 個協會。
109 年度	• 取得 22 個專利權，如：半導體封裝結構等。
110 年度	• 共捐贈 4,830 千元至台灣世界展望會及財團法人台灣結節硬化症協會等 10 個協會。
110 年度	• 取得 22 個專利權，如：具有浮接基極之矽控整流器等。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於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利息收入分為 11,013 千元及 7,467 千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35%及 0.18%；利息費用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分別為 1,525 千元及 951 千元，佔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0.05%及 0.02%，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兌換(損)益分別為(14,012)千元及(26,570)千元，占稅前淨利之比率分別(2.31%)及(2.37%)，匯率變動對於合併公司獲利將有一定之影響。

另本公司為因應匯率波動之影響，採取措施如下：

A. 隨時蒐集匯率波動趨勢資訊，加強與銀行外匯相關諮商，以掌握匯率走勢。

B. 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經情勢以迅速掌握外匯市場之脈動，依計價貨幣之強弱走勢，對應收付帳款交易作提前或延後收付之操作。

C. 對客戶報價及議定採購條件時，考量匯率變動因素，保障公司合理之利潤及成本。

(3)通貨膨脹情形

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然本公司仍密切注意通貨膨脹情形，隨時觀察產品市場價格波動，並與供應商建立長期良好關係，確保產品價格之穩定，以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本公司亦訂有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以供遵循。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主要係為避免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交易種類僅限外幣之遠期外匯，且依經股東會通過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進行衍生性商品之交易及管理，故本公司尚無因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而對財務造成重大影響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一直是以自有技術來建立品牌與公司形象，對研發的投入亦是不遺餘力。本公司預計在 111 年預計投入研發經費為 5~6 億間，主要用於新製程與新產品開發及量產。未來產品研發計畫預計有：

(1)完美箝制電壓之靜電放電防護技術的開發

(2)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之大電流突波靜電保護元件

(3)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之醫療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4)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之智慧型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5)智慧型電磁干擾濾波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6)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過電壓保護器(OVP)

(7)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過電流保護器(Current Limiter)

(8)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高速類比多工器

(9)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高速數據訊號處理器

(10)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車用訊號傳收器

(11)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之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保護元件之客製化功能 IC

(12)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功率元件驅動 IC

(13)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感測 IC

基於過去幾年市場開發的經驗，本公司已經與客戶有良好的互動關係，產品開發均能切中客戶的應用與需求。未來本公司將與更多國際級公司合作，可望推出更多市場前期的產品，提高產品的市佔率與毛利率。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日常營運除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並隨時注意有關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提供相關資訊予經營管理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並未有因相關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使公司財務業務受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發展演變，並迅速掌握產業動態，加上不斷地加強提升自行之研發能力，並積極擴展未來之市場應用領域，故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有正面之影響。本公司並訂定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確保本公司資訊之機密安全，並有相關危害發生處理程序以降低影響層面。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通安全事項發生。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產品研發，重視內部管理，遵循相關法令規定;截至目前為止,並未發生任何影響企業形象之情事。未來亦一切遵循相關法令規定，著重於企業形象之維護。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進行中之併購案，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劃，將來若有併購之計劃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綜效，以確實保障股東之權益。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 IC 設計公司，並無自有廠房，故不適用。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進貨方面：本公司產品之原物料為矽晶圓，而矽晶圓之供應廠商，僅由少數專業代工廠供應，此乃為一般 IC 設計業之特點，惟合併公司對於進貨之管理皆已考量兩個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穩定及品質。

銷貨方面：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並透過代理商銷售產品，應收帳款約五成以上，由二家集團代理商所組成，使得合併公司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代理商之財務狀況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截至目前為止，合併公司之收款記錄良好，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為止，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為止，並無經營權異動之情形。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 110 年度間有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短線交易情事，本公司已於 110 年 11 月份行使歸入權，將該董事短線交易獲得之利益歸入本公司帳戶。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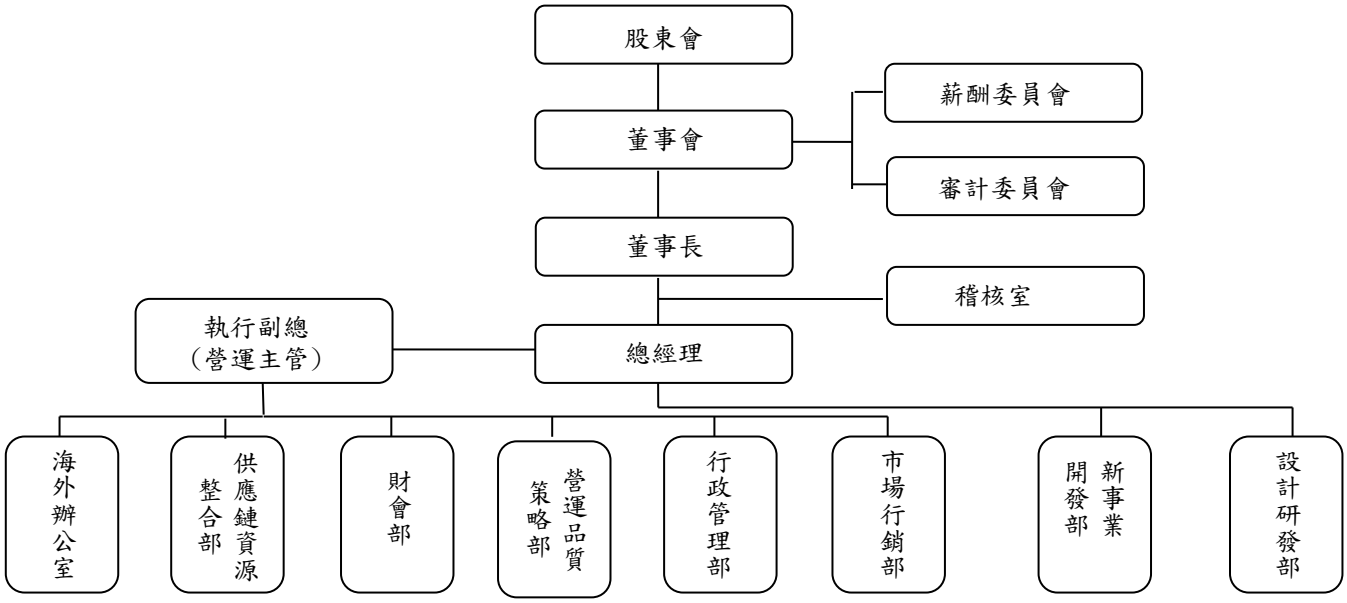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所營業務
董事長/總經理室	秉承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綜理公司一切事務，負責公司中長期策略規劃、管理各項業務執行。
稽核室	營業活動、作業流程，例行稽核及內部控制制度執行與改善，並提供管理階層相關分析與報告。
新事業開發部	新市場領域拓展規劃、新產品市場業務推廣等。
市場行銷部	◎行銷處：負責國內外市場調查、分析產業趨勢、新市場領域拓展規劃、擬訂及執行產銷計劃，新產品市場業務推廣等。 ◎客戶服務處：客戶訂單支援及抱怨處理等。
設計研發部	1.負責產品開發設計、產品電路佈局及驗證，專利案件統合、審核、申請及管理等。 2.建立設計核心技術、新晶圓製程、元件及電腦模擬開發，協助市場部門搜尋及確認新產品規格等。 3.產品及應用之定義。 4. MIS 系統分析、開發與維護作業、機房維護與問題排除、內外部網站管理。
供應鏈資源整合部	◎生產管理處：負責生產用原、物料之採購、交期確認、產能安排及成品和半成品之庫存管理。 ◎倉庫處：倉庫管理及進出口業務等。 ◎生產與工程品質處：生產之物料品質管制及量產良率改善、新產品產線測試程式撰寫、新產品開發階段綠色治具及材料選定、新封裝型式研究與導入及工程品良率改善。
營運品質策略部	◎DCC：即文件管制中心，負責文件更新、發行、審核與跟催等作業及各式文件管理維護。 ◎企劃處：負責作業品質制定與改善、各項作業風險之分析及風險管理，並培訓員工教育訓練等專業知識。
行政管理部	◎總務處：負責總務、公司設施及安全管理、採購與各項行政制度建立。 ◎投資人關係處：投資人資訊的建立與維護。 ◎人資處：負責薪資統發、扣繳計算、辦理投保勞健保及健康管理之事項。
財會部	◎會計處：負責會計制度、財務報表編製及會計與成本等帳務處理。 ◎財務處：負責銀行往來資金調度管理及出納相關作業。
海外辦公室	◎海外市場領域拓展規劃、新產品市場業務推廣等。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

111 年 3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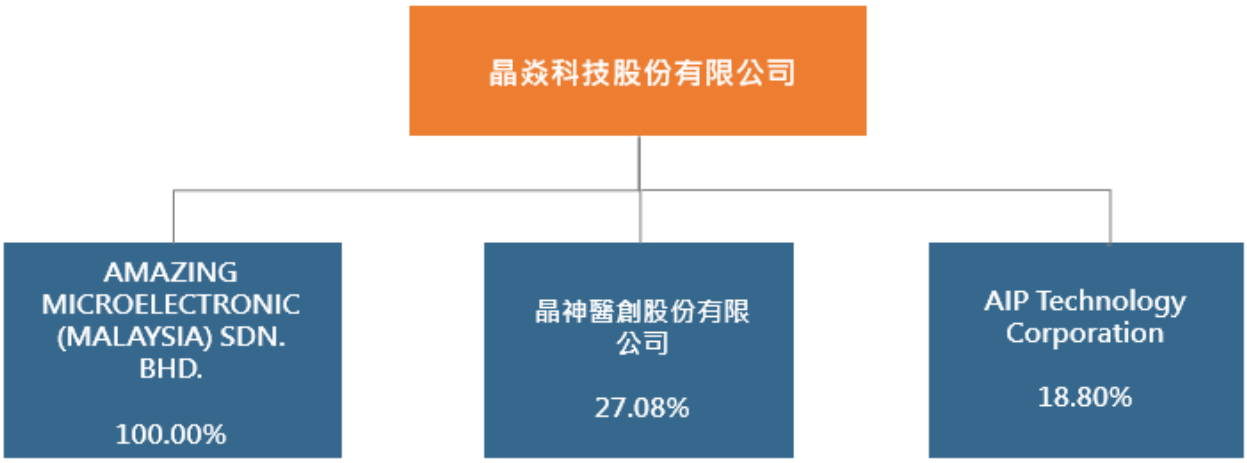

2.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本公司持有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		
		持股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	持股比例	股數	投資金額(原幣千元)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SDN.BHD.	本公司持有100.00%之子公司	100.00%	3,502	30,431	—	—	—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27.08%之子公司	27.08%	11,500	96,178	—	—	—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本公司持有18.80%之子公司	18.80%	3,000	29,267	—	—	—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1 年 4 月 10 日　單位：千股；%

職稱	姓 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策略長	李俊昌	男	中華民國	108.08.09	758,045	0.82	469,483	0.51	0	0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普誠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總 普誠國際(股)公司業務副總	本公司董事長 晶神醫創(股)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無	無	無	註
總經理	姜信欽	男	中華民國	102.11.11	2,767,752	3.0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工研院系統晶片技術中心課長 百力達科技(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晶神醫創(股)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上微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市場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女	中華民國	96.11.1	1,768,117	1.92	812,228	0.88	0	0	東海大學經濟系 正達國際(股)公司業務部副總	晶神醫創(股)公司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稽核室副總經理	范揚杰	男	中華民國	95.01.10	156,298	0.17	91,000	0.10	0	0	明新工專電機科 正達國際(股)公司業務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
新事業開發部副總經理	林和賢	男	中華民國	95.04.11	180,856	0.20	297,813	0.32	0	0	美國華盛頓大學電機系碩士 百力達科技(股)公司研發部副總	無	無	無	無	–
財會部協理	詹綿媛	女	中華民國	95.01.10	93,403	0.10	184,880	0.20	0	0	德明商專財稅科 正達國際(股)公司經理	無	無	無	無	–

註：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並無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監察人)

111 年 4 月 10 日　單位：千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李俊昌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01.10.03	110.07.12	3年	785,845	0.86	758,045	0.82	469,483	0.51	0	0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 普誠科技(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普誠國際(股)公司業務副總經理	本公司策略長 晶神醫創(股)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無	無	無	註1
董事	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	—	中華民國	101.10.03	110.07.12	3年	5,702,372	6.26	5,702,372	6.18	0	0	0	0	—	—	無	無	無	—
	代表人： 吳重雨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110.07.12	110.07.12	3年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博士 交通大學校長 教育部國家講座主持人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終身講座教授 國立交通大學生醫電子轉譯研究中心主持人	晶神醫創(股)公司董事長暨技術長 聯發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創意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通嘉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力晶積成電子製造(股)公司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暨審計委員	無	無	無	—
董事	姜信欽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110.07.12	110.07.12	3年	2,705,552	2.97	2,767,752	3.00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工研院系統晶片技術中心課長 百力達科技(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晶神醫創(股)公司副董事長暨總經理 上微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洪如真	女 51~60歲	中華民國	103.06.11	110.07.12	3年	1,559,917	1.71	1,768,117	1.92	812,228	0.88	0	0	東海大學經濟系 正達國際(股)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	本公司市場行銷部副總經理 晶神醫創(股)公司監察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1.12.20	110.07.12	3年	972,488	1.07	972,488	1.05	0	0	0	0	—	晶神醫創(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代表人： 連淑娟	女 51~60歲	中華民國	101.12.20	110.07.12	3年	468,668	0.51	468,668	0.51	715,218	0.78	0	0	萬能科技大學電子科 工研院光電所電路板佈局工程師 工研院電通所積體電路佈局工程師	晶神醫創(股)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之指派代表人	無	無	無	—
董事	駱政廉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04.06.11	110.07.12	3年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大華證券資深協理 研華科技資深副總經理	崇友實業(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
董事	胡秋江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04.06.11	110.07.12	3年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博士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所碩士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企業家管理發展進修班 交通大學電信工程學系學士	(註 2)	無	無	無	—
董事	陳一清	男 71~80歲	中華民國	103.06.11	110.07.12	3年	400,729	0.44	273,729	0.30	0	0	0	0	交通大學計控系學士 東京大學電子工學碩士 安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深副總 Samsung Semiconductor Inc. (USA) Director Samsung Electronics Co.(Korea) Executive Director (理事) VLSI Technology Inc. (Japan and USA) Technology Director	無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陳英得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03.06.11	110.07.12	3年	0	0	0	0	0	0	0	0	中國人民大學會計學博士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研究所財務組碩士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學系學士 執業會計師 (註 3)	靜宜大學會計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陳東賢	男 61~70歲	中華民國	110.07.12	110.07.12	3年	0	0	0	0	12,000	0.01	0	0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博士 政治大學 EMBA 碩士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工程管理組碩士 政治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企家班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學分班 龍華科技大學企管系助理教授 中原大學企管系助理教授 東吳大學企管系講師 台灣經究院副研究員 Harris Stratex Network 事業處長及台灣代表 朗訊科技公司亞太暨中國區品質管理資深處長 朗訊科技公司供應鏈管理資深處長 AT&T 全面品質管理處處長 AT&T 大哥大專案之專案經理 AT&T 軟體研發中心主任 台灣標準電子公司(Alcatel)研發工程師	輔仁企管系 IMMBA 人資管理助理教授 淡江大學資傳系助理教授	無	無	無	—
獨立董事	呂平幸	男 51~60歲	中華民國	110.07.12	110.07.12	3年	30,619	0.03	28,619	0.03	96,420	0.11	0	0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企家班 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曜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創發科技(開曼)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揚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絡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達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無	無	無	—

註1：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並無同一人、互為配偶 或一親等親屬之情事。

註2：威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威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威健實業國際有限公司董事長、Weikeng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長、威健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研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薪酬委員、天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委員、豐藝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勁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麗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北市電子零件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

註3：靜宜大學會計學系教授、國立聯合技術學院工管科主任、中興大學會計系兼任教授、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會計講座、內政部合作事業研習中心財稅及審計講座、臺灣省政府合管處及合作事業研習中心講座、國立台中技術學院會計系兼任副教授、朝陽科技大學會計系兼任副教授、內政部 2004 及 2007 年專案委託查核全國性財團法人社會福利基金會財務管理計畫之計畫主持人、內政部 2001、2004、2007、2010 及 2011 年專案委託查核儲蓄互助協會及儲蓄互助社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 年 4 月 1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	姜信欽(38.41%)、林昆賢(7.93%)、曾當貴(7.93%)、蔡燿城(7.93%)、柯明道(6.68%)、莊哲豪(6.68%)、陳子平(6.05%)、吳文政(5.85%)、彭政傑(5.85%)、陳東暘(3.76%)、李健銘(2.51%)、施建名(0.42%)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連淑娟(100%)

3.董事資料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李俊昌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如晶焱科技董事長暨策略長、晶神醫創法人代表董事、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法人代表董事，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吳重雨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如晶神醫創董事長暨技術長、晶焱科技法人代表董事、聯發科技獨立董事、創意電子獨立董事、通嘉科技獨立董事、力晶積成電子獨立董事，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4
姜信欽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副董事長及董事如晶神醫創副董事長暨總經理、晶焱科技總經理、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董事、稜研科技法人代表董事，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洪如真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副總經理、董事及監察人如晶焱科技副總經理、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董事、晶神醫創監察人，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連淑娟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董事長及董事如模里斯克董事長、晶焱科技法人代表董事、晶神醫創法人代表董事、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法人代表董事，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駱政廉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如晶焱科技董事、崇友實業董事及福智文化監察人，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胡秋江	擔任多家不同產業公司之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如威健實業董事長、威記投資董事長、威健資通董事長、晶焱科技董事、豐藝電子董事、麗臺科技董事、研通科技獨立董事、欣技資訊獨立董事、艾維克科技監察人，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2
陳一清	擔任半導體產業晶焱科技董事，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0
陳英得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執業會計師、靜宜大學會計系教授及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教授，具備財務會計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陳東賢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輔仁企管系 IMMBA 人資管理助理教授及淡江大學資傳系助理教授，具備科技產業、策略管理、人力資源與知識管理之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呂平幸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達發科技顧問，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雇人或董事、監察人。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備配偶或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2)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落實情形：

本公司董事年齡介於 50~75 歲，為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本公司全體十一席董事全為本國籍，含括經理人身分之董事為三席占比 27%，獨立董事為三席占比 27%。任期屆於 0~12 年之間，女性董事為二席占比 18%。另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職責，故本公司董事會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之規定。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獨立性，多元化管理政策目標為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獨立董事席位目標增為三席，女性董事席位目標增為二席。110 年度達成管理目標。

姓　　名	國　　籍	性 別	兼 任 員 工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連 續 任 期	
				61 歲以上	51~60 歲	50 歲以下	0~9 年	9 年以上
李俊昌	中華民國	男	✓	✓				
吳重雨	中華民國	男		✓				
姜信欽	中華民國	男	✓		✓			
洪如真	中華民國	女	✓		✓			
連淑娟	中華民國	女			✓			
駱政廉	中華民國	男		✓				
胡秋江	中華民國	男		✓				
陳一清	中華民國	男		✓				
陳英得	中華民國	男		✓			✓	
陳東賢	中華民國	男		✓			✓	
呂平幸	中華民國	男			✓		✓	

姓名	專業背景	專業能力							
		營運判斷	財會分析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李俊昌	半導體產業、市場行銷及企業管理	✓	✓	✓	✓	✓	✓	✓	✓
吳重雨	半導體產業及學界	✓		✓	✓	✓	✓	✓	✓
姜信欽	半導體產業、市場行銷及企業管理	✓	✓	✓	✓	✓	✓	✓	✓
洪如真	半導體產業、市場行銷及企業管理	✓	✓	✓	✓	✓	✓	✓	✓
連淑娟	半導體產業及企業管理	✓		✓	✓	✓	✓	✓	✓
駱政廉	財務會計及企業管理	✓	✓	✓	✓		✓	✓	✓
胡秋江	半導體產業及企業管理	✓	✓	✓	✓	✓	✓	✓	✓
陳一清	半導體產業、市場行銷及企業管理	✓		✓	✓	✓	✓	✓	✓
陳英得	財務會計專業	✓	✓	✓	✓		✓	✓	✓
陳東賢	科技產業、策略管理及人力資源領域	✓		✓	✓		✓	✓	✓
呂平幸	半導體產業	✓		✓	✓	✓	✓	✓	✓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與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外投資或公司以轉投資業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李俊昌	0	0	0	0	30,192	30,192	470	470	3.26%	3.26%	76,219	83,974	216	216	48,500	0	48,500	0	16.54%	17.37%	0
董事	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重雨																					
董事	姜信欽																					
董事	洪如真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淑娟																					
董事	駱政廉																					
董事	胡秋江																					
董事	陳一清																					
獨立董事	陳英得	0	0	0	0	11,322	11,322	150	150	1.22%	1.22%	0	0	0	0	0	0	0	0	1.22%	1.22%	0
獨立董事	陳東賢																					
獨立董事	呂平幸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之獨立董事，車馬費採實際出席次數領取定額制。依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3.王穩超監察人於 110 年 7 月 12 日任期屆滿自動解任。
4.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重雨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5.姜信欽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6.陳東賢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7.呂平幸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8.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3 月 21 日決議配發 110 年度董事酬勞，上表為暫估數字，尚未向股東常會報告。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姜信欽、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陳一清、陳東賢、呂平幸	姜信欽、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陳一清、陳東賢、呂平幸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陳一清、陳東賢、呂平幸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陳一清、陳東賢、呂平幸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李俊昌、洪如真、上真創投代表人：吳重雨、駱政廉、陳英得、胡秋江	李俊昌、洪如真、上真創投代表人：吳重雨、駱政廉、陳英得、胡秋江	上真創投代表人：吳重雨、駱政廉、陳英得、胡秋江	上真創投代表人：吳重雨、駱政廉、陳英得、胡秋江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李俊昌	李俊昌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洪如真、姜信欽	洪如真、姜信欽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11	11	11	11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 察 人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	0	0	0	0	90	90	0.01	0.01	無
監 察 人	陳一清									
監 察 人	王穩超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 1,000,000 元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 陳一清、王穩超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連淑娟 陳一清、王穩超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4	4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註：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12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原監察人任期屆滿自動解任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員工酬勞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李俊昌	40,147	41,323	432	432	43,535	43,829	48,500	0	48,500	0	14.10	14.26	無
總經理	姜信欽													
副總經理	洪如真													
副總經理	范揚杰													
副總經理	林和賢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林和賢、范揚杰	林和賢、范揚杰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李俊昌	李俊昌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姜信欽、洪如真	姜信欽、洪如真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4)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本公司並無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或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一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該年度年報刊印日前，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之情事，故不適用此項酬金揭露。

(5) 110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0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	48,500	48,500	5.16
	總經理	姜信欽				
	市場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稽核室副總經理	范揚杰				
	新事業開發部副總經理	林和賢				
	財會部協理	詹綿媛				

註：上表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現金金額係為預估擬議配發數。

2.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 年度		110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註)	25.10	25.38	17.77	18.6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2.13	22.41	14.10	14.26

註：包含兼任經理人之酬金。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及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有關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給付依照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而訂定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給付方式，皆授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訂定且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提報董事會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92,279,331	107,720,669	200,000,000	本公司股票係屬上櫃股票。 (員工認股權憑證已執行 18,000 股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6,700 股尚未變更登記)

(二)股本形成經過

1.股本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5.01	10	7,500	75,000	7,500	75,000	設立資本	無	95.1.20 經授中字第 09531615350 號
96.07	10	30,000	300,000	18,000	180,000	現金增資 $105,000 千元	無	96.7.6 經授中字第 09632396320 號
97.01	15	30,000	300,000	21,800	218,000	現金增資 $38,000 千元	無	97.1.2 經授中字第 09633367590 號
97.01	27.78	30,000	300,000	29,000	290,000	現金增資 $72,000 千元	無	97.1.30 經授中字第 09731668860 號
100.07	10	100,000	1,000,000	31,900	319,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9,000 千元	無	100.7.26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45594 號
100.12	15	100,000	1,000,000	36,250	362,500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 $43,500 千元	無	100.12.5 北府經登字第 1005076525 號
101.05	18	100,000	1,000,000	46,250	462,500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無	101.5.4 北府經登字第 1015026921 號
101.07	10	100,000	1,000,000	55,500	55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92,500 千元	無	101.7.9 經授商字第 10101129090 號
103.03	35.5	100,000	1,000,000	62,900	629,000	現金增資 $74,000 千元	無	103.3.21 經授商字第 10301046380 號
104.10	0	100,000	1,000,000	66,045	660,45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1,450 千元	無	104.10.30 經授商字第 10401230870 號
105.04	0	100,000	1,000,000	65,970	659,70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0 千元	無	105.4.6 經授商字第 10501062740 號
105.05	0	100,000	1,000,000	65,928	659,28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0 千元	無	105.5.23 經授商字第 10501100520 號
106.05	0	100,000	1,000,000	65,904.9	659,049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31 千元	無	106.5.26 經授商字第 10601067920 號
106.08	10	100,000	1,000,000	69,860.58	698,605.8	盈餘轉增資 $39,556.8 千元	無	106.8.17 經授商字第 10601114000 號
106.11	0	100,000	1,000,000	69,802.98	698,029.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76 千元	無	106.11.24 經授商字第 10601160920 號
107.03	0	100,000	1,000,000	69,795.78	697,957.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2 千元	無	107.3.29 經授商字第 10701033950 號
107.08	10	100,000	1,000,000	73,983.527	739,835.27	盈餘轉增資 $41,877.47 千元	無	107.8.20 經授商字第 10701098330 號
107.09	0	100,000	1,000,000	73,954.727	739,547.27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8 千元	無	107.9.7 經授商字第 10701109540 號
107.10	0	100,000	1,000,000	74,704.727	747,047.2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500 千元	無	107.10.12 經授商字第 10701129870 號
108.03	0	100,000	1,000,000	74,276.727	742,767.27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80 千元	無	108.03.19 經授商字第 10801030140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5	58.86	100,000	1,000,000	74,632.727	746,327.27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3,560 千元	無	108.05.09 經授商字第 10801054910 號
108.08	10	100,000	1,000,000	79,089.331	790,893.31	盈餘轉增資 $ 44,566.04 千元	無	108.08.05 經授商字第 10801105610 號
108.08	58.86 52.70	100,000	1,000,000	79,338.331	793,38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490 千元	無	108.08.26 經授商字第 10801115790 號
108.11	52.70	100,000	1,000,000	79,358.331	793,58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00 千元	無	108.11.18 經授商字第 10801162430 號
109.04	52.70	100,000	1,000,000	80,133.331	801,33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750 千元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千元	無	109.04.07 經授商字第 10901053310 號
109.07	0	200,000	2,000,000	80,133.331	801,333.31	資本額增加	無	109.07.02 經授商字第 10901122300 號
109.07	52.70	200,000	2,000,000	80,158.331	801,33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50 千元	無	109.07.02 經授商字第 10901127450 號
109.10	72	200,000	2,000,000	90,158.331	901,583.31	現金增資 $100,000 千元	無	109.11.12 經授商字第 10901202730 號
109.12	83.10	200,000	2,000,000	90,212,331	902,12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540 千元	無	110.01.04 經授商字第 10901246410 號
110.04	83.10	200,000	2,000,000	90,384,331	903,84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1,720 千元	無	110.04.06 經授商字第 11001057100 號
110.04	0	200,000	2,000,000	90,884,331	908,843.3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千元	無	110.04.23 經授商字第 11001057100 號
110.05	83.10	200,000	2,000,000	91,119,331	911,19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350 千元	無	110.05.24 經授商字第 11001083530 號
110.08	83.10	200,000	2,000,000	91,520,331	915,20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4,010 千元	無	110.08.17 經授商字第 11001145100 號
110.11	80.30	200,000	2,000,000	91,538,331	915,38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180 千元	無	110.11.15 經授商字第 11001210700 號
111.04	82.90	200,000	2,000,000	91,761,331	917,613.31	員工認股權轉換新股 $2,400 千元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 千元	無	111.04.21 經授商字第 11101061000 號
111.05	82.90	200,000	2,000,000	92,261,331	922,613.3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千元	無	111.05.12 經授商字第 11101070110 號

2.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本公司本次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並未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1 年 4 月 10 日(最近過戶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人)	0	18	276	29,379	97	29,770
持有股數(股)	0	6,038,000	15,412,766	60,612,341	10,216,224	92,279,331
持股比例(%)	0.00 %	6.55%	16.70%	65.68%	11.07%	100.00%

註：本公司股東結構未有陸資持股。

2.股權分散情形

111 年 4 月 10 日(最近過戶日)；單位：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7,294	695,174	0.75 %
1,000 至 5,000	10,887	19,093,886	20.69 %
5,001 至 10,000	820	6,361,347	6.89 %
10,001 至 15,000	244	3,134,615	3.40 %
15,001 至 20,000	130	2,401,099	2.60 %
20,001 至 30,000	139	3,524,670	3.82 %
30,001 至 40,000	44	1,571,403	1.70 %
40,001 至 50,000	38	1,759,300	1.91 %
50,001 至 100,000	70	4,929,397	5.34 %
100,001 至 200,000	43	6,476,848	7.02 %
200,001 至 400,000	27	7,708,674	8.35 %
400,001 至 600,000	14	6,778,235	7.35 %
600,001 至 800,000	6	4,102,422	4.45 %
800,001 至 1,000,000	5	4,454,084	4.83 %
1,000,001 以上	9	19,288,177	20.90 %
合計	29,770	92,279,331	100.00 %

3.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 年 4 月 10 日(最近過戶日)；單位：千股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18%
姜信欽	2,767,752	3.00%
如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9,369	2.74%
洪如真	1,768,117	1.92%
復華中小精選基金專戶	1,664,000	1.80%
惠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2,045	1.55%
元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9,522	1.42%
復華台灣好收益基金專戶	1,081,000	1.17%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4,000	1.12%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972,488	1.05%

4.最近兩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職稱（註1）	姓　　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	李俊昌	188,254	188,254	-	-	-	-
董事（註2）	上真創新(股)公司	656,060	0	-	-	-	-
	代表人：吳重雨	-	-	-	-	-	-
董事(註 3)	姜信欽	1,195,063	1,195,063	-	-	-	-
董事	洪如真	594,057	594,057	-	-	-	-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83,204	83,204	-	-	-	-
	代表人：連淑娟	40,098	40,098	-	-	-	-
董事	駱政廉	0	0	-	-	-	-
董事	胡秋江	0	0	-	-	-	-
董事	陳一清	66,729	66,729	-	-	-	-
獨立董事	陳英得	0	0	-	-	-	-
獨立董事（註5）	陳東賢	-	-	-	-	-	-
獨立董事（註6）	呂平幸	-	-	-	-	-	-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上真創新(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吳重雨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就任。
註 3：姜信欽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註 4：王穩超監察人 109 年度可認股數及實認股數各為 8,062 股，並於 110 年 7 月 12 日解任。
註 5：陳東賢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就任。
註 6：呂平幸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就任。

(2)放棄之現金增資洽關係人認購者

日　期（註）	認　購　人　姓　名	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認購股數	價　　格
109	李俊昌	董事長	102	72
109	姜信欽	董事兼總經理	817,828	72
109	洪如真	董事兼副總	254,120	72
109	李建宏	副總之配偶	122,277	72
109	林和賢	副總	71,461	72
109	林芊彤	副總之子女	70,000	72
109	柯明道	董事法人代表人之配偶	60,644	72
109	陳一清	董事	25,000	72

註：係填列公司現金增資年度。

5.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暨策略長	李俊昌	343,654	212,000	(31,800)	0	59,000	0
董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9,522)	0	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吳重雨(註 1)	0	0	0	0	0	0
董事暨總經理	姜信欽(註 2)	1,254,663	695,000	194,200	(175,000)	149,400	0
董事暨副總經理	洪如真	603,657	0	194,200	0	149,400	0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83,204	0	0	0	0	0
董事之法人代表人	連淑娟	40,098	0	0	0	0	0
董事	胡秋江	0	0	0	0	0	0
董事	駱政廉	0	0	0	0	0	0
董事	陳一清	57,729	0	(230,000)	0	0	0
獨立董事	陳英得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東賢(註 3)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呂平幸(註 4)	0	0	0	0	0	0
監察人	王穩超(註 5)	8,062	0	0	0	0	0
副總經理	范揚杰	13,372	0	0	0	0	0
副總經理	林和賢	81,847	0	(3,000)	0	(9,000)	0
財會部協理	詹綿媛	16,000	0	11,000	0	16,000	0

註 1：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代表人吳重雨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註 2：姜信欽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註 3：陳東賢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註 4：呂平幸獨立董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註 5：王穩超於 110 年 7 月 12 日任期屆滿自動解任。

(2)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6.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等親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1 年 4 月 10 日(最近過戶日)；單位：千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18%	0	0	0	0	姜信欽	代表人	-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姜信欽	2,767,752	3.00%	0	0	0	0	無	無	-
姜信欽	2,767,752	3.00%	0	0	0	0	無	無	-
如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29,369	2.74%	0	0	0	0	洪如真	代表人	-
如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洪如真	1,768,117	1.92%	812,228	0.88%	0	0	無	無	-
洪如真	1,768,117	1.92%	812,228	0.88%	0	0	無	無	-
復華中小精選基金專戶	1,664,000	1.80%	0	0	0	0	無	無	-
惠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32,045	1.55%	0	0	0	0	李惠如	代表人	-
惠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惠如	91,000	0.10%	156,298	0.17%	0	0	無	無	-
元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09,522	1.42%	0	0	0	0	林和賢	代表人	
元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和賢	180,856	0.20%	297,813	0.32%	0	0	無	無	-
復華台灣好收益基金專戶	1,081,000	1.17%	0	0	0	0	無	無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34,000	1.12%	0	0	0	0	陳伯燿	代表人	-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伯燿	資料無法取得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972,488	1.05%	0	0	0	0	連淑娟	代表人	-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淑娟	468,668	0.51%	715,218	0.77%	0	0	無	無	-

註 1：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 年度			109 年	110 年 (註 9)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止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117	302	246
	最低		67	94.8	167
	平均		95.43	189.52	200.96
每股淨值 (註 2 及註 8)	分配前		38.45	44.66	47.12
	分配後		33.35	37.44	不適用
每股盈餘 (註 3 及註 8)	加權平均股數		82,185	91,133	91,638
	每股盈餘		6.46	10.32	2.23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5.1	7.22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不適用
		資本公積	—	—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14.77	18.36	22.53
	本利比(註 6)		18.71	26.25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5.34%	3.81%	不適用

註 1：列示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每股淨值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110 年度之每股股利及分配前、後相關財務資訊，係依據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之分派情形予以揭露，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一年起，每一年度皆分派現金股利予股東。本公司將維持穩定且可持續的股利政策，並於現金流量足以支應先前股利發放水準及未來營運發展之資金需求時，考慮增加每股股利之發放，包含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至少提撥一定的比率，其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 110 年度股利分配情形，業經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662,516,810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7.22 元，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

本公司之其他收入，惟前述股利分配情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皆依章程規定。

(2)配發股票紅利計算基礎：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以股東會前一日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計算。

(3)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與估列數無差異。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擬配發員工酬勞 15%計新台幣 207,568,856 元及董監酬勞 3%計新台幣 41,513,771 元，以現金方式發放，預計提請 111 年度股東常會報告。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並無員工酬勞轉增資配發股票，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 111 年度酬勞分派案尚未於股東會報告。

5.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經股東常會報告以現金配發 109 年度員工酬勞為 115,757,025 元、董監酬勞為 23,151,405 元，實際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數並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111 年 5 月 20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第 1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109 年第 1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110 年第 1 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108 年 04 月 08 日	109 年 12 月 17 日	109 年 09 月 02 日
發行日期	109 年 01 月 30 日	110 年 04 月 06 日	111 年 04 月 08 日
存續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發行單位數	1,000 單位	1,000 單位	1,500 單位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839%	1.0839%	1.6258%
得認股期間	111 年 1 月 30 日 ~112 年 1 月 29 日	112 年 4 月 6 日 ~113 年 4 月 5 日	113 年 4 月 8 日 ~114 年 4 月 7 日
履約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100%	屆滿 2 年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100%	屆滿 2 年累積最高可行使認股比例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258,000	0	0
已執行認股金額	21,388,200	0	0
公司收回註銷股數	32,000	42,000	15,0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710,000 股	958,000 股	1,485,000 股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82.90 元	130.40 元	165.5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696%	1.0384%	1.6096%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係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係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本次發行之認股權憑證於發行日屆滿二年後，分二年執行，對原股東權益係逐年稀釋，稀釋效果尚屬有限。

(二) 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11 年 5 月 20 日 單位：千股；千元

108 年 第 1 次(期)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項目	職稱	姓 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541	0.59%	0	82.90	0	0.00%	541	82.90	44,849	0.59%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員工	資深經理	陳子平	204	0.22%	115	82.90	9,534	0.12%	89	82.90	7,378	0.10%
	經理	蔡宗達										
	專案經理	黃奕翔										
	經理	施建名										
	業務經理	許玳寧										
	業務經理	黃健智										
	經理	林孟蔚										
	副理	范美蓮										
	副理	曾奕銘										
	主任	黃志偉										

109 年 第 1 次(期)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項目	職稱	姓 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400	0.43%	0	130.40	0	0.00%	400	130.40	52,160	0.43%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員工	經理	蔡宗達	199	0.22%	0	130.40	0	0.00%	199	130.40	25,950	0.22%
	專案經理	黃奕翔										
	業務經理	許玳寧										
	業務經理	黃健智										
	經理	林孟蔚										
	副理	范美蓮										
	資深工程師	李冠舜										
	資深工程師	黃菘志										
	資深工程師	楊敦智										
	主任	黃志偉										

110 年 第 1 次(期)員 工 認 股 權 憑 證												
項目	職稱	姓 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611	0.66%	0	165.50	0	0.00%	611	165.50	101,121	0.66%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協理	詹綿媛										
員工	資深處長	林昆賢	158	0.17%	0	165.50	0	0.00%	158	165.50	26,149	0.17%
	處長	莊哲豪										
	資深經理	劉淑貞										
	資深經理	陳子平										
	業務資深經理	李巨祥										
	業務資深經理	蘇鈴雅										
	業務經理	江介堯										
	經理	施建名										
	經理	葉致廷										
	經理	陳致維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111 年 5 月 20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8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9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0 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8/07/10	109/12/17	110/09/02
發行日期	109/03/25	110/04/06	111/04/08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00,000 股	500,000 股	500,000 股
發行價格	無償發行，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	無償發行，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	無償發行，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0 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54%	0.54%	0.54%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仍在職者，按下列時程取得受領新股之權利。 (1)任職屆滿 1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30% (2)任職屆滿 2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30% (3)任職屆滿 3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40%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且仍在職者且最近年度考績達 80 分(含)以上，按下列時程取得受領新股之權。 (1)任職屆滿 1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30% (2)任職屆滿 2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30% (3)任職屆滿 3 年且該年度考績為優良者：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既得期間，員工不得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 (2)股東會表決權：自員工獲配後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並委託信託保管機關依相關規定執行之。 (3)股東配(認)股、配息權：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與本公司其他普通股相同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 之處理方式	一、因故辦理離職、資遣：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得向員工無償收回。 二、留職停薪者：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得向員工無償收回。經由公司特別核准之留職停薪員工，對於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留職停薪生效日起暫停計算有權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直至復職日，計算取得受領新股之任期時程依此遞延。 三、退休者：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退休生效日時，可全數既得。 四、因受職業災害殘疾、死亡或一般死亡者：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離職生效日，可全數既得。 2.因受職業災害死亡或一般死亡者：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全數既得。繼承人於被繼承員工死亡之日起一年內完成相關法定程序及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後，得以申請受領其應繼承之股份之權益。 五、轉任關係企業者：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全數既得。 六、董事會決議股份轉換、合併、收購及分割時：於董事會決議日，其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可全數既得。 七、於未達既得條件期間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公司無償給予員工。 八、其他：因應本公司相關政策或營運需求調整或其他因素等，本公司得向員工無償收回未達既得條件之已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九、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7,000	10,000	0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97,000	147,000	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96,000	343,000	500,000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21%	0.37%	0.54%
對股東權益影響	對原有普通股股東權益稀釋影響不大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情形

111 年 5 月 20 日；單位：千股；新台幣千元

108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296	0.32%	177.6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1,776	0.19	118.4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1,184	0.13%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協理	詹綿媛										
員工	處長	曾當貴	120	0.13%	72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720	0.08	48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480	0.05%
	處長	蔡燿城										
	處長	莊哲豪										
	資深處長	洪禮智										
	資深經理	劉淑貞										
	業務資深經理	李巨祥										
	業務資深經理	蘇鈴雅										
	資深經理	李建緯										
	資深經理	黃煦修										
	經理	陳致維										

109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250	0.27%	75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750	0.08	175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1,750	0.19%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協理	詹綿媛										
員工	處長	曾當貴	106	0.11%	31.8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318	0.03	74.2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742	0.08%
	處長	蔡燿城										
	處長	莊哲豪										
	資深處長	洪禮智										
	資深經理	劉淑貞										
	業務資深經理	李巨祥										
	業務資深經理	蘇鈴雅										
	資深經理	李建緯										
	資深經理	黃煦修										
	經理	陳致維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李俊昌	210	0.23%	0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0	0	210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2,100	0.23%
	總經理	姜信欽										
	執行副總經理	洪如真										
	協理	詹綿媛										
員工	資深處長	林昆賢	107	0.12%	0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0	0	107	每股面額 10 元採無償發行	1,070	0.12%
	處長	莊哲豪										
	處長	蔡燿城										
	資深經理	劉淑貞										
	業務資深經理	李巨祥										
	業務資深經理	蘇鈴雅										
	資深經理	李建緯										
	經理	詹天佑										
	經理	劉玄智										
	資深副理	張偉達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尚在進行中者，應揭露事項：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A)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B)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C)一般儀器製造業。
(D)資訊軟體服務業。
(E)國際貿易業。
(F)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比重 / 主要產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	金額	%
ESD	2,991,003	93.82	3,972,547	95.91
ESD 設計開發	14,301	0.45	43,343	1.05
其他	182,869	5.73	126,094	3.04
合計	3,188,173	100.00	4,141,98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A.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a)超高速訊號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b)1.2V~100V 工作電壓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c)中低速訊號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d)高可靠度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e)突波防護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f)超小型封裝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g)適合做系統整合於封裝內（SiP）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h)車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i)工業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j)5G 通訊系列之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B.電磁干擾濾波器

(a)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高頻電磁干擾濾波器
(b)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資料傳輸系統電磁干擾濾波器
(c)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天線電磁干擾濾波器
(d)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共模電磁干擾濾波器

C.類比訊號切換器

(a)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音頻訊號交換器

(b)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高頻訊號交換器
(c)數據訊號交換器
(d)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高清晰度多媒體介面訊號延伸器
(e)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高清晰度多媒體介面交換器
(f)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類比訊號驅動器

D.通訊傳收系統介面

(a)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儀器系統傳收器介面
(b)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電表資料傳收器介面
(c)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之車用資料傳收器介面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A.接近完美箝制電壓性能的靜電保護元件
B.高性價比之大電流突波靜電保護元件
C.高性價比之醫療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D.高性價比之智慧型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E.高性價比之智慧型電磁干擾濾波暨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F.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過電壓保護器(OVP)
G.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過電流保護器(Current Limiter)
H.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類比感測訊號放大器
I.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高速數據訊號交換器
J.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車用訊號傳收器
K.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客製化類比功能 IC
L.高性價比之整合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之功率元件驅動 IC

2.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全球半導體產業現況與發展

根據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協會(WSTS)統計，2021 年全球半導體市場產值達 5,529 億美元，相較 2020 年上升 25.6%。在目前全球半導體應用市場發展上，已從過去的個人電腦(PC)和智慧型手機等終端產品，跳脫至物聯網、大數據、智慧商品和人工智慧等發展領域，而行動、高效能運算(HPC)、汽車和物聯網(IoT)為未來半導體產業四大成長引擎，至於人工智慧(AI)和 5G 通訊技術則是推動前述應用成長的關鍵因素。

我國半導體產業經過多年國際市場的考驗，在快速變遷的環境中找到了上中下游垂直整合及各公司集中資源專攻於擅長技術領域的產業模式。從設計、光罩、晶圓材料、晶圓加工、封裝及測試業，輔以半導體代理業，代理全球知名半導體廠商零組件，形成專業分工且垂直完整的產業結構，其中 IC 設計業位於半導體產業的最上游，主要為自行研發設計或接受客戶委託，將所需的積體電路佈局圖設計完成，透過產業分工的原則將光罩製作、晶圓製程與封裝等工作委由下游廠商代工，最後再自行測試或交由專業測試廠代為測試，IC 設計業在我國電子產業供應鏈中的角色相形重要，而根據工研院產科國際所統計 2021 年台灣在 IC

設計業的成長幅度較 2020 年成長 42.4%。

B.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現況與發展

電子電路的特點是利用處理很小的訊號就能完成很複雜的運算功能，而為完成極精準的訊號處理品質，有賴讓電子電路在極為乾淨無雜訊的環境裡運作。然而，現實的環境裡充斥雜訊源，其中又以靜電/脈衝/過電壓干擾最為常見。因此，隨著電子產品使用者對於使用功能、使用環境的要求越趨於多元、多變，使得電子產品的穩定工作不受雜訊干擾的要求也越趨嚴苛，而靜電/脈衝/過電壓干擾則是第一個必須被解決的課題，因此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在近年的市場演變下已從“可選擇的”需求轉成為“必須有的”需求。這也確立了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技術開發的重要性。

隨著整合型電子產品、智慧型電子產品、以及可攜式電子產品越來越普及，電子產品的使用可靠度變成是否能提供消費者完整功能服務的關鍵，使得廠商在設計產品時，不僅要將電子產品的搭載能力設計越多越好，可靠度的要求也訂得越來越高。因此，電子產品積集化的程度越來越高，線路密度也越來越高，使得電子線路很怕被雜訊所干擾，而其中來自靜電/脈衝/過電壓或是電磁波干擾等影響則日趨嚴重。許多電子產品的效能降低，絕大部分係因為靜電/脈衝/過電壓的攻擊，損耗內部電子零件的壽命，造成零組件需要更換。電子產品因為靜電/脈衝/過電壓的損害造成返修的需求，是高度依賴移動產品的消費者所不能接受，也是消耗產品製造商資源以及對品牌信賴度的傷害。

因應電子系統的穩定度需要，各國政府在產品安全規格上制定也日趨嚴格，保護元件擔任電子產品的過電壓、過電流及溫度的把關角色，其中又以消費性電子以及 IT 產品的介面保護為最大宗需求。各認證機構也對系統產品訂定各式安全規範並施予測試驗證，包括要求系統產品須在各式暫態干擾源的干擾下正常無誤動作，如測試靜電保護、電氣快速暫態波(Electric Fast Transient、EFT)干擾等。隨著安全意識的提高，這些規範與測試方式也越來越嚴苛，而各電子產品外觀要求越日趨精巧，逐漸從金屬材質外殼改採較為輕薄的塑膠材質，因此其遮蔽性變差，對於外界的干擾雜訊免疫力也降低；加上製程越先進，電晶體尺寸越來越小，IC 的靜電/脈衝/過電壓耐受能力也越小，更突顯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設計的必要性，在產品薄型化與安全意識推波助瀾下，保護元件的角色更形重要。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台灣的半導體業有專業的分工體系，IC 設計業屬於產業鏈中最前端的部分，專攻於完成積體電路的設計以及產品之銷售。我國 IC 產業之上、中、下游列示如下：

資料來源：產業價值鏈資訊平台。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本公司的研發團隊從 1992 年即開始從事 IC 的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技術的開發，隨著時間演進，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設計技術的研究範圍也跟著全面性地拓展至所有用到電的電子產品上。

(a)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半導體技術不斷的演進，從 0.8um、0.5umCMOS 製程進展到現在的奈米技術，90nm、65nm 乃至 45nm、20nm、16nm、10nm、7nm、5nm 都已陸續量產。這些效應主要是系統積集度增加、訊號傳輸速度更快，但是對靜電/脈衝/過電壓的承受能力也大幅減弱了。因此本公司針對這個自然特性，開發出系統級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晶片來改善這個問題。以應用與訊號速度來區分，本公司的靜電防護產品涵蓋了：

●高速訊號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產品

高速訊號傳輸的特性就是訊號本身電壓很小，容易被雜訊所掩蓋，因此防護 IC 本身必須提供能將雜訊電壓箝制在很低的值，即提供很低的箝制電壓，讓訊號本身電壓不受扭曲。但同時，防護 IC 本身的寄生電容不可以太大進而影響高速訊號的傳輸。這兩項條件對防護 IC 的設計是相衝突的，而本公司研發團隊即長期且持續地在挑戰這個矛盾設計。

舉凡電腦、電視、手機等產品幾乎都有高速訊號傳輸的需求，例如 TYPE-C USB、USB4、USB3.1-3.2、HDMI1.0-2.0、Giga-LAN、SATA、ThunderboltIII、V-by-OneHS/US 等傳輸規格都擁有每秒達數十個 Gigabit 的傳輸速度，提供便捷的影音傳輸效果。

本公司領先業界提供了低至 0.1pF 電容負載的靜電保護 IC，為 TYPE-C USB 系統提供完整的靜電/脈衝/過電壓解決方案。本公司仍將持續努力設計出能提供更高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規格、更低負載電容的產品。

●低速控制訊號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產品

本公司的低速訊號或控制訊號的靜電防護產品，主要應用在電源、音響、鍵

盤等較低速應用上。另外像生醫產品，一般訊號速度也不高且與人體接觸密切的產品應用也十分廣泛。這一類產品的靜電防護對負載電容的要求不高，但是對靜電規格的要求較高。如果用在音響訊號上，對噪訊的要求也是一個重點。因此，產品的發展方向主要針對不同的產品應用，要針對客戶需求特別開發相對應的保護元件。

●高壓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產品

這些產品涵蓋了 7V 至 100V 等各種高壓訊號的靜電防護，但在工業電子與車載電子上的應用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本公司仍將不斷以客戶需求為導向開發不同的工作電壓使用的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

(b)電磁干擾濾波器(EMI Filter)

電子產品的訊號頻率不斷提升，電磁干擾的問題也會越來越嚴重，尤其是手機或手持式裝置，因為產品的體積小，訊號間的電磁干擾非常嚴重，因此需要濾波器以確保訊號品質。

本公司的 EMI Filter 除了具有極佳濾波效能外，同時整合了 ESD 防護功能於單晶片上，在客戶端的應用上可以節省另外加 TVS 的好處，對客戶的使用上具有極高的性價比與設計方便性。

(c)類比訊號切換器

本公司之類比訊號處理晶片均內建系統級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功能，不僅提供訊號處理功能，更提高電子系統的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能力。

●USB signal switch
●Lan signal switch
●BUS signal switch
●Video signal switch
●OVP
●Analog Signal Driver

(d)RS485/RS232、CAN Bus 通訊介面

●工業控制及醫療系統

工業控制領域的應用講求高安全性、高可靠性的產品，對 RS485/RS232 晶片於惡劣環境的耐受性要求高，所以訴求高規格的靜電/脈衝/過電壓耐壓度(>Level2)。另外，有些應用端因使用環境限制，需要收發器晶片本身具備很高的隔離耐壓，這部分本公司也有對應的產品推出。

●監控領域

監控領域的產品規格較多樣化，對於產品的成本考量較多。在監控領域對安全性訴求不高，對於 ESD 的規格要求為 IEC61000-4-2 Contact 8Kv，產品功能上 RS485/RS232 晶片主要分為 5.0V 及 3.3V 操作電壓兩大類。另外，有些應

用端因使用環境限制，需要收發器晶片本身具備很高的隔離耐壓，這部分本公司也有對應的產品推出。

●智慧汽車領域

智慧汽車領域的訊號傳輸要求絕對的可靠度，加上要適用於多變的使用環境，所以要訴求高規格的靜電/脈衝/過電壓耐壓度，本公司的 CAN Bus 收發器產品便是以此規格為開發目標。

B.競爭情形

本公司以靜電保護 IC 為核心，是台灣擁有最完整靜電防護解決方案的專業 IC 設計公司，並加以提供完善的技術支援著稱。在台灣的保護元件等供應商，因為產品、製程及應用規格不同並不會有直接競爭的情形。在國外的直接競爭對手，主要為 Nexperia、Semtech、Onsemi、ST Microelectronics 等公司。目前本公司已跨足各個電子相關領域，全力開發出更多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

根據 2021 年 OMDIA 的市場調查，在 2020 年全球市場中提供純靜電防護(Pure ESD Protection)方案的主要供應商排名為 Nexperia、ON Semiconductor、晶焱科技、Semtech、ST Microelectronics、Infineon、ROHM、及 Littlefuse 等。本公司仍維持在 2019 年的全球第三名排名，但全球市佔率由 11.4%提升至 12.6%。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營業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成立於西元 2006 年，目前產品為提供系統級的靜電保護元件、整合靜電保護的電磁干擾濾波器、整合靜電保護的類比訊號處理器、整合靜電保護的有線收發器晶片，尤其著重於低箝制電壓的保護元件。本公司所提供的靜電(ESD)保護元件，已經應用於 USB3.1 Type-C, USB3.1 Type-A, Thunderbolt, HDMI-1.4/2.0/2.1, DisplayPort-1.1/1.2/1.3/1.4, LAN 10/100/1000, LAN 2.5G/5G/10G, mSATA, VGA, DVI, SD Card, SIM Card, RS232, RS485, SMBus, Audio/Speaker, GPIO, LED, DC-in Power, Power Buttons, 及 XDSL 等各項高速/低速傳輸介面與各類型電子產品上。至於整合 ESD 和 EMI 於同一顆晶片上的電磁干擾濾波器，適合應用於可攜式產品上，以節省成本和空間。此外，將 ESD 防護技術整合於各式 Interface ICs 晶片上，讓使用廠商不必再外掛 ESD 保護元件，並可同時達到節省成本與 PCB 空間。

高速電路的保護特別要求低負載電容以及低箝制電壓，而目前本公司所生產的保護元件已具有極低的負載電容以及接近高速電路工作電壓的極低箝制電壓。在產品應用上所看到的負載電容，包含封裝與晶片的負載電容，所以保護元件必須再將封裝的電容降低，或是另一種解決方式就是在產品應用上，將必須的功能結合起來，使 IC 數減少，此方法也可以降低負載電容，如本公司推出的整合靜電保護的濾波元件、整合靜電保護的類比訊號處理器、整合靜電保護的有線收發器晶片等產品便是以此思維所定義開發出來的產品，對客戶使用上具備令人歡迎的高性價比。

靜電攻擊是每一個電子產品無法閃避的威脅，而未來的電子產品的耐用性會跟靜電防護有著甚大的關連性。本公司的研發團隊的研發目標即專注在提供適合各式各樣電子產品的靜電放電防護設計方案與技術，使電子產品具有完整的靜電放電防護效果。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

年度/學歷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 4 月 30 日
學歷分布	博士	6	7	6	6
	碩士	27	33	36	33
	大學/大專	24	23	23	24
	高中(含)以下	0	0	0	0
合計		57	63	65	63
平均年資		6.39	6.09	6.46	6.67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研發費用	261,966	276,431	277,044	288,231	409,793
營業收入淨額	2,736,655	2,905,379	2,761,782	3,188,173	4,141,984
研發費用占營收比例(%)	9.57%	9.51%	10.03%	9.04%	9.89%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應用產品導向
106	高可靠度之靜電/脈衝/過電壓保護元件與技術、整合靜電與脈衝保護設計之收發器傳輸晶片設計	工業規格應用、汽車電子規格應用、與醫療電子規格應用之保護設計應用、智慧型汽車應用、智慧型居家應用、以及智慧型戶外傳輸系統應用
107	整合靜電保護設計及過電壓保護設計之寬頻訊號類比處理器、整合靜電保護設計之 EMI 濾波器元件與技術	對雜訊很敏感的介面系統之保護設計應用如智慧型電表、工業控制系統、電梯控制系統、家電、車控系統
108	On-chip 靜電保護設計技術、客製化設計之靜電保護元件與技術	奈米製程之各式晶片設計之保護設計應用
109	具有超低導通阻抗、接近理想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 IC；整合具有超低導通阻抗、接近理想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設計之 EMI filtering 介面 IC、功率元件的介面驅動 IC、磁性感測介面 IC	5G 通訊應用、工業 4.0 應用、智慧車用電子系統、精準智慧醫療電子系統、IoT(物聯網)與 AIoT(智慧物聯網)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應用產品導向
110	客製化設計之靜電保護元件與技術、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 IC、CAN bus 收發器 IC	新能源車用智慧電子系統、智慧工廠電子系統、5G 與衛星通訊應用、IoT(物聯網)與 AIoT(智慧物聯網)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深耕既有的客戶群，提高客戶對本公司之信賴程度，建立品牌地位。

B.積極開發新的客戶群，建立海外市場滲透率，如中國市場、韓國市場、日本市場、歐洲市場、及美國市場，以提供靜電保護 IC 為主，提供完整靜電防護方案來為客戶創造最大的價值，進而建立客戶的信賴地位。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依客戶及市場需求開發新創新專利產品，提高在應用市場的涵蓋面。

B.提高本公司於全球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市場之占有率，並深耕各電子產品領域。

C.建立全球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技術的龍頭品牌地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地區	109 年度		110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台灣	1,878,695	58.93%	2,601,433	62.81%
中國(含香港)	1,120,950	35.16%	1,262,147	30.47%
美國	33,497	1.05%	75,807	1.83%
南韓	113,658	3.56%	147,831	3.57%
其他國家	41,373	1.30%	54,766	1.32%
合計	3,188,173	100.00%	4,141,984	100.00%

註：收入係以代理商公司所在地為計算依據，公司目前主要交貨地點在香港，惟主要代理商為總部在台灣之集團公司，歸屬於內銷範圍。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佔有率

靜電防護IC經過16年的發展已被當成一項獨立的市調項目，各個市場調查機構已都有單獨針對靜電防護 IC 做市場規模的調查與競爭態勢分析。其中根據 IHS 的市場調查，在 2016 年全球市場中提供靜電防護方案的主要供應商排名為 ON Semiconductor、Nexperia、ST Microelectronic、晶焱科技、Semtech、Littlefuse 及 Infineon 等，這七家就囊括了全球八成的市佔率，而本公司在 2016 年的全球排名位於第四名。經過兩年，根據 2019 年 IHS Markit 的市場調查，在 2018 年全球市場中提供純靜電防護(Pure ESD Protection)方案的主要供應商排名有所變動為 Nexperia、ON Semiconductor、晶焱科技、Semtech、ST Microelectronics、Littlefuse 及 Infineon 等，本公司在 2018 年的全球排名位於第三名，在全球銷售市占率約估 11%。至於本公司 2020 年的排名，根據 2021 年 OMDIA 的市場調查，在 2020 年全球市場中提供

純靜電防護(Pure ESD Protection)方案的主要供應商排名有些微的變動，為Nexperia、ON Semiconductor、晶焱科技、Semtech、ST Microelectronics、Infineon、ROHM、及Littlefuse等。本公司仍維持在2018年的全球第三名排名，但全球市佔率則提升至12.6%。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在整體市場需求面上，現今生活中的科技裝置幾乎均以半導體晶片為基礎，藉由應用程式控制，執行多樣化的功能。半導體的應用層面遍及行動電話、虛擬(擴增)實境、無人機、穿戴裝置、汽車等各式消費性電子產品，產業端對於半導體關鍵技術發展與零組件供應的需求與日俱增，帶動整體潛在市場穩定擴張。

本公司的靜電防護產品的應用範圍十分廣泛，舉凡消費電子、工業電子、車載電子乃至於軍用電子系統，都需要有靜電防護功能以防止電子系統受到靜電侵襲而損壞。靜電可以造成電子系統損害，輕則些微受損，嚴重則系統當機甚或硬體永久受損，因此靜電防護可以說是電子系統必要之功能，對生產良率的增長與產品可靠度的提升扮演重要之角色。

此外，隨5G時代的來臨，電磁波對訊號的影響尤為敏感，因此如何選用整合功能之電磁干擾濾波器尤其重要，加上，靜電防護ESD產品在物聯網(IOT)及人工智慧(AI)之科技應用面上將更加廣泛，如智慧行動裝置、智慧家電、智慧醫療電子及智慧車用電子等，均為下一波靜電防護ESD產品之應用範圍，可見靜電防護ESD產品之應用更趨多元且市場需求具成長潛力。基於上述新興市場應用之崛起，電子產品的使用可靠度將成為必備條件之一，而對於靜電放電防護IC之需求亦與日俱增，預期在市場需求提升下，期望本公司未來業績將隨之成長。

(4)競爭利基

A. 專業技術不斷革新

本公司係專注於靜電保護相關的IC設計與服務，近年來積極研發新產品及改善生產技術製程，以技術、品質等優勢發展利基產品。

B. 企業穩健經營

本公司管理階層致力本業經營，秉持著永續、創新、服務的經營理念，使公司能夠在激烈的競爭下，仍保持業績不斷成長及營運相對穩定。

C. 優良的品牌及品質

本公司向來堅持提供客戶良好品質的產品、交期準確、合理價格及滿意的服務，建立良好的口碑及商譽，並獲得ISO認證，更讓本公司保持技術不斷革新及領先之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隨著資訊科技不斷進步，伴隨著可攜式產品運用之普及、低價電腦的推出、網

際網路的發展及半導體製程微縮技術之進步，IC 應用層面更為廣泛，帶動整體 IC 產業的市場需求。

(B)在晶圓製造、封裝、測試業者產能及技術充足支援下，國內 IC 設計業者除了可集中資源專注於本身專長領域，並可在最短時間內就近與下游業者取得協調及配合，不論在成本、品質或時效掌控上，均有助於提升本公司之市場競爭力。

(C)本公司之主要成員均來自業界的菁英，技術已達國際水準，能有效掌握利基產品技術。

B.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外競爭對手之發展

因應對策

加強研發能力及生產能力，開發差異化產品，建立與客戶間夥伴關係，提高產品市場佔有率，加大與競爭對手之距離與競爭能力。

(B) 3C 產品生命週期短

因應對策

本公司面對 3C 產品生命週期短，市場變化快之產業趨勢，持續強化市場趨勢之掌握及研發技術之提升，並運用公司擁有之關鍵技術進行產品之開發，以擴大市場佔有率，提升公司競爭力。

(C) 國內研發設計人才短缺

因應對策

增加新進人員的進用與訓練，建立員工的職涯發展舞台，加強員工向心力，降低流動率，並與學校單位建教合作，培養相關人才成為本公司的人才庫。

2.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名稱	產品重要用途或應用
靜電/脈衝/過電壓防護 IC	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控制及醫療系統、監控領域、汽車電子、家電產品、網通產品、5G 通訊系統、衛星通訊系統、航太應用領域。
電磁干擾濾波器	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控制及醫療系統、監控領域、汽車電子、家電產品、網通產品 5G 通訊系統、衛星通訊系統、航太應用領域。
類比訊號傳輸放大器	消費性電子產品、工業控制及醫療系統、監控領域、汽車電子、家電產品、網通產品。
RS232/RS485/CAN 收發器介面晶片	工業控制及醫療系統、監控領域、汽車電子、家電產品。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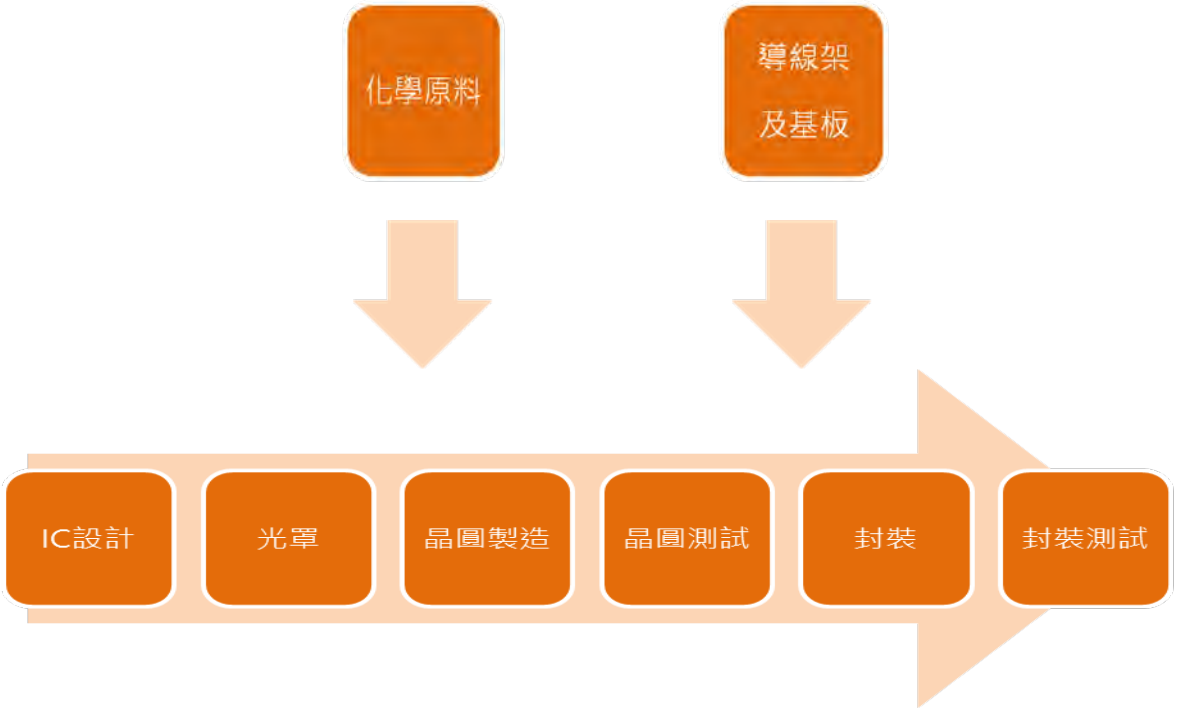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為晶圓，採購來源為國內各大廠商，與本公司已繁衍出良好且長期之穩定供需關係，價格亦能適當地反映市場行情，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各主要原料供應情形良好，尚未發生停工待料、供貨短缺或其他糾紛之情事。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毛利率前後期變動分析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毛利率	110 年度毛利率	變動比率
ESD	37.52%	47.21%	25.83%
ESD 設計開發	83.94%	90.19%	7.45%
其他	31.22%	34.56%	10.70%

(2)毛利率較前一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者，應分析造成價量變化之關鍵因素及對毛利率之影響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主要產品 ESD 110 年度毛利率較 109 年度變動達 25.83%，EDS 設計開發及其他產品毛利率變動未達 20%，因此茲就本公司主要產品 ESD 之價量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9～110 年度
ESD	(一)營業收入差異分析	
	P(Q'-Q)	227,539
	Q'(P'-P)	754,005
	P'Q'-PQ	981,544
	(二)營業成本差異分析	
	P(Q'-Q)	142,166
	Q'(P'-P)	86,132
	P'Q'-PQ	228,298
	(三)營業毛利變動金額	753,246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本公司 110 年度 ESD 營業收入為 3,972,547 千元，較 109 年度 2,991,003 千元增加 981,544 千元，茲就價量變動因素說明如下：

A.營業收入增加 981,544 千元

ESD 之營業收入差異係因 ESD 訂單持續成長，故對營業收入產生 227,539 千元之有利數量差異。另因終端產品需求提升，整體晶片產能供不應求，使本公司對 ESD 產品價格調升，故對營業收入產生 754,005 千元之有利價格差異，綜合影響使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較 109 年度增加 981,544 千元。

B.營業成本增加 228,298 千元

ESD 之營業成本差異係因本公司隨著 ESD 訂單量增加，致營業成本同步增加，故對營業成本產生 142,166 千元之不利數量差異。另因晶片產能供不應求，使本公司之單位成本較 109 年度增加，致對營業成本產生 86,132 千元之不利價格差異，綜合影響使 110 年度之營業成本較 109 年度增加 228,298 千元。

C.營業毛利增加 753,246 千元

110 年度 ESD 之單位售價較 109 年度上升，且單位成本較 109 年度上升，在單位毛利為增加且產品銷售數量成長之下，致 110 年度之營業毛利較 109 年度增加 753,246 千元。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I	201,838	40.40	無	A	240,393	41.43	無	A	104,198	47.53%	無
2	A	173,588	34.75	無	I	237,387	40.92	無	I	80,962	36.93%	無
3	B	85,352	17.09	無	B	79,037	13.62	無	B	25,462	11.62%	無
4	其他	38,775	7.76	-	其他	23,353	4.03	-	其他	8,585	3.92%	-
-	進貨淨額	499,553	100.00	-	進貨淨額	580,170	100.00	-	進貨淨額	219,207	100.00%	-

本公司之進貨供應商主係半導體晶圓代工廠，進貨原料係自晶圓代工廠購入製造完成之矽晶圓(Wafer)。本公司基於產能調配需求上與多家晶圓代工公司維持長期合作關係，最近二年度前三大進貨廠商均無重大變動之情事。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S002	1,074,537	33.70	無	S002	1,389,568	33.55	無	S002	300,641	33.86	無
2	S111	349,565	10.96	無	S111	589,064	14.22	無	S111	76,309	8.60	無
3	其他	1,764,071	55.34	無	其他	2,163,352	52.23	無	其他	510,864	57.54	無
-	銷貨淨額	3,188,173	100.00	-	銷貨淨額	4,141,984	100.00	-	銷貨淨額	887,814	100.00	-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主係透過長期配合之電子零組件或半導體零件之經銷商S002及S111於國內外銷售產品。110年度S002及S111終端客戶需求增加，以致銷售額及比重提升。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生產量值 / 主要商品	109 年度		110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ESD	7,252,951	2,032,490	7,383,096	2,131,407
其他	90,560	95,277	44,478	48,464
合計	7,343,511	2,127,767	7,427,574	2,179,871

註：本公司並無生產設備，故不適用產能資訊之揭露。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千個；新台幣千元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銷售量值 / 主要商品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ESD	4,167,133	1,797,622	2,584,655	1,193,381	4,725,431	2,517,556	2,539,995	1,454,991
ESD 設計開發	0	14,301	0	0	0	22,304	0	21,039
其他	26,422	66,772	62,052	116,097	18,263	61,573	28,090	64,521
合計	4,193,555	1,878,695	2,646,707	1,309,478	4,743,694	2,601,433	2,568,085	1,540,551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
員工人數	銷售人員	20	21	18
	管理人員	55	58	57
	研發人員	63	65	63
	合計	138	144	138
平均年歲		36.92	36.94	37.05
平均服務年資		6.09	6.65	7.01
學歷分布比率 (%)	博士	5.80%	4.86%	5.07%
	碩士	36.23%	38.89%	38.41%
	大專	57.25%	55.56%	55.80%
	高中	0.72%	0.69%	0.72%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無。

2.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委員會不定期舉辦各項活動，以謀取員工最佳福利為目標，目前本公司推動之福利措施如下：

福利事項	
•勞保、健保、團保	•登山健行活動
•旅遊平安險、海外出差保險	•多元化社團活動，補助社團經費
•員工健康檢查	•設有健身設備
•三節禮券、生日禮券	•補助員工在職進修訓練課程
•婚、喪、生育補助	•舉辦及補助員工國內外旅遊
•優於勞基法的彈性假期	•獎勵久任員工，在職每滿五年，可獲頒金幣一枚
•免費咖啡吧	•鼓勵生育，於在職期間生育者，寶寶即可登記成為「晶焱寶寶」，並獲贈金幣一枚
•舒適閱讀空間	

(2)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重視每位員工職涯發展，近年導入數位學習與專業職能訓練連結，以加速訓練績效；推動各項訓練活動與人才培訓方案，補助同仁在職訓練，提供完善學習舞台。

HR；新台幣千元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145	16	145	0
專業職能訓練	19	120	278.25	179.2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9	114	55.5	9
綠色法規介紹管理	1	9	2	0
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7	58	85	97.5
內部稽核人員持進修課程	3	3	35	16.2
量測儀器檢校實務與管理	2	2	44	12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課程	2	2	32	16
參與各類說明會、研討會	1	1	3.5	0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受僱同仁之退休制度依照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且均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新制退休金制度，每月依員工工資 6% 提繳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勞退帳戶中。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良好，員工可透過每季定期舉行的勞資會議，針對公司各項制度及工作環境等問題與主管及管理當局進行溝通，並可作為行政管理方面重要參考來源，以維持勞資雙方良好之互動，截至目前為止，勞資關係和諧。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運作均依循勞基法為遵循基準，並確保員工應有之權利。

2.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且未來預計亦未有此損失發生。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A.本公司由資訊安全組及資安稽核組負責資訊安全政策管理、規劃及查核，並有資訊安全組負責資訊安全相關事件處理與通報。

B.針對資訊安全之防毒、防災、防駭、防漏等之機制，定期向總經理進行彙整報告。

(2)資通安全政策

訂定資訊安全風險管理，確保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與安全及法律遵循， 並制定危害發生處理程序以期降低影響至最低。

(3)具體管理方案：

A.建立系統化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對資通安全以 PDCA 方法即時因應處理。

B.以國際資安教範(如 NIST 之資安事件應變指南)，進行階段式應變措施建置

(a)事前安全防護

i.機房基礎建設備援與溫濕度監測、資安宣導與終端防毒軟體建置等等。

(b)偵測與分析

i.網路流量異常監測與內部防毒偵測分析等等。

(c)隔離、清除與復原

i.異常監測之控管處理與備份管理等等。

(d)事後處理

i.確認風險來源，必要時修改管理控制項，進行補強措施或風險規避。

(4)執行檢討與追蹤：

於 110 年 8 月 30 日加入 TWCERT/CSIRT 資安聯盟，分享資安情資，區域聯防。並將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執行與稽查，已於 110 年 11 月 11 日呈報總經理與經營團隊。

2.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近年資安事件頻傳，但公司在資安政策防護下，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無因資通安全事件而遭受損失。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或其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段之建物	平方公尺	1,585.39	103/04	145,475	-	136,597	研發	-	-	有	無
新北市中和區健康段之建物	平方公尺	1,444.99	106/12	144,500	-	139,301	銷售管理	-	-	有	無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平方公尺	3,820.78	109/08	278,000	-	272,672	研發	-	-	有	無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平方公尺	3,876.30	109/09	278,800	-	272,070	管理研發	註	-	有	無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名稱	單位	數量	取得年月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未折減餘額	利用狀況			保險情形	設定擔保及權利受限制之其他情事
							本公司使用部門	出租	閒置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平方公尺	3,878.13	109/12	285,000	-	279,212	管理	-	-	有	無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平方公尺	3,307.37	110/05	321,602	-	315,765	銷售管理研發	-	-	有	無

註：其中面積共 476.64 坪及 13 個停車位出租予他人使用。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1.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台幣三億元以上之使用權資產：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註 1)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AMAZING MICROELECTRONIC(MALAYSIA) SDN.BHD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4,248	3,502	100.00	4,248	註 2	權益法	(62)	0	0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57,784	11,500	27.08	57,784	註 2	權益法	(10,433)	0	0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32,081	3,000	18.80	32,081	註 2	權益法	2,256	0	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 2：股票並未公開交易且無明確市價。

(二)綜合持股比例

111 年 3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MAZING MICROELECTRONIC(MALAYSIA) SDN.BHD	3,502	100.00	—	—	3,502	100.00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27.08	7,440	17.52	18,940	44.60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000	18.80	1,070	6.70	4,070	25.50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加工合約	勹公司	110.09.01-111.08.31	封裝產品	保密條款
加工合約	厂公司	108.09.19-111.12.31	封裝產品	保密條款
保險合約	新安東京海上產險	110.12.20-111.12.20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無
保險合約	第一產物保險	110.07.04-111.07.04	產品責任險	無
代理商合約	S001	104.01.01-每年自動延續	代理銷售本公司產品	保密條款
代理商合約	S002	106.07.08-每年自動延續	代理銷售本公司產品	保密條款
代理商合約	S111	105.11.01-每年自動延續	代理銷售本公司產品	保密條款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另本公司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均已執行完畢，而本公司前各次計畫完成日距本次現金增資申報日未逾三年且已完成者，為109年5月4日核准之現金增資普通股案，茲將該計劃內容、執行情形及增資效益分析如下：

(一)109 年 5 月 4 日核准之現金增資普通股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109 年 5 月 4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39822 號函。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72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每股發行價格為新台幣 72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 720,000 千元。

(4)計劃項目及預計進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9 年	110 年
			第四季	第一季
購置辦公大樓(含裝修工程)	110 年第一季	720,000	662,000	58,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5)預計產生之效益：

A.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有效節省租金費用

本公司該次擬購置國內自用辦公大樓(含裝修工程)總金額 720,000 千元，主係考量受限於目前新北市中和總部和竹北兩地辦公空間(室內空間總坪數約 785 坪)，尚不足以容納未來將擴編研發人力規模及執行研發計畫所需新增之研發實驗室、會議室與人員辦公室等公司日常營運或作業空間，顯有辦公空間不足之問題，因此，本公司該次預計選擇研發科技人才眾多之內湖科技園區或南港經貿園區之辦公大樓標的物件，室內可使用面積約 450~600 坪之辦公大樓，如以鄰近內湖科技園區月租金約為 1,200~1,800 元/坪，若以承租 600 坪來估算，預計每年至少可節省租金支出約為 8,640~12,960 千元。

B.因應未來人員擴編需求，增進空間運用彈性並利於營運管理

近年靜電放電 ESD 防護產品隨終端市場應用領域增加，本公司為因應未來業務發展，擬擴大研發能量擴編員工人數、增加辦公室、會議室及實驗室等規劃，藉以擴大並穩定業務發展。因此，本公司擬購置室內空間約 450~600 坪之辦公室，較能符合實際需求。若以承租新辦公室因應，受限於契約規定，無法依照公司實際需求進行大幅度裝潢與空間規劃，大坪數商辦之出租方亦可能非屬同一業主，或因租金昂貴，未來續約所需之程序與議價可能較為不便，為有效規劃辦公空間利於管理，且預計規劃將實驗室與研發人員辦公區域空間相整合，可提升員工工作效率，故購置自有辦公室將能符合本公司對辦公空間之需求，並提升空間規劃彈性，對本

公司營運之效率應可產生正向助益。

C.研發新興應用市場新產品之效益

配合該次購置辦公大樓之購置及裝修預估時程，並考量新增聘研發人員及新產品開發所需時間，本公司預計可在 112 年起投產應用於 5G 通訊、工業 4.0、智慧車電、精準智慧醫療電子、物聯網及人工智慧共 5 個應用面之新產品，並自 112 年開始對本公司之營收及獲利有顯著之貢獻，預估 112~116 年之營業毛利可增加 125,251 仟元、129,655 仟元、134,186 仟元、138,818 仟元及 145,090 仟元，另在本公司營業費用維持穩定之情況下，預估 112~116 年之營業淨利可增加 62,463 仟元、63,727 仟元、64,962 仟元、66,133 仟元及 68,771 仟元。

2.執行情形及效益評估：

(1)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進度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購置辦公大樓(含裝修工程)	支用金額	預定	720,000	本公司本次募集資金原預計於 109 年第 4 季完成辦公大樓之款項支付，由於選擇購置標的費時及不動產交易過程有既定流程，故辦公大樓款項支付進度略有延遲，惟本公司已於 110 年第 1 季完成辦公大樓之款項支付，共計 698,760 千元。本公司原規劃於完成辦公大樓購置後即盡快完成裝修，惟受到疫情影響導致溝通速度大幅減緩，而在此過程中受到缺工及建材漲價之影響，裝修之初步報價遠超過本公司預期，本公司評估短期內先以沿用既有裝修之方向運用空間，故擬不再投入購置辦公大樓(含裝修工程)之計畫，故於 110 年第四季將剩餘增資款 21,240 千元投入營運所需。
		實際	720,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00	
		實際	100.0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為擴大研發能量及提升競爭力，以因應未來產品開發及中長期業務發展所需，解決辦公室空間日益不足之問題，原預計選擇研發科技人才眾多之內湖科技園區或南港經貿園區之辦公大樓標的物件，後續因考量辦公區域空間整合、部門運用效率及營運空間彈性，因此將購買辦公大樓的標的改為與本公司原辦公場所位置相同之辦公大樓，而分別於 109 年 8 月 14 日、109 年 9 月 10 日及 109 年 12 月 16 日簽約購入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一路 36 及 38 號 6-14 樓共 18 戶之辦公大樓，合計交易總價款計新臺幣 841,800 千元，其中 143,040 千元係以自有資金支付，餘 698,760 千元係以此次

募集資金款項支用。本公司原預計於 109 年第 4 季完成購置辦公大樓款項之支付，由於選擇購置標的費時及不動產交易過程有既定流程，故辦公大樓款項支付進度略有延遲，因此延遲至 110 年第 1 季始完成辦公大樓之款項支付；另裝修工程因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影響，導致與室內設計廠商之溝通速度大受影響，且在此過程中受到缺工及建材漲價之影響，大幅推升裝修報價，故本公司決議先沿用既有裝修而不另進行裝修，剩餘尚未支用之裝修工程款項 21,240 千元，業已經本公司 110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全數作為公司營運資金使用。綜上，該計畫資金執行進度主要係受到不動產交易流程及疫情因素影響，故資金運用進度雖有延遲但業已於 110 年第 4 季完成。

(2)預計效益實際達成情形

A.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有效節省租金費用

本公司因部門整合及提升整體營運管理效率考量，購置位於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一路 36 及 38 號 6~14 樓共 18 戶之辦公大樓，其可使用辦公室總坪數約 3,501.53 坪及 84 個停車位，本公司考量營運規模擴張而需擴大研發能量，並擴編員工人數、增加辦公室、會議室及實驗室等日常作業空間，原辦公空間已無法滿足營運之需求，如未購置辦公處所，則勢必須以承租方式取得辦公空間。

本公司將該次購置之辦公大樓，其中位於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一路 36 號及 38 號 9 樓共 2 戶，面積共 294.71 坪及 4 個車位於 111 年 1 月 1 日出租予轉投資子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使用，房屋月租金每坪為 895 元，停車位租金每個為 2,500 元；另將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一路 36 號 10 樓共 1 戶，面積共 176.93 坪及 9 個停車位於 111 年 1 月 25 日出租予稜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房屋月租金每坪為 900 元，停車位租金每個為 2,500 元。經評估如以該次購置辦購大樓時鄰近新竹高鐵站前之辦公大樓物件，每坪月租金行情約 686~750 元，停車位約 2,000 元計算，每年約可產生 32,112 千元之租金節省效益，扣除每年購置辦公大樓攤提之折舊費用，估算平均每年可貢獻約 26,256 千元之租金效益。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1 年以後
節省年租金(註 1)	32,112
建築物攤銷成本(註 2)	(5,856)
合計	26,256

註：為便於計算租金效益，因此折舊計算期間以一年估算。

註 1：以購買地區之房屋租金行情、實際出租租金及購買面積計算節省之年租金((自用 3,029.89 坪*686 元+自用車位 71*2,000 元+出租 294.71 坪*895 元+4 個車位*2,500 元+出租 176.93 坪*900 元+9 個車位*2,500 元)*12 個月)。

註 2：建築物取得成本為 292,822 千元，依 50 年進行折舊攤銷，每年折舊攤銷金額為 5,856 千元(292,822 千元/50 年)。

本公司購置之自用辦公大樓，位於新竹高鐵站前特區，地理位置交通便捷，於區域整體持續發展下，未來租金亦有機會成長，以購置取代承租方式取得自用辦公空間，係有助於降低本公司之長期營運成本，依據目前租金水準設算租金節省之費用，其租金節省效益尚屬合理。

B.因應未來人員擴編需求，增進空間運用彈性並利於營運管理

本公司該次購置位於新竹縣竹北市高鐵一路 36 及 38 號 6~14 樓共 18 戶之辦公大樓，作為研發新興應用市場新產品之辦公室、實驗室及會議室使用，由於額外所需之空間不以承租方式取得且與本公司原辦公場所位置相同，藉此將實驗室與研發人員辦公區域空間相整合，可提升員工工作效率及員工向心力，並增加空間規劃彈性，對本公司營運之效率應已產生正向助益。

此外由於 109 年初全球爆發新冠肺炎疫情，迫使世界各地的企業紛紛採取居家上班及分流上班等工作模式，以及學校亦採用線上教學模式，在疫情持續漫延影響情況下，遠距辦公及遠距教學衍生出宅經濟之新生活型態，使得本公司靜電放電 ESD 防護晶片在 PC、筆電及 5G 等強勁需求下，推動 USB 控制 IC、HDMI 及行動周邊零組件等終端應用需求大幅增加，皆推升本公司營運規模大幅成長。本公司該次配合營運規模擴大，購置辦公大樓確實能滿足辦公空間使用不足的問題並為未來業務擴展預留空間，達成最適度的使用空間，以及經營管理之便利性及最大效能，提高營運管理及空間運用之效率。如下表籌資前後公司營運狀況變化所示，本公司籌資後(109~110 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淨利均較籌資前顯著提升，顯示本公司前次籌資用於購置自用辦公大樓之效益應已逐步顯現。

籌資前後公司營運變化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籌資前	籌資後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171	1,047,560	1,632,519
營業收入	2,761,782	3,173,872	4,098,641
營業成本	1,594,131	1,994,563	2,179,593
營業毛利	1,167,651	1,179,309	1,919,048
營業淨利	618,028	637,743	1,163,014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C.研發新興應用市場新產品之效益

本公司該次購置辦公大樓，主要作為研發新興應用市場新產品之辦公室或實驗室使用，藉以括展新興市場應用(包含 5G 通訊、工業 4.0、智慧車電、精準智慧醫療電子、物聯網及人工智慧等)之新產品開發。由於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使得本公司預計新增研發人員之計畫因而受到影響而推遲，再加上 5G、電動車等新興應用領域的快速發展及新冠肺炎疫情推升宅經濟興起，半導體產業需求大爆發，各家半導體業者皆迎來營運盛況，導致整體半導體產業人力面臨短缺，各業者紛紛大幅招募人力，以致本公司招募新進研發人員進度緩慢，然本公司購置辦公大樓後，原有辦公空間增加，係有效提升員工工作效率及員工向心力，且預留之辦公空間除可於增補研發人力及購置研發設備後立即作為研發空間使用，增進研發工作之效率，亦可給予本公司未來營運空間運用之彈性，以因應未來發展所需，因此本公司購置辦公大樓應有其營運之助益。

本公司原預計之新聘研發人員計畫雖有所推遲，惟本公司仍持續不斷投入研發工作，在員工工作效率有效提升下，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係有成功開發新技術產品，

且有已取得或申請中之各項專利，足以顯見本公司研發能力仍不斷提升。本公司109 年度及 110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109 年度及 110 年度已取得之各項專利以及截至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申請中之各項專利如下：

109 及 110 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應用產品導向
109	具有超低導通阻抗、接近理想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 IC;整合具有超低導通阻抗、接近理想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設計之 EMI filtering 介面 IC、功率元件的介面驅動 IC、磁性感測介面 IC	5G 通訊應用、工業 4.0 應用、智慧車用電子系統、精準智慧醫療電子系統、IoT(物聯網)與 AIoT(智慧物聯網)
110	客製化設計之靜電保護元件與技術、趨近完美箝制電壓之 ESD/EOS 防護 IC、CAN bus 收發器 IC	新能源車用智慧電子系統、智慧工廠電子系統、5G 與衛星通訊應用、IoT(物聯網)與 AIoT(智慧物聯網)

109 及 110 年度已取得之專利

年度(獲證年度)	專利權名稱	申請國別	發明/設計(新式樣)/新型	專利期間	專利證號碼
109年度	半導體封裝結構	台灣	發明	2020/4/1~ 2039/10/16	I690004
109年度	主動式湧浪防護結構及其湧浪數位轉換器	台灣	發明	2020/5/11~2038/11/12	I693765
109年度	散熱式齊納二極體	台灣	發明	2020/7/11~ 2039/7/11	I699003
109年度	側向暫態電壓抑制器	台灣	發明	2018/8/11~ 2039/7/15	I701798
109年度	超低電容暫態電壓抑制器	台灣	發明	2020/10/21~2039/8/27	I708327
109年度	雙向式矽控整流器	台灣	發明	2020/11/1~2039/7/16	I709219
109年度	垂直式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台灣	發明	2020/12/1~2039/7/9	I712148
109年度	嵌入N通道金屬氧化半導體(NMOS)觸發式矽控整流裝置	台灣	發明	2020/11/11~2039/11/13	I710097
109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器	台灣	發明	2020/12/21~2039/8/13	I714214
109年度	DIGITAL ISOLATOR MODULE FOR HIGH LEVEL COMMON MODE TRANSIENT IMMUNITY	美國	發明	2019/7/18~2038/7/18	US10,659,173B2
109年度	矽控整流器／Silicon Controlled Rectifier	美國	發明	2018/11/28~2038/11/28	US10,685,954B1
109年度	湧浪防護之湧浪數位轉換器設計／ACTIVE SURGE PROTECTION STRUCTURE AND SURGE-TO-DIGITAL CONVERTER THEREOF	美國	發明	2018/7/23~2039/3/14	US10,700,517B2
109年度	晶片上多級電超載保護裝置／ON-CHIP MULTIPLE-STAGE	美國	發明	2018/7/5~2039/8/21	US10,868,421B2

年度(獲證年度)	專利權名稱	申請國別	發明/設計(新式樣)/新型	專利期間	專利證號碼
	ELECTRICAL OVERSTRESS (EOS) PROTECTION DEVICE				
109年度	BUS DRIVER CONTROL CIRCUIT MODULE AND TRANSITION CONTROLLED CIRCUIT THEREOF	美國	發明	2020/2/19~2040/2/19	US10,892,759B1
109年度	側向暫態電壓抑制器／LATERAL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 DEVICE	美國	發明	2018/7/24~2039/4/18	US10,903,204B2
109年度	垂直式暫態電壓抑制裝置／VERTICAL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18/7/24~2039/6/20	US10,923,466B2
109年度	晶片上多級電超載保護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4/17~2038/8/7	3757837
109年度	垂直式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11/10~2038/8/29	4087716
109年度	側向暫態電壓抑制器	中國	發明	2020/12/8~2038/9/26	4141418
109年度	改良式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12/22~2038/9/27	4167581
109年度	主動式湧浪防護結構及其湧浪數位轉換器	中國	發明	2021/1/29~2038/12/23	4224423
109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1/1/29~2038/10/8	4227391
110年度	具有浮接基極之矽控整流器	台灣	發明	2021/3/21~ 2039/7/15	I722487
110年度	改善靜電放電防護能力之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5/1~ 2039/7/10	I726354
110年度	矽控整流器	台灣	發明	2021/5/1~ 2039/8/15	I726385
110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4/21~ 2039/7/15	I725481
110年度	垂直式雙極性電晶體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8/11~ 2040/9/7	I736412
110年度	具有低寄生電容之靜電放電保護結構及其靜電放電保護電路	台灣	發明	2021/9/11~ 2040/9/7	I739586
110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10/1~ 2041/1/21	I741938
110年度	雙向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10/21~ 2040/9/7	I743981
110年度	垂直式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10/21~2040/9/7	I744011
110年度	具有控制電路之匯流排驅動器模組及其過渡區控制電路	台灣	發明	2022/1/11~ 2040/7/2	I752543
110年度	超低電容暫態電壓抑制器／ULTRA LOW CAPACITANCE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	美國	發明	2018/9/12~ 2039/8/16	US10,944,255B2
110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器／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 FOR ESD PROTECTION	美國	發明	2018/9/6~ 2039/7/17	US10,930,637B2
110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美國	發明	2018/8/20~ 2038/8/20	US10,930,636B2

年度(獲證年度)	專利權名稱	申請國別	發明/設計(新式樣)/新型	專利期間	專利證號碼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ION DEVICE				
110年度	EMBEDDED N-CHANNEL METAL OXIDE SEMICONDUCTOR (NMOS) TRIGGERED SILICON CONTROLLED RECTIFICAT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19/9/26~ 2039/9/26	US10,985,155B1
110年度	具有浮接基極之矽控整流器／FLOATING BASE SILICON CONTROLLED RECTIFIER	美國	發明	2018/8/13~ 2038/8/13	US11,056,481B2
110年度	Receiver Circuits with Input Common Mode Voltage Sensing	美國	發明	2020/7/29~ 2040/7/29	US11,063,561B1
110年度	矽控整流器	中國	發明	2021/2/26~2039/2/21	4267155
110年度	半導體封裝結構	中國	發明	2021/4/13~2039/10/15	4359572
110年度	暫態電壓抑制器	中國	發明	2021/7/27~2038/10/23	4578673
110年度	改善 ESD 防護能力之暫態電壓抑制器	中國	發明	2021/8/13~2038/8/7	4611450
110年度	超低電容暫態電壓抑制器	中國	發明	2021/9/10~2039/2/24	4673129
110年度	散熱式齊納二極體	中國	發明	2021/11/23~2038/9/19	4806367

109 及 110 年度申請中之專利

申請日期	專利權名稱	申請國別	發明/設計(新式樣)/新型
2021/6/1	具有浮接基極之矽控整流器／FLOATING BASE SILICON CONTROLLED RECTIFIER	美國	發明
2018/10/8	具有浮接基極之矽控整流器	中國	發明
2020/6/8	具有控制電路之匯流排驅動器模組及其過渡區控制電路	中國	發明
2019/9/12	抗高準位共模暫態干擾之數位隔離器	中國	發明
2019/10/9	抗高準位共模暫態干擾之數位隔離器	台灣	發明
2019/9/10	SEMICONDUCTOR PACKAGE	美國	發明
2019/11/13	嵌入 N 通道金屬氧化半導體(NMOS)觸發式矽控整流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6/24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PROTECTION STRUCTURE AND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PROTECTION CIRCUIT WITH LOW PARASITIC CAPACITANCE THEREOF	美國	發明
2020/9/3	具有低寄生電容之靜電放電保護結構及其靜電放電保護電路	中國	發明
2020/6/23	BIDIRECTION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ESD) PROTECTION DEVICE AND METHOD FOR FABRICATING THE SAME	美國	發明
2020/9/3	雙向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中國	發明
2021/1/5	具有輸入共模電壓偵測的接收器電路	台灣	發明
2020/12/21	具有輸入共模電壓偵測的接收器電路	中國	發明
2020/9/3	垂直式雙極性電晶體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7/28	VERTICAL BIPOLAR TRANSISTOR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0/9/3	垂直式雙極性電晶體裝置	中國	發明

申請日期	專利權名稱	申請國別	發明/設計(新式樣)/新型
2020/9/8	垂直式雙極性電晶體裝置	台灣	發明
2020/8/14	VERTIC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PROTECT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0/9/25	垂直式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12/7	BUS DRIVING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1/2/19	匯流排驅動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2/18	匯流排驅動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12/23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1/4/19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台灣	發明
2021/5/7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0/11/30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1/1/15	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1/7/30	DIGITAL ISOLATOR MODULE WITH PULSE CARRIER MODULATION	美國	發明
2021/9/28	具有脈衝載波調變的數位隔離器電路	中國	發明
2021/7/30	TRANSMITTER CIRCUIT	美國	發明
2021/9/29	發射器電路	台灣	發明
2021/9/28	發射器電路	中國	發明
2021/7/6	Multi-Channel Transient Voltage Suppressor	美國	發明
2021/7/15	多通道暫態電壓抑制裝置	中國	發明
2022/1/11	BIDIRECTION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ESD) PROTECT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2/2/11	雙向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台灣	發明
2022/2/10	雙向靜電放電保護裝置	中國	發明
2021/11/29	DIODE TEST MODULE FOR MONITORING LEAKAGE CURRENT AND ITS METHOD THEREOF	美國	發明
2022/1/6	用以偵測漏電流的二極管測試模塊及其測試方法	台灣	發明
2022/1/4	用以偵測漏電流的二極管測試模塊及其測試方法	中國	發明
2022/1/3	BIDIRECTION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ESD) PROTECTION DEVICE	美國	發明
2022/1/28	BIDIRECTION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ESD) PROTECTION DEVICE	台灣	發明
2022/1/24	BIDIRECTIONAL ELECTROSTATIC DISCHARGE (ESD) PROTECTION DEVICE	中國	發明

綜上，由本公司 109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研發成果可知，本公司購置辦公大樓作為研發空間使用，係有助於提升員工之工作效率及員工向心力，進而增強研發之能量，顯見前次募集資金用於購置辦公大樓，作為研發新興應用市場新產品之辦公室或實驗室使用之效益應已顯現。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一)資金來源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4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39031 號。

2.本次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800,000 千元。

3.資金來源：

(1)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 10 元整，原預計每股發行價格暫定

為新臺幣 160 元，原預計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800,000 千元整，而實際每股發行價格為新臺幣 112 元，募集總金額為新臺幣 560,000 千元整。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每股實際發行價格因市場變動而調整，致募集資金不足，其差額將以自有資金或銀行借款因應。

4.計畫項目、預計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1)資金運用計畫項目、預計進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 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三季	353,000	353,000
充實營運資金	111 年第三季	447,000	447,000
合計		800,000	800,000

資料來源：晶焱科技提供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金額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新臺幣 353,000 千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需，期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預計可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本公司將可保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增進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財務風險，並預計 111 年度將可節省新臺幣 1,444 千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新臺幣 3,466 千元之利息支出，可節省利息支出計算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機構	授信額度動用期間	借款用途	借款金額	利率	111 年第三季預計償還金額	預估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111 年度(註 1)	未來各年度
上海銀行	110/07/23-111/08/08	短期借款	50,000	1.00%	50,000	208	500
合作金庫	111/02/21-112/02/18	短期借款	50,000	1.00%	50,000	208	500
上海銀行	111/02/21-111/08/21	短期借款	129,000	0.95%	129,000	511	1,226
合作金庫	111/02/21-112/02/18	短期借款	124,000	1.00%	124,000	517	1,240
合計					353,000	1,444	3,466

註 1：現金增資預計資金募足時點為 111 年 7 月，擬償還借款時間為 111 年 7 月，故 111 年設算 5 個月之利息節省。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金額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新臺幣 447,000 千元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營運所需之資金需求，所募得資金將可取代向銀行融資，

有助於增進長期資金穩定度、提升償債能力、強化資金靈活調度能力及健全財務結構外，並可節省利息支出，提高公司營運競爭力，若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依目前本公司平均借款利率約 0.98%設算，預計 111 年度將可節省新臺幣 1,825 千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新臺幣 4,381 千元之利息支出。

(二)本次發行公司債者，應參照公司法第二百四十八條之規定，揭露有關事項及其償債款項之籌集計畫與保管方法：本公司本次係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故不適用。

(三)本次發行特別股者，應揭露每股面額、發行價格、發行條件對特別股股東權益影響、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對股東權益影響及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七條所規定之事項：不適用。

(四)上市或上櫃公司發行未上市或未上櫃特別股者，應揭露發行目的、不擬上市或上櫃原因、對現有股東及潛在投資人權益之影響及未來有無申請上市或上櫃之計畫：不適用。

(五)股票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第五條規定核准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發行新股者，應說明未來上市（櫃）計畫：不適用。

(六)本次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者，應揭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不適用。

(七)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不適用。

(八)說明本次計畫之可行性、必要性及合理性，並應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

1.本次計畫之可行性

(1)本次募集資金於法定程序上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之相關內容，業經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在案，經核閱本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內容及決議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等相關法令之規範，另參酌本公司洽請國巨律師事務所朱瑞陽律師對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適法性出具之法律意見書，顯示本次募資計畫之相關內容未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故本次計畫於法定程序上應屬適法可行。

(2)資金募集完成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預計發行新股 5,000 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整，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保留發行股數之 15%，計 750 千股由公司員工認購外，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之 1 條規定提撥發行股數之 10%，計 500 千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之 75%，計 3,750 千股由原始股東按認股基準日持股比例認購。若原股東或員工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另對外公開承銷部分，係由承銷團採餘額包銷方式，故本次現金增資募集完成應屬可行。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項目總金額為新臺幣 800,000

千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減輕利息負擔及充實營運資金，茲就本公司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可行性說明如下：

A.償還銀行借款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資金運用計畫，擬將 353,000 千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以節省相關利息支出，並可強化財務結構及提高自有資金之運用，經核閱預計償還銀行借款之借款合約及融資動撥情形，該等借款確實存在且其合約內容並無不得提前償還或其他特殊限制條款之約定。故待本次募資款項募集完成後，即依預定資金運用計畫進行償還銀行借款作業，其償還銀行借款計畫應具可行性。

B.充實營運資金之可行性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資金運用計畫，擬將 447,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做為未來產能規劃及業務發展所需。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提供系統級的靜電 IC 和以防護靜電為核心的機體集成 IC、整合靜電保護的電磁干擾濾波器及整合靜電保護的類比訊號處理器等，尤其著重於低電容保護及高速傳輸靜電防護技術，靜電防護產品的應用範圍十分廣泛，舉凡消費性電子、工業控制、網路通訊、監控系統、醫療系統、車用電子、家電產品乃至於軍用電子系統等，都需要有靜電防護功能以防止電子系統受到靜電侵襲而造成電子零組件的損壞。本公司靜電防護元件產品終端應用領域主要以消費性電子為主，包括 PC、NB 及 TV 等資訊及消費性產品，由於 109 年初全球爆發新冠肺炎疫情，迫使世界各地的企業紛紛採取居家上班及分流上班等工作模式，以及學校亦採用線上教學模式，在疫情持續漫延影響情況下，遠距辦公及遠距教學衍生出宅經濟之新生活型態，使得本公司 ESD 靜電放電保護晶片在 PC、筆電及 5G 等強勁需求下，推動 USB 控制 IC、HDMI 及行動周邊零組件等終端應用需求大幅增加，帶動本公司銷售金額呈現顯著成長，本公司 109 年及 110 年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 3,188,173 千元及 4,141,984 千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成長 15.44%及 29.92%，另隨著 PCIe Gen 4、USB 4.0、5G、及 WiFi 6 等高速通訊及傳輸介面技術世代交替，以及晶圓先進製程持續推進到 7 奈米及 5 奈米，電晶體尺寸越來越小，電路密度越來越高，導致電子零組件的靜電防護能力弱化，促成靜電防護 IC 需求提升，包括 5G 裝置及車用電子等應用需要採用更多 ESD 防護元件，將有助於推動本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

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短時間無法消失所形成之宅經濟生活型態，加上 5G、AI 人工智慧、物聯網與車用電子等新興應用發展，將驅動更多類型及數量的半導體元件需求持續成長，依據市研究調查機構《IC insights》調查顯示，109 年度全球半導體晶片銷售金額首次突破 5,000 億美元，達 5,098 億美元後，111 年度預計銷售金額再成長到 5,651 億美元，年成長幅度達 11%，因應前述全球對半導體晶片需求持續高漲，晶圓製造的產能卻無法滿足所有需求，導致半導體晶片缺貨已成為全球產業新常態，在晶圓廠產能利用率滿載，短期產能擴增有限度的情況下，晶圓供貨吃緊之情勢係無法無短時間內有效解決，伴隨而來的是以簽訂長約與預付保證金來確保晶圓產能的方式，儼然成為晶圓代工業者的新營運模式。

圖一：全球半導體過去銷售金額及未來預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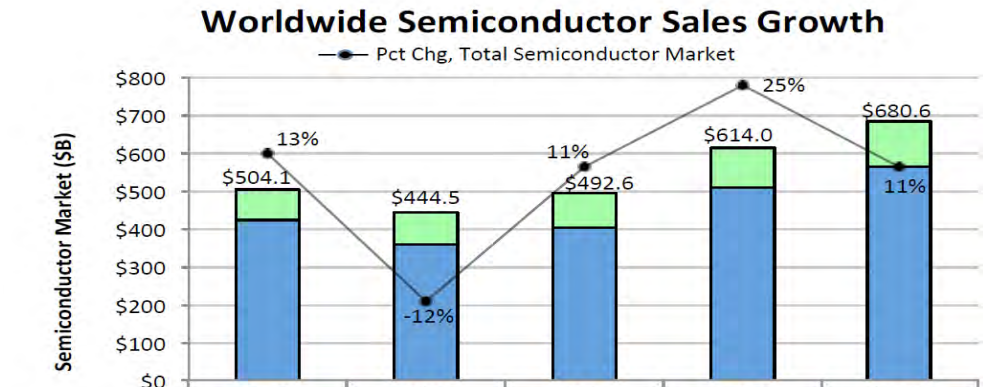

	2018	2019	2020	2021	2022F
OSD Market	82.4	86.1	88.3	104.2	115.5
IC Market	421.7	358.4	404.4	509.8	565.1

Source: IC Insights

資料來源：IC Insights,111 年 1 月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專注於靜電防護晶片及其保護解決措施的技術設計開發，而隨著時間的演進，靜電放電防護設計技術的研究範圍也跟著拓展至各式各樣的電子產品上，並提供各式各樣適合各類電子產品的靜電放電防護設計方案與技術，使電子產品具有完整的靜電放電防護效果，成為全球靜電放電防護晶片的主要供應商。隨著消費性電子、5G、物聯網及車用電子等終端應用市場持續蓬勃發展，半導體元件需求與日俱增，致全球半導體晶片呈現供不應求的狀態，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短缺問題無法於短時間內解決，於各產業皆積極尋求晶片情況下，本公司為維持未來營運成長需求及營運動能，並維持存貨安全庫存所需，勢必要採取更積極的採購付款措施，以支付保證金或預付貨款的方式，預訂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現有產能以及未來投入的擴充產能，確保未來供貨穩定無虞，避免產生供貨短缺而無法出貨之情事，故透過本次募集計畫所募得資金挹注於前述營運週轉使用，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度，提高本公司中長期競爭力外，更能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以因應未來營運規模擴充及業務成長所產生之資金需求，故本次充實營運資金之計畫項目及進度應屬可行。

綜上所述，本次擬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就其法定程序、資金取得及資金運用計畫等各方面評估均具可行性，其計畫係屬合理可行。

2.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之必要性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之必要性

A.降低對銀行依存度及流動性風險、避免財務調度受銀行融資政策緊縮影響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計畫，募資計畫總金額為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 353,000 千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且可預留未來資金調度之空間，避免因景氣惡化時，銀行緊縮銀根而增加公司之財務風險，若未來公司營運規模持續成長，仍以銀行借款方式籌措營運資金，將增加公司財務負擔及營運風險，且舉債資金穩定性不高，實不宜作為企業中長期資金來源之唯一管道。另國內外 IC 設計公司競爭激烈，且易受終端產品產業市場景氣變化之影響，再加上近年全球半導體晶片需求大增，晶圓廠產能供應吃緊，對營運資金的需求增加，公司整體經營環境實屬不易，營運資金不足部分需仰賴金融機構借款，若未來

利率調升，本公司勢必面臨較高之資金成本，將加重其財務負擔，過度擴張信用將對公司營運造成壓力，倘若未來遇產業景氣反轉、政經環境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變化時，將容易受到金融緊縮影響，使其資金調度更為困難，增加公司經營上之風險，為使公司以長期資金代替短期資金，以減輕還款壓力並考量公司長期穩定經營，故本次募集資金用以償還銀行借款，不僅可降低對金融機構借款之依存度，提升自有資金比率，長期穩定之資金更有益公司對於市場風險承受度，因此，為降低對銀行的依賴程度，本公司藉由本次募集資金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確有其必要性。

B.健全財務結構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年度 (預估募集前)(註1)	110年度 (預估募集後)(註1)
負債總額		2,425,719	2,072,719
借款總額佔負債比率(%)		14.55	0.00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37.24	29.7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52.08	301.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5.73	202.10
	速動比率	133.02	177.81

資料來源：本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係按本公司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數字為基礎，加計本公司 111 年 1 月份及 3 月份已向銀行借款之金額 353,000 千元估算。

註 2：係按上述註 1 之計算基礎，依本次擬償還銀行借款 353,000 千元及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447,000 千元予以估算。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擬募集之資金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 353,000 千元用來償還借款及 447,000 千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以 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估算，在預計募集資金償還借款後，負債總額由 2,425,719 千元下降至 2,072,719 千元，借款總額佔負債比率為由 14.55%降為 0.00%；在財務結構方面，負債比率由 37.24%下降為 29.78%，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由 252.08%提高至 301.08%；在償債能力方面，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將分別由籌資前 153.73%及 133.02%，提高至 202.10%與 177.81%。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後，確能降低負債比率改善財務結構且可降低流動性風險，進而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及股東權益，對本公司長期營運競爭力之維持亦有相當之助力，並可增強因應景氣變化衝擊之能力，故本次募資計畫應具必要性。

(2)充實營運資金之必要性

A.因應產業發展需求，增加長期資金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提供系統級的靜電 IC 和以防護靜電為核心的機體集成 IC，尤其著重於低電容保護及高速傳輸靜電防護技術。隨著電子產品結構複雜化，為解決靜電干擾並保護晶片，對靜電防護需求只增不減，ESD 已成為電子產品的必要配備，再加上半導體製程提升電晶體微縮，閘極氧化層薄化，導致難以承受大電流通過，隨 PCIe Gen 4、USB 4.0、5G、及 WiFi 6 等高速傳輸應用持續發展，皆大

幅提升 ESD 防護元件需求。依據 Precision Reports 出具之調查研究報告顯示 110 年全球 ESD 靜電防護裝置銷售市場達 30.1411 億美元，預估 110 年至 116 年將以年複合成長率 5.76%持續成長，顯見 ESD 靜電防護裝置市場隨著應用領域的擴展，未來市場發展具有成長性。

本公司之 ESD 靜電保護元件裝置，已經應用於無線天線(Antenna)、視訊圖形陣列端子(VGA)、數位視訊介面(DVI)、外部電腦匯流排(E-SATA)、通用序列匯流排(USB4 Type-C、USB4 Type-A、USB3.0/3.1/3.2 Type-C、USB3.0/3.1/3.2 Type-A)、通用匯流排(Thunderbol、Thunderbolt-2/3)及高清晰度多媒體介面(HDMI-1.4/2.0/2.1)、數位視訊介面連接埠(Display Port-1.1/1.2/1.3/1.4)及區域網路(LAN 10/100/1000、LAN 2.5G/5G/10G)等各項高速及低速傳輸介面與各類型電子產品，並整合 ESD 和電磁干擾(EMI) 於同一顆零件上，應用於可攜式產品上，可節省成本和空間。隨著宅經濟發威使得消費者對於資料傳輸量及速度要求提高以及人工智慧（AI）、5G 浪潮來襲，數據傳輸資料將會大幅增加，未來高速傳輸將成為常態，因而促使各式新高速傳輸介面規格出現，當中高速傳輸通道 Peripheral Component Interconnect Express (簡稱 PCIe)發展至 Gen 4，另 USB 介面亦升級至 4.0，由於高速傳輸介面晶片製程升級，產生的靜電突破可能更容易對主晶片造成損壞，因此對於靜電防護能力的要求將大幅提升。其中 PCIe Gen 4 高速傳輸通道在英特爾（Intel）、超微（AMD）等兩大 PC 平台力推帶動之下，舉凡顯示卡、SSD 等 PC 相關零組件都已經支援 PCIe Gen 4 規格，使其滲透率將持續升溫，成為當前的高速傳輸規格市場新主流，根據 IndustryARC 出具之研究報告指出，全球 PCIe 市場預計將在 115 年達到 485 億美元，並在 110 年至 115 年間以 20.6%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另 PC、筆電及周邊配件等終端市場，也開始持續導入 USB 4.0 接口，讓 USB 4.0 控制 IC 市場崛起，依據 TechNavio 出具之研究報告指出，全球整體 USB 設備的市場規模，在 111 年至 115 年間，預測將成長到 180.05 億美元，並在 111 年至 115 以年複合成長率 9.64%成長。

由於各式高速傳輸介面晶片製程升級，需使用先進的半導體製程技術，使得靜電放電的耐受能力快速下降，靜電突破造成系統內部晶片毀損已相當困擾系統廠商，且使用者最普遍使用隨插即用、隨拔即關的熱拔插動作，經常是造成電子系統工作異常，甚至造成控制元件毀壞的元兇，晶焱科技憑藉多年來累積在靜電放電防護領域的研究開發技術，提供適合各式各樣電子產品的靜電放電防護設計方案與技術，展望未來隨著各式高速傳輸介面在 PC 及筆電等終端應用市場的普及，以及隨 5G 時代及車用電子的快速發展，靜電防護產品之應用範圍將持續擴大，預期靜電放電防護裝置市場需求將持續提升，本公司營收規模可望因此受惠成長。

綜上，本公司為因應未來市場規模持續成長及未來業務發展，再加以晶圓廠產能供貨吃緊與價格調漲之情形，預計相關購料支出及營運發展資金需求將持續增加， 因此必須採行積極之採購及付款政策，以支付保證金之方式，確保本公司於面對強勁的市場需求時，未來產能供應無虞，故藉由本次辦理現金增資募集資金，有助於維持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對於本公司整體競爭力及永續發展具有正面助益，故本次辦理現金增資部分用以充實營運資金，係有其必要性。

B.支應未來營運資金缺口，增加資金運用彈性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2 月 (實際數)	111 年 3~12 月 (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1,801,422	2,098,213
非融資性收入(B)	808,864	3,199,409
非融資性支出(C)	624,674	4,132,348
要求最低限金額額(D)	900,000	900,000
營運資金餘額(短絀)(E)=(A)+(B)-(C)-(D)	1,085,612	265,274
融資淨額(F)	112,601	(736,384)
資金金額(不足)(G)=(E)+(F)	1,198,213	(471,110)

資料來源：晶焱科技 111 年度個體現金收支預測表

本公司 108~110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分別為 2,761,782 千元、3,188,173 千元及 4,141,984 千元，109 年度較 108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成長 15.44%，110 年度較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成長 29.92%，隨著本公司營業成長，營運規模持續擴大，日常所需營運資金亦隨之增加，且近年來全球半導體晶片呈現供不應求的狀態，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皆呈現供應吃緊情形，使得晶片短缺的問題尚無法於短時間內解決，本公司為確保未來晶圓供應無虞，並維持存貨安全庫存，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業已支付晶圓廠共計美金 14,200 千元之產能保證金，以預訂產能方式，確保晶圓之供給無虞，且未來本公司將持續與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洽談確保產能或擴充產能的合作模式，以保障本公司之產能，避免產生無法出貨之情事，本公司預計於 111 年度尚須支付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相關產能保證金等合計約美金 19,321 千元，致本公司對於營運資金之需求預期將持續增加。依據本公司編製之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1 年 3 月期初現金餘額為 2,098,213 千元，加計 111 年 3~12 月非融資性收入 3,199,409 千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4,132,348 千元，扣除維持日常營運最低資金要求金額 900,000 千元後，融資前現金餘額為 265,274 千元，再扣除融資淨額 736,384 千元後，預估 111 年 12 月期末將產生資金不足金額(471,110)千元，若無本次現金增資挹注，本公司預估自 111 年度 9 月份起將產生營運資金短絀(271,207)千元之情形，且由於晶圓代工及封裝測試廠產能供應短缺，為因應未來營收持續成長，相關購料支出將會增加，且必須以更積極的支付保證金方式取得產能，因此若不辦理本次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現金餘額水位自 111 年度 9 月份起將持續低於最低現金餘額，顯見本公司未來營運資金不足以自有資金因應，若未來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持續吃緊，公司勢必須準備足夠穩定的長期資金，以因應未來市場的變化，並做為與其他晶圓代工廠及封裝測試廠的合作籌碼。若本公司以借款方式支應營運資金缺口，將面臨較高之資金成本，加重其財務負擔並侵蝕獲利，而過度擴張信用將對公司營運造成壓力，增加公司營運風險，倘若未來遇產業景氣反轉、政經環境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變化時，將容易受到金融緊縮影響，使其資金調度更為困難，因此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3.本次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之合理性評估

(1)資金運用計畫與預計進度之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擬辦理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募資計畫總金額為新臺幣 800,000 千元，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減輕利息負擔及充實營運資金，經考量主管機關審查時間、公開承銷期間及繳款作業等因素，預計於 111 年第三季完成現金增資之募集程序，俟資金募足完成後，將分別投入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使用，故其資金運用計畫及預計進度應屬合理。

(2)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金額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新臺幣 353,000 千元用以償還銀行借款所需，期降低對金融機構之依存度並增加資金靈活運用空間，預計可提高自有資金比率，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本公司將可保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增進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財務風險。經參酌各筆借款之實際利率，預計 111 年度及往後各年度本公司各可節省利息支出 1,444 千元及 3,466 千元，預計將可適度減輕本公司之財務負擔，其效益尚屬合理。本次償還銀行借款明細，請詳『參、二、(一)、3、(2)、A』之說明。

B.充實營運資金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金額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新臺幣 447,000 千元，係用以充實營運資金，若全數改以銀行借款支應，依目前本公司平均借款利率約 0.98%設算，預計 111 年度將可節省新臺幣 1,825 千元之利息支出，往後每年約可減少新臺幣 4,381 千元之利息支出，預計可減少支付利息支出侵蝕公司獲利，並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其效益應屬合理。

綜上所述，本公司本次資金運用計畫、預計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實為合理。

4.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影響

(1)各種資金調度來源比較分析

上市(櫃)公司較常用之籌資工具大致可分成股權與債權兩大面向，與股權有關者如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GDR）；與債權有關者之籌資工具，如普通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等。茲比較各資金調度方式對本公司當年度每股盈餘稀釋、財務狀況、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股權	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①改善財務結構，減少利息支出，降低財務風險，提昇市場競爭力。 ②係資本市場最普遍之金融商品，一般投資者接受度高，資金募集計畫較易順利完成。 ③依法員工有優先認股權，認股比率達10%～15%，可提升員工對公司之認同度及向心力。 ④無到期還本之資金壓力。	①每股獲利易因股本膨脹而被立即稀釋，影響財務報表績效表現。 ②對於股權較不集中之公司，其經營權易受威脅。 ③原股東需參與認股，有資金需求之壓力。 ④承銷價與市場價格若無合理價差則不易籌集成功。
	海外存託憑證(GDR)	①藉海外市場募集資金，拓展公司國際知名度。	①公司海外知名度及所處產業成長性將影響資金募集計畫成功與否。

項　　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②發行價格一般高於發行海外存託憑證時點之國內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籌得資金較多。 ③募資對象以國外法人為主，不影響本國市場流通股數，避免市場籌碼凌亂造成股價壓抑。 ④自有資本比率提高，財務結構改善。	②海外存託憑證雖可轉換為普通股，惟手續較繁雜，買賣易受限，致流通性不高。 ③固定發行成本較高，如發行未達規模經濟則籌資效益降低。 ④股本膨脹，對每股盈餘有稀釋效果。
債權	銀行借款或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①資金挹注能暫時支應公司資金需求。 ②若能有效運用財務槓桿，公司可利用較低成本，創造較高之利潤。 ③資金籌措不需經主管機關審核，程序簡便，籌資時間相對較短。 ④資金額度運用之彈性較大。 ⑤對股權並無稀釋效果。	①利息負擔較重，易侵蝕公司獲利。 ②負債增加易造成財務結構惡化，增加營運風險，除降低同業競爭能力外。 ③融通期限一般較短，且多需準備舉借擔保品。 ④限制條款較多且嚴格。 ⑤長期投資或固定資產投資不宜以銀行短期借款支應。 ⑥借款機構或有提前要求清償之可能。
	普通公司債	①對股權沒有稀釋效果，每股盈餘未有影響之虞。 ②公司債之債權人對公司無管理權，對公司經營權掌握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③可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④債息財務報表帳列費用，有節稅效果產生。	①利息負擔較重，負債增加易侵蝕獲利。 ②財務結構惡化，降低對同業之競爭能力。 ③公司債期限屆滿後，公司將面臨龐大資金贖回壓力。 ④或需取得銀行保證始得發行。
	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	①因其附有「轉換權」，票面利率較長期性借款為低，資金募集成本相對較低。 ②債權人請求轉換時點不一，延緩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 ③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未轉換前對公司並非股東身分，對經營權之影響較小。 ④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即由負債轉變成資本，除可節省利息支出外，亦可避免到期還本之龐大資金壓力。 ⑤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一般高於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之普通股價格，相當於以較高價格溢價發行股票。 ⑥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可提升企業之國際知名度。	①轉換公司債未全數轉換前，公司仍需支付利息或提列利息補償金，對財務結構之實質改善仍屬有限。 ②依目前市場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其轉換與否之主權屬債權人，發行人較難以掌握債權人之資金調度計畫。 ③債權人要求贖回或到期無人轉換，發行公司將面臨較大資金壓力。 ④如發行海外可轉換公司債，須幫海外投資人繳納中華民國利息所得稅，將墊高資金成本，且海外募資固定發行成本較高，未達經濟規模則發行效益不佳。

本公司可茲運用之籌資工具包括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可轉換公司債、海外存託憑證及現金增資等，經考量本公司目前之財務結構，若採銀行借款之負債型籌資工具，除增加本公司負債壓力外，考量易受產業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轉劣，資金調度易受融資額度限制及金融緊縮之影響而愈形困難，進而提高公司財務及營運之風險，影響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力，故不宜採行銀行借款等單純負債型籌資工具。若發行普通公司債籌措資金，仍將產生實際利息支出且稀釋每股盈餘，負債比例亦持續上升。而辦理轉換公司債雖較銀行借款與普通公司債實質節省利息支出，且不致立即產生稀釋每股盈餘之效果，惟債權人轉換前將降低自有資本比率，導致財務結構惡化，同時無法預期債權人轉換時點，影響本公司財務規劃。此外，海外存託憑證(GDR)因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其程序較為繁複、發行固定成本較高、以及海外募集資金計畫成功與否所牽涉不確定性因素較多，故暫不予以考慮。因此，若藉由辦理現金增資發

行普通股方式募集所需資金，雖有股本膨脹及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但其不僅可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同時減少利息費用之支出，且能預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支應未來營運規模之成長所需。

經比較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影響性後，基於股本膨脹及資金取得成本之考量，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募集所需資金，應具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比較分析各種資金調度來源對發行人當年度及未來一年度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

目前一般公司所使用的籌資工具，大致可分為現金增資、銀行借款、發行普通公司債、發行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及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考量發行國外轉換公司債及海外存託憑證涉及國外發行市場作業，相關作業程式繁雜，同時國外市場發行成本較高，經濟效益前提下，募資額度不宜過低，以本公司目前現況暫不予考慮。另銀行借款與發行普通公司債之效果相同，因此以下僅就本公司採用銀行借款、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國內可轉換公司債等三種籌資方式，分析比較其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說明如下：

A.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資金額	560,000	560,000	560,000	56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0.98%	—	—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 (A) (註 2)	2,287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92,279	92,279	92,279	92,27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4) (B)	92,279	94,362	92,279	92,946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A)/(B)	0.0248	—	—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5)	—	2.21%	—	0.72%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借款利率為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 0.98%；現金增資為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2：若假設銀行借款及債款募足之時點皆為 111 年 7 月完成，則 111 年資金成本計算時間為 5 個月。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 560,000 千元×0.98%×5/12=2,287 千元。

註 3：本公司籌資前之流通在外股數為 92,279 千股。

註 4：在不考慮公司庫藏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募資後預計增加之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2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0 元計算。

(1)本次現金增資預計籌資 560,000 千元，以發行價格 112 元計算，則需發行 5,000 千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11 年 7 月，故 111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94,362 千股(92,279＋5,000×5/12)。

(2)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 7 月完成募集，閉鎖期 3 個月，並於 111 年 11 月初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流通在外以 2 個月計算，若以基準價格 140 元為假設之轉換價格，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4,000 千股(560,000 千元/140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92,946 千股(92,279＋4,000×2/12)。

註 5：現金增資對 111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92,279/94,362)＝2.21%】；發行轉換公司債對 111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92,279/92,946)＝0.72%】。

B.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項目	銀行借款	現金增資	轉換公司債	
			全數未轉換	全數轉換
募資金額	560,000	560,000	560,000	560,000
籌資工具利率(註 1)	0.98%	—	—	—
預計增加之資金成本 (A) (註 2)	5,488	—	—	—
籌資前流通在外股數(註 3)	92,279	92,279	92,279	92,279
籌資後流通在外股數(註 4) (B)	92,279	97,279	92,279	96,279
資金成本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A)/(B)	0.0595	—	—	—
每股盈餘稀釋程度(註 5)	—	5.14%	—	4.15%

註 1：在不考慮發行成本下，各種籌資工具之資金成本分別為：借款利率為本公司銀行借款利率 0.98%；現金增資為 0%，轉換公司債為 0%。

註 2：若假設銀行借款及債款募足之時點皆為 111 年 7 月完成，則 112 年資金成本計算時間為 12 個月。銀行借款資金成本計算為 560,000 千元×0.98%×12/12=5,488 千元。

註 3：本公司籌資前之流通在外股數為 92,279 千股。

註 4：在不考慮公司庫藏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無償配股或以往年度轉換公司債轉換等非現金增資股數增加之稀釋效果，僅分析因現金增資或轉換公司債轉換後股本增加所造成之稀釋效果。募資後預計增加之股數係假設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2 元，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可轉換期間之轉換價格為新台幣 140 元計算。

(1)本次現金增資預計籌資 560,000 千元，以發行價格 112 元計算，則需發行 5,000千股，預計募足股款時點為 111 年 7 月，故 112 年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97,279千股(92,279＋5,000×12/12)。

(2)假設轉換公司債於 111 年 7 月完成募集，閉鎖期 3 個月，並於 111 年 11 月初全數轉換為普通股，則流通在外以 12 個月計算，若以基準價格 140 元為假設之轉換價格，全部轉換共可轉換 4,000 千股(560,000 千元/140 元)，故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 96,279 千股(92,279＋4,000×12/12)。

註 5：現金增資對 112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為【1-(92,279/97,279)＝5.14%】；發行轉換公司債對 112 年度每股盈餘稀釋程度則為【1-(92,279/96,279)＝4.15%】。

就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而言，本次籌資若採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因其無資金成本，故可節省每年之利息費用負擔，但對 111 及 112 年度之每股盈餘分別將產生 2.21%及 5.14%之稀釋效果；而發行轉換公司債，雖對每股盈餘不會立即造成稀釋效果，但因發行轉換公司債係舉債性質，仍不利本公司財務結構。整體而言，轉換公司債在債券持有人未進行轉換時，與銀行借款相同具有到期還款之資金壓力，且均將提高負債比例，影響本公司之銀行授信額度及財務調度之資金成本、獲利能力及財務結構，而若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募集資金，雖會造成 111 及 112 年度每股盈餘 2.21%及 5.14%之稀釋效果，惟卻可取得穩定之長期資金來源，且可立即降低負債比例並提升公司競爭力，以降低營運風險，故考量各工具對每股盈餘之稀釋效果下，本次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之原因應尚屬合理。

(3)對本公司財務負擔之影響

前揭各項籌資方式除現金增資為股權性質工具，無需負擔利息及到期償還本金外，餘則均屬債權性質籌資工具；其中採取發行轉換公司債方式募集資金，除必需依約定利率支付利息外，若債權人未執行轉換權利，本公司仍須面對債權人賣回或到期贖回之資金調度壓力。故以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募集資金，可取得長期、穩定、成

本低廉之資金，可減輕利息負擔，強化財務結構，短期雖造成每股盈餘之稀釋，惟就長期而言應有健全財務之正面效益。因此為降低公司之財務風險，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以健全公司經營體質，應為較佳之籌資方式。

(4)股權之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

A.股權可能稀釋情形

就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觀之，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會對股權產生稀釋之情形；轉換公司債在債權人未要求執行轉換權利前，對公司並無股權稀釋作用，債權人在可轉換期間內可選擇對其較有利之時間點進行轉換，因此對股權稀釋具有遞延之效果。而就本公司採不同籌資工具融通資金對股權最大稀釋之影響而言(係假設原股東並未參與認購現金增資普通股或轉換公司債)，現金增資較轉換公司債大，但負債比率較全數發行可轉債低，有助於改善財務結構，亦可避免公司於債券到期時發生償還資金之壓力，減少公司財務負擔並降低財務風險。且本次之現金增資除依法提撥 15%供員工優先認購及提撥 10%對外公開承銷外，其餘股數係以除權基準日股東名簿之原股東按持股比例認購，其對股權稀釋情形應不嚴重，相對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由於一般全數均採對外公開承銷，未來投資人若轉換成普通股，其股權稀釋程度應較大。再就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觀之，以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方式籌資，雖股本不會立即增加，然其資金成本較高，易侵蝕公司獲利，且籌資後僅增加公司負債，淨值並無法立即提高，對永續經營之助益有限，而以現金增資方式募集資金，除能適度提高自有資本率，減輕財務負擔外，更有助於未來業務競爭力之提升，並降低營運風險以因應經營環境之變動，故就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得以保障。

B.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A)對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對每股盈餘稀釋之影響請詳『參、二、(八)、4、(2)』之說明。

(B)對每股淨值之影響

以本公司 11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揭露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4,324,258 千元與籌資前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 92,279 千股為基礎，計算其每股淨值為 46.86元。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000 千股，現增價格 112 元，其對於每股淨值之影響如下：

$$\frac{4{,}324{,}258\text{ 千元}+560{,}000\text{ 千元}}{92{,}279\text{ 千股}+5{,}000\text{ 千股}}=50.21\text{ 元／股}$$

經由上述計算結果可知，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後，其每股淨值可自 46.86 元提高至 50.21元，長期而言對現有股東權益較有保障。

綜合上述評估，考量對發行人每股盈餘稀釋、財務負擔、股權可能稀釋之影響，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之計畫，對股東權益之影響應尚屬有限。

5.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說明公司折價發行新股之必要性與合理性、未採用其他籌資方式之原因與其合理性及所沖減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數額：不適用。

(九)說明本次發行價格、轉換價格、交換價格或認股價格之訂定方式：請參閱附錄七之承銷價格計算書

(十)資金運用概算及可能產生之效益

說明資金之運用進度及本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如為收購其他公司、擴建或新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者，應說明本次計畫完成後，預計可能增加之產銷量、值、成本結構（含總成本及單位成本）、獲利能力之變動情形、產品品質之改善情形及其他可能產生之效益：不適用。

2.如為轉投資其他公司，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3.如為充實營運資金、償還債務者，應列明下列事項：

(1)公司債務逐年到期金額、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並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A.公司債務逐年到期，償還計畫及預計財務負擔減輕情形

請詳本公開說明書第 75~76 頁之現金收支預測表。

B.目前營運資金狀況、所需之資金額度及預計運用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1 年 1~2 月(實際數)	111 年 3~12 月(預估數)
期初現金餘額(A)		1,801,422	2,098,213
非融資性收入(B)		808,864	3,199,409
非融資性支出(C)		624,674	4,132,348
要求最低限金額額(D)		900,000	900,000
營運資金餘額(短絀)(E)=(A)+(B)-(C)-(D)		1,085,612	265,274
融資淨額(F)		112,601	(736,384)
資金金額(不足)(G)=(E)+(F)		1,198,213	(471,110)
因應方式	現金增資	-	800,000

資料來源：晶焱科技 111 年度個體現金收支預測表

依據本公司編製之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本公司 111 年 3 月期初現金餘額為 2,098,213 千元，加計 111 年 3~12 月非融資性收入 3,199,409 千元，扣除非融資性支出 4,132,348 千元，扣除維持日常營運最低資金要求金額 900,000 千元後，融資前現金餘額為 265,274 千元，再扣除融資淨額 736,384 千元後，預估 111 年 12 月期末將產生資金不足金額(471,110)千元，若無本次現金增資挹注，本公司預估自 111 年度 9 月份起將產生營運資金短絀(271,207)千元之情形，且由於晶圓代工及封裝測試廠產能供應短缺，為因應未來營收持續成長，相關購料支出將會增加，且必須以更積極的支付保證金方式取得產能，因此若不辦理本次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現金餘額水位自 111 年度 9 月份起將持續低於最低現金餘額，顯見本公司未來營運資金不足以自有資金因應，若未來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持續吃緊，公司勢必須準備足夠穩定的長期資金，以因應未來市場的變化，並做為與其他晶圓代工

廠及封裝測試廠的合作籌碼。若本公司以借款方式支應營運資金缺口，將面臨較高之資金成本，加重其財務負擔並侵蝕獲利，而過度擴張信用將對公司營運造成壓力，增加公司營運風險，倘若未來遇產業景氣反轉、政經環境惡劣或金融機構政策變化時，將容易受到金融緊縮影響，使其資金調度更為困難，因此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以充實營運資金，以增加中長期穩定資金，實有其必要性。

C.列示所編製之申報年度及未來一年度各月份之現金收支預測表如下：

111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A)	**1,801,422**	**1,886,432**	**2,098,213**	**2,177,044**	**2,243,462**	**2,061,004**	**2,084,201**	**2,308,892**	**1,596,937**	**1,390,181**	**1,369,953**	**1,140,371**	**(註)**
加：非融資性收入													
銷貨收現	397,531	390,754	347,565	367,950	364,684	256,814	257,049	275,291	288,517	297,000	339,732	338,445	3,921,332
利息收入	374	240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3,584
其他收入(如租金收入及其他)	4,307	15,658	4,000	1,024	1,028	12,271	2,253	12,626	10,110	9,645	249	10,186	83,357
合計(B)	**402,212**	**406,652**	**351,862**	**369,271**	**366,009**	**269,382**	**259,599**	**288,214**	**298,924**	**306,942**	**340,278**	**348,928**	**4,008,273**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225,204	189,770	229,148	213,958	199,769	206,499	212,203	214,893	210,496	227,191	201,944	191,244	2,522,319
薪資/獎金付現	84,391	1,102	16,500	41,250	16,500	16,500	41,250	76,500	16,500	41,250	16,500	16,500	384,743
各項費用付現	17,902	16,519	34,561	35,130	32,159	37,946	35,376	39,878	37,059	48,437	37,808	39,057	411,832
利息支出	0	81	83	294	294	294	294	0	0	0	0	0	1,340
轉投資(晶神)	0	0	0	0	0	0	0	0	0	0	300,000	0	300,000
新增研發人員之薪資/獎金付現	0	0	0	938	938	938	1,731	1,731	1,731	2,326	2,326	2,326	14,985
新增研發設備	0	0	0	7,758	7,757	7,757	7,757	7,757	7,757	7,757	7,757	7,757	69,814
新增研發費用(光罩/晶圓/封裝)	0	0	0	3,525	3,525	3,525	3,525	3,525	3,525	3,525	3,525	3,525	31,725
其他(如所得稅)	89,705	0	253,034	0	487,525	0	0	0	190,000	0	0	0	1,020,264
合計(C)	**417,202**	**207,472**	**533,326**	**302,853**	**748,467**	**273,459**	**302,136**	**344,284**	**467,068**	**330,486**	**569,860**	**260,409**	**4,757,022**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E)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所需資金總額(C+E)	1,317,202	1,107,472	1,433,326	1,202,853	1,648,467	1,173,459	1,202,136	1,244,284	1,367,068	1,230,486	1,469,860	1,160,409	5,657,022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A+B-C-E)	**886,432**	**1,185,612**	**1,016,749**	**1,343,462**	**961,004**	**1,156,927**	**1,141,664**	**1,352,822**	**528,793**	**466,637**	**240,371**	**328,890**	**152,673**
加：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現增及員工認股轉換)	0	12,601	7,295	0	0	27,274	820,228	6,632	2,902	3,316	0	0	880,248
償還銀行借款	0	0	0	0	0	0	(553,000)	0	0	0	0	0	(553,000)
銀行借款新增	100,000	0	253,000	0	200,000	0	0	0	0	0	0	0	553,000
現金股利支付及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662,517)	(41,514)	0	0	0	(704,031)
合計(D)	100,000	12,601	260,295	0	200,000	27,274	267,228	(655,885)	(38,612)	3,316	0	0	176,217
期末現金餘額(A+B-C+D)	**1,886,432**	**2,098,213**	**2,177,044**	**2,243,462**	**2,061,004**	**2,084,201**	**2,308,892**	**1,596,937**	**1,390,181**	**1,369,953**	**1,140,371**	**1,228,890**	**(註)**

註：期初現金餘額及期末現金餘額無須填列合計欄。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

	1 月份	2 月份	3 月份	4 月份	5 月份	6 月份	7 月份	8 月份	9 月份	10 月份	11 月份	12 月份	合計
期初現金餘額(A)	**1,228,890**	**1,334,195**	**1,517,472**	**1,539,059**	**1,634,271**	**1,690,300**	**1,841,267**	**1,929,320**	**1,178,689**	**1,158,039**	**1,268,217**	**1,483,881**	**(註)**
加：非融資性收入													
銷貨收現	436,032	410,121	380,114	418,549	423,329	419,300	422,956	446,950	464,133	475,129	526,922	525,694	5,349,229
利息收入	374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297	3,641
其他收入(如租金收入及其他)	4,307	15,658	4,000	1,024	1,028	12,631	2,253	12,626	10,110	9,645	249	10,546	84,077
合計(B)	**440,713**	**426,076**	**384,411**	**419,870**	**424,654**	**432,228**	**425,506**	**459,873**	**474,540**	**485,071**	**527,468**	**536,537**	**5,436,947**
減：非融資性支出													
應付帳款及票據付現	212,243	188,052	290,174	270,937	252,970	261,493	268,715	272,121	266,554	287,696	255,725	242,175	3,068,855
薪資/獎金付現	82,500	16,500	16,500	41,250	16,500	16,500	41,250	76,500	16,500	41,250	16,500	16,500	398,250
各項費用付現	26,609	24,191	42,095	42,724	39,155	46,170	43,136	48,549	45,186	58,987	46,099	47,611	510,512
新增研發人員之薪資/獎金付現	2,774	2,774	2,773	0	0	0	0	0	0	0	0	0	8,321
新增研發設備	7,757	7,757	7,757	0	0	0	0	0	0	0	0	0	23,271
新增研發費用(光罩/晶圓/封裝)	3,525	3,525	3,525	0	0	0	0	0	0	0	0	0	10,575
其他(如所得稅)	0	0	0	0	60,000	0	0	0	130,000	0	0	0	190,000
合計(C)	**335,408**	**242,799**	**362,824**	**354,911**	**368,625**	**324,163**	**353,101**	**397,170**	**458,240**	**387,933**	**318,324**	**306,286**	**4,209,784**
要求最低現金餘額(E)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所需資金總額(C+E)	1,235,408	1,142,799	1,262,824	1,254,911	1,268,625	1,224,163	1,253,101	1,297,170	1,358,240	1,287,933	1,218,324	1,206,286	5,109,784
融資前可供支用現金餘額(A+B-C-E)	**434,195**	**617,472**	**639,059**	**704,018**	**790,300**	**898,365**	**1,013,672**	**1,092,023**	**294,989**	**355,177**	**577,361**	**814,132**	**1,556,053**
加：融資淨額													
發行新股(現增及員工認股轉換)	0	0	0	30,253	0	42,902	15,648	10,432	4,564	13,040	6,520	2,869	126,228
現金股利支付及董監酬勞	0	0	0	0	0	0	0	(823,766)	(41,514)	0	0	0	(865,280)
合計(D)	0	0	0	30,253	0	42,902	15,648	(813,334)	(36,950)	13,040	6,520	2,869	(739,052)
期末現金餘額(A+B-C+D)	**1,334,195**	**1,517,472**	**1,539,059**	**1,634,271**	**1,690,300**	**1,841,267**	**1,929,320**	**1,178,689**	**1,158,039**	**1,268,217**	**1,483,881**	**1,717,001**	**(註)**

註：期初現金餘額及期末現金餘額無須填列合計欄。

(2)就公司申報年度及預計未來一年度應收帳款收款與應付帳款付款政策、資本支出計畫、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或自有資產與風險性資產比率），說明償債或充實營運資金之原因

A.應收帳款收款及應付帳款付款政策

本公司在應收款項收款政策方面，係根據客戶以往歷史交易情形、營運規模及營運狀況而給予適當之授信額度及收款條件，其授信期間主要為月結 30 天~月結 90 天，每月應收款項收現數之編製基礎係以本公司 110 年度應收帳款週轉率為依據，並考量本公司未來預估之銷售情形、主要客戶之授信條件及客戶往來收款情形，作為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各月份現金收支預測表預算基礎，因此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在應付帳款付款政策方面，本公司 111 年度及 112 年度現金收支預測表之各月應付款項付款情形，主要考量本公司對供應商之付款條件係介於月結 30~60 天之間，並依本公司 110 年度毛利率約 4 成 7 估算、預估薪資、獎金及研發等費用作為推估未來每月應付款項付現之基礎，故編製基礎假設應屬合理。

B.資本支出計畫

本公司本次預計募集資金之現金收支預測表中之資本支出計畫係依公司之經營策略擬定，本公司為專業之 IC 設計公司，依現金收支預測表主要資本支出項目為研發設備之購置，本公司之資本支出業已依據其經營計畫及經營策略，納入現金收支預測表，故其現金收支預測表之編製基礎尚屬合理。

C.財務槓桿及負債比率

項目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負債比率(%)	25.22	19.99	33.64

資料來源：108~110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本公司整理

本公司 108~110 年度之財務槓桿度分別為 1.00 倍、1.00 倍及 1.00 倍，係因本公司利息費用占營業利益比例甚低，故其變動不大。另就負債比率而言，本公司 110 年度負債比率提升至 33.64%，係因 110 年度全球半導體晶片需求提升，晶圓廠產能供應吃緊，在晶圓供應短缺情形下，本公司對客戶採取以價制量的策略，提高產品銷售價格，再承諾未來將給予一定的銷貨折讓，因而造成退款負債大幅提升。由於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發展，仍舊有支付晶圓廠產能保證金的需求，若本公司未來以銀行借款支應公司營運資金及業務之需求，勢必增加財務風險及利息負擔，且影響公司資金運用之靈活度與穩定性，使財務風險日益升高；如遭遇景氣反轉或經營環境惡劣之情況，則公司亦將增加財務風險。因此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籌措中長期穩定資金，除可強化公司財務結構，並可降低利息費用，減少對銀行之依存度外，亦可提升公司競爭力，並有效降低財務風險，故本次籌資應有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3)增資計畫如用於償債，應說明原借款用途及其效益達成情形

本公司本次募資計畫總金額新臺幣 800,000 千元，其中新臺幣 353,000 千元用以

償還銀行借款所需，茲列示預計償還之銀行借款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機構	授信額度動用期間	借款用途	借款金額	利率	111 年第三季預計償還金額	預估可節省之利息支出	
						111 年度(註1)	未來各年度
上海銀行	110/07/23-111/08/08	短期借款	50,000	1.00%	50,000	208	500
合作金庫	111/02/21-112/02/18	短期借款	50,000	1.00%	50,000	208	500
上海銀行	111/02/21-111/08/21	短期借款	129,000	0.95%	129,000	511	1,226
合作金庫	111/02/21-112/02/18	短期借款	124,000	1.00%	124,000	517	1,240
合計					353,000	1,444	3,466

註 1：現金增資預計資金募足時點為 111 年 7 月，擬償還借款時間為 111 年 7 月，故 111 年設算 5 個月之利息節省。

A.原借款用途之必要性及合理性

本公司本次籌資預計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共計 353,000 千元，經瞭解本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原借款用途為支付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預訂產能或擴充產能等保證金，係因全球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供應吃緊，本公司以支付保證金方式，取得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以避免產生無法出貨情事，並同時因應未來營運成長所需。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係提供系統級的靜電 IC 和以防護靜電為核心的機體集成 IC，尤其著重於低電容保護及高速傳輸靜電防護技術，靜電防護產品的應用範圍十分廣泛，舉凡消費電子、工業電子及醫療系統、車載電子乃至於軍用電子系統等，都需要有靜電防護功能以防止電子系統受到靜電侵襲而損壞。隨著消費性電子、5G、物聯網及車用電子等終端應用市場持續蓬勃發展，半導體元件需求與日俱增，依據市研究調查機構《IC insights》調查顯示，109 年全球半導體晶片銷售金額首次突破 5,000 億美元，達 5,098 億美元後，111 年預計銷售金額再成長到 5,651 億美元，年成長幅度達 11%(詳圖一)，然而全球對半導體晶片需求持續高漲，晶圓製造的產能卻無法滿足所有需求，致全球半導體晶片呈現供不應求的狀態，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短缺問題無法於短時間內解決，於各產業皆積極尋求晶片情況下，本公司為維持未來營運成長需求及營運動能，並維持存貨安全庫存所需，勢必要採取更積極的採購付款措施，以支付保證金或預付貨款的方式，預訂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現有產能以及未來投入的擴充產能，確保未來供貨穩定無虞，避免產生供貨短缺而無法出貨之情事。

綜上，本公司原借款用途係為支付晶圓廠及封裝測試廠產能保證金應具必要性及合理性。

B.效益之評估

本公司原向銀行借款金額共計 353,000 千元，其中 111 年 3 月份借款金額 253,000 千元之動撥日期距本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時點過近，尚無法取得相關資料，

無法評估該借款之效益，因此僅就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份借款金額 100,000 千元之效益進行評估，並以該借款初始動撥時間點 111 年 1 月份起評估，檢視 111 年截 1~2 月之營運狀況。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2 月	111 年 1~2 月	變動比率
產值	306,789	343,112	11.84
營業收入	659,934	588,659	(10.80)%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及公開資訊站/採用 IFRSs 後之月營業收入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10 年 12 月底	111 年 1 月底	111 年 2 月底
存貨總額	567,195	599,610	629,972

資料來源：本公司提供。

本公司原借款用途為支付晶圓廠產能保證金，確保晶圓產能之供給，維持存貨安全庫存水位，避免無法出貨情事發生，因此就其產值及存貨庫存狀況進行效益分析。經檢視本公司 111 年 1~2 月產值較去年同期增加 11.84%，顯見以支付保證金方式，預訂晶圓廠產能，係有助於提升本公司生產產能；另就本公司 110 年 12 月底至 111 年 2 月底存貨金額亦逐期增加觀之，預訂晶圓廠產能對於本公司存貨庫存水位之提升係有幫助，雖本公司受供應鏈長短料問題影響，客戶拉貨力道放緩，導致 111 年 1~2 月之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下滑 10.08%，然預期未來在高速傳輸介面滲透率提升帶動下，以及 5G 及車用電子等應用持續發展，預期未來營業收入將可望受惠產業發展而持續成長。本公司以借款方式支應預訂晶圓廠產能之保證金，確保晶圓供給無虞，以因應未來市場之需求，原借款對本公司未來營運發展係有一定助益，故本公司本次計畫預計償還之原借款效益應屬顯現。

(4)現金收支預測表中，未來如有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股權投資合計之金額達本次募資金額百分之六十者，應敘明其必要性、預計資金來源及效益

本次募集計畫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總金額為 800,000 千元，依其編製之 111~112 年度之現金收支預測表，111 年 1~2 月係為已實際發生數，預計未來 111 年 3~12 月及 112 年度將用於購置研發設備之金額共計 93,085 千元，另 111 年度預計轉投資子公司晶神醫創 300,000 千元，故本公司未來重大資本支出及長期投資合計金額為 393,085 千元，未達本次募集金額 800,000 千元之百分之六十，故不適用本項評估。

4.如為購買營建用地、支付營建工程款或承攬工程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5.如為購買未完工程並承受賣方未履行契約者，應列明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3 月底
流動資產		2,159,988	2,471,560	2,759,750	3,192,338	3,868,041	4,254,0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8,396	512,794	502,479	1,048,127	1,640,125	1,588,315
無形資產		87,475	84,249	78,105	84,035	95,509	92,888
其他資產		140,565	130,148	164,594	208,650	735,451	1,124,149
資產總額		2,906,424	3,198,751	3,504,928	4,533,150	6,339,126	7,059,4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42,124	833,965	835,153	868,456	2,068,008	2,557,102
	分配後	1,065,470	1,145,927	1,219,793	1,328,539	(註)	—
非流動負債		49,559	8,044	24,514	20,030	27,389	23,8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91,683	842,009	859,667	888,486	2,095,397	2,580,975
	分配後	1,115,029	1,153,971	1,244,307	1,348,569	(註)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6,133	2,286,332	2,532,501	3,468,814	4,088,402	4,324,258
股本		698,030	747,047	796,218	905,115	915,383	917,696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52,563	413,043	427,764	1,132,067	1,204,075	1,225,911
	分配後	352,563	413,043	427,764	1,068,918	(註)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77,914	1,175,186	1,321,811	1,464,633	2,008,269	2,212,586
	分配後	612,691	818,658	937,171	1,067,699	(註)	—
其他權益		(2,374)	(48,944)	(13,292)	(33,001)	(39,325)	(31,935)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88,608	70,410	112,760	175,850	155,327	154,1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014,741	2,356,742	2,645,261	3,644,664	4,243,729	4,478,434
	分配後	1,791,395	2,044,780	2,260,621	3,184,581	(註)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年3月底
營業收入	2,736,655	2,905,379	2,761,782	3,188,173	4,141,984	887,814
營業毛利	1,080,110	1,165,830	1,167,651	1,191,313	1,958,138	404,416
營業損益	564,212	601,189	587,947	607,162	1,141,037	189,765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58,359)	61,567	(3,847)	719	(22,145)	54,541
稅前淨利(淨損)	505,853	662,756	584,100	607,881	1,118,892	244,306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本期淨利	430,978	544,297	480,283	507,998	921,738	201,170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430,978	544,297	480,283	507,998	921,738	201,1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47)	(5,862)	(2,913)	(10,242)	9,133	(1,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5,731	538,435	477,370	497,756	930,871	200,00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2,411	562,495	503,153	531,286	940,570	204,3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33)	(18,198)	(22,870)	(23,288)	(18,832)	(3,1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7,164	556,633	500,240	523,485	951,394	201,1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33)	(18,198)	(22,870)	(25,729)	(20,523)	(1,151)
每股盈餘	5.97	7.18	6.37	6.46	10.32	2.2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3.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3 月底
流動資產		2,085,138	2,415,955	2,631,322	2,982,382	3,687,755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為110 年 12 月 31 日，故無此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15,875	511,959	502,171	1,047,560	1,632,519	
無形資產		377	3,382	3,425	4,422	21,026	
其他資產		211,794	194,049	249,668	301,203	819,821	
資產總額		2,813,184	3,125,345	3,386,586	4,335,567	6,161,1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7,492	830,969	830,309	848,619	2,045,904	
	分配後	1,060,838	1,142,931	1,214,949	1,308,702	(註)	
非流動負債		49,559	8,044	23,776	18,134	26,81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87,051	839,013	854,085	866,753	2,072,719	
	分配後	1,110,397	1,150,975	1,238,725	1,326,836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6,133	2,286,332	2,532,501	3,468,814	4,088,402	
股本		698,030	747,047	796,218	905,115	915,383	
資本公積	分配前	352,563	413,043	427,764	1,132,067	1,204,075	
	分配後	352,563	413,043	427,764	1,068,918	(註)	
保留盈餘	分配前	877,914	1,175,186	1,321,811	1,464,633	2,008,269	
	分配後	612,691	818,658	937,171	1,067,699	(註)	
其他權益		(2,374)	(48,944)	(13,292)	(33,001)	(39,325)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926,133	2,286,332	2,532,501	3,468,814	4,088,402	
	分配後	1,702,787	1,974,370	2,147,861	3,008,731	(註)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年3月底
營業收入	2,736,655	2,905,379	2,761,782	3,173,872	4,098,641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為110年12月31日，故無此資料。
營業毛利	1,080,110	1,165,830	1,167,651	1,179,309	1,919,048	
營業損益	582,070	626,311	618,028	637,743	1,163,014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64,390)	54,643	(11,058)	(4,938)	(28,304)	
稅前淨利(淨損)	517,680	680,954	606,970	632,805	1,134,710	
繼續營業單位損益本期淨利	442,411	562,495	503,153	531,286	940,5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442,411	562,495	503,153	531,286	940,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247)	(5,862)	(2,913)	(7,801)	10,8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7,164	556,633	500,240	523,485	951,394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42,411	562,495	503,153	531,286	940,570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37,164	556,633	500,240	523,485	951,39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5.97	7.18	6.37	6.46	10.32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6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07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如有更換會計師之情事者，應列示公司、前任及繼任會計師對更換原因之說明：無。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2)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年第1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0.68	26.32	24.53	19.60	33.05	36.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98.21	461.16	531.32	349.64	260.41	283.4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6.49	296.36	330.45	367.59	187.04	166.36
	速動比率	200.92	244.74	293.18	312.49	162.92	141.10
	利息保障倍數	432.98	843.13	267.83	399.61	1,177.54	507.8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8	4.90	4.32	4.60	4.62	3.57
	平均收現日數	69.13	74.49	84.49	79.34	79.00	102.24
	存貨週轉率（次）	3.76	3.90	4.38	5.18	4.55	3.4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2	6.03	6.27	5.82	5.36	4.12
	平均銷貨日數	97.07	93.58	83.33	70.46	80.21	105.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14	5.64	5.44	4.11	3.08	2.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3	0.95	0.82	0.79	0.76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27	17.85	14.38	12.67	16.97	12.03
	權益報酬率(%)	23.94	24.90	19.20	16.15	23.37	18.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2.47	88.72	73.60	67.38	122.23	106.50
	純益率(%)	15.75	18.73	17.39	15.93	22.25	22.66
	每股盈餘（元）(註 1)	5.97	7.18	6.37	6.46	10.32	2.2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8.79	55.65	85.01	55.55	82.76	15.2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8.55	120.52	184.83	122.78	125.08	129.2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36	10.73	15.74	2.80	34.87	11.3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7	1.78	1.84	1.82	1.61	1.9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3. 流動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4. 速動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0 年度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得稅費用亦隨之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7. 資產報酬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元）：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註 1：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表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１－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稅前純益／實收資本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
＋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 2)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31.53	26.85	25.22	19.99	33.64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之前一季財務資料為 110 年 12 月 31 日，故無此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82.98	448.16	509.05	332.86	252.0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8.97	290.74	316.91	351.44	180.25	
	速動比率	193.12	238.95	280.02	295.44	155.97	
	利息保障倍數	443.08	866.25	286.77	446.95	1,339.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28	4.9	4.32	4.58	4.59	
	平均收現日數	69.13	74.49	84.49	79.69	79.52	
	存貨週轉率（次）	3.76	3.9	4.38	5.17	4.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62	6.03	6.27	5.81	5.35	
	平均銷貨日數	97.07	93.58	83.33	70.59	80.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17	5.65	5.45	4.10	3.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0.98	0.85	0.82	0.7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7.01	18.97	15.51	13.79	17.93	
	權益報酬率(%)	25.19	26.71	20.88	17.71	24.8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74.16	91.15	76.48	70.15	123.96	
	純益率(%)	16.17	19.36	18.22	16.74	22.95	
	每股盈餘（元）(註 1)	5.97	7.18	6.37	6.46	10.3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07	58.19	88.82	58.21	84.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06	120.60	186.69	123.76	127.2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63	11.54	17.29	3.21	36.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1	1.71	1.75	1.71	1.5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3. 流動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4. 速動比率：主係 110 年度其他流動負債及本期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5. 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0 年度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得稅費用亦隨之增加所致。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7. 資產報酬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0. 純益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1. 每股盈餘（元)：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13.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增加，致使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

註 1：106~110 年度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財務分析計算公式請詳上表之說明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化說明如下：

1.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9,426	27.12	1,846,376	29.13	616,950	50.18	主係 110 年度營運經營獲利，使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707,498	15.61	1,085,417	17.12	377,919	53.42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進而使得應收帳款增加。
其它金融資產-流動	761,403	16.80	424,980	6.70	(336,423)	(44.18)	主係 110 年底時，公司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較少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8,127	23.12	1,640,125	25.87	591,998	56.48	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463	1.09	201,546	3.18	152,083	307.47	主係 110 年度估計之未實現備抵銷貨折讓增加所致。
存出保證金	32,007	0.71	439,566	6.93	407,559	1,273.34	主係 110 年度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支付產能保證金所致。
應付帳款	360,379	7.95	453,999	7.16	93,620	25.98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進貨金額亦隨之增加，致使應付帳款餘額上升。
其他應付款	256,391	5.66	364,847	5.76	108,456	42.30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85,892	1.89	345,882	5.46	259,990	302.69	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提列之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140,370	3.10	876,747	13.83	736,377	524.60	主係 110 年度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估計之退款負債增加所致。
未分配盈餘	1,192,670	26.31	1,683,560	26.56	490,890	41.16	主係 110 年度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營業收入	3,188,173	100.00	4,141,984	100.00	953,811	29.92	主係 110 年度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1,996,860	62.63	2,183,846	52.72	186,986	9.36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
營業毛利	1,191,313	37.37	1,958,138	47.28	766,825	64.37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致使營業毛利增加。
管理費用	126,321	3.96	192,126	4.64	65,805	52.09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288,321	9.04	409,793	9.89	121,472	42.13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95)	(0.43)	(28,746)	(0.69)	(14,951)	(108.38)	主係 110 年度台幣升值，使得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99,883	3.13	197,154	4.76	97,271	97.38	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得稅費用亦隨之增加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2.109 年度及 110 年度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會計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5,374	23.65	1,801,422	29.24	776,048	75.68	主係 110 年度營運經營獲利，使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應收帳款淨額	707,498	16.32	1,078,502	17.50	371,004	52.44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進而使得應收帳款增加。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0,663	17.54	299,906	4.87	(460,757)	(60.57)	主係 110 年底時，公司三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較少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7,560	24.16	1,632,519	26.50	584,959	55.84	主係 110 年度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49,439	1.14	201,422	3.27	151,983	307.42	主係 110 年度估計之未實現備抵銷貨折讓增加所致。
存出保證金	29,955	0.69	437,450	7.10	407,495	1,360.36	主係 110 年度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支付產能保證金所致。
應付帳款	360,379	8.31	453,999	7.37	93,620	25.98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進貨金額亦隨之增加，致使應付帳款餘額上升。
其他應付款	246,674	5.69	353,056	5.73	106,382	43.13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增加所致。
本期所得稅負債	84,576	1.95	343,530	5.58	258,954	306.18	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提列之所得稅費用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負債	140,827	3.25	876,663	14.23	735,836	522.51	主係 110 年度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估計之退款負債增加所致。
未分配盈餘	1,192,670	27.51	1,683,560	27.33	490,890	41.16	主係 110 年度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營業收入	3,173,872	100.00	4,098,641	100.00	924,769	29.14	主係 110 年度客戶需求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1,994,563	62.84	2,179,593	53.18	185,030	9.28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營業成本亦隨之增加。
營業毛利	1,179,309	37.16	1,919,048	46.82	739,739	62.73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成長，致使營業毛利增加。
管理費用	123,658	3.90	188,695	4.60	65,037	52.59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員工及董監酬勞增加所致。
研究發展費用	249,617	7.86	354,726	8.65	105,109	42.11	主係 110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提列之員工酬勞增加所致。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32)	(0.35)	(28,361)	(0.69)	(17,129)	(152.50)	主係 110 年度台幣升值，使得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101,519	3.20	194,140	4.74	92,621	91.24	主係 110 年營運獲利較 109 年度增加，所得稅費用亦隨之增加所致。

註 1：%指該項目於各相關報表之同型比率。
註 2：%指以前一年為 100%所計算之變動比率。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附錄二。

2.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附錄三。

3.111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請詳見附錄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附錄五。

2.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詳見附錄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192,338	3,868,041	675,703	2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8,127	1,640,125	591,998	56.48
無形資產	84,035	95,509	11,474	13.65
其他資產	208,650	735,451	526,801	252.48
資產總額	4,533,150	6,339,126	1,805,976	39.84
流動負債	868,456	2,068,008	1,199,552	138.12
非流動負債	20,030	27,389	7,359	36.74
負債總額	888,486	2,095,397	1,206,911	135.84
股本	905,115	915,383	10,268	1.13
資本公積	1,132,067	1,204,075	72,008	6.36
保留盈餘	1,464,633	2,008,269	543,636	37.12
其他權益	(33,001)	(39,325)	(6,324)	(19.16)
非控制權益	175,850	155,327	(20,523)	(11.67)
股東權益總額	3,644,664	4,243,729	599,065	16.44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 1 千萬者，不予分析)：

1.流動資產：主係本期營運獲利增加，營運活動現金流入，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所致。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主係新增購置自用辦公大樓所致。

3.其他資產：主係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支付產能保證金所致。

4.流動負債：主係本期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估計之退款負債增加所致。

5.保留盈餘：主係本期營運持續獲利所致。

二、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188,173	4,141,984	953,811	29.92
營業成本	1,996,860	2,183,846	186,986	9.36
營業毛利	1,191,313	1,958,138	766,825	64.37
營業費用	584,151	817,101	232,950	39.88
營業淨利	607,162	1,141,037	533,875	87.9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9	(22,145)	(22,684)	(3,179.97)
稅前淨利	607,881	1,118,892	511,011	84.06
減：所得稅費用(利益)	99,883	197,154	97,271	97.38
本期淨利(損)	507,998	921,738	413,740	81.4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7,756	930,871	433,115	87.01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變動未達 20%且變動金額未達 1 千萬者，不予分析)：

1.營業收入：主係本期因疫情影響產生之遠距上班、上學所帶來的裝置需求，使消費性電子產品需求大幅增長所致。

2.營業毛利：主係本期營業收入成長及調整產品售價所致。

3.營業費用：主係本期營業收入成長，相關營業費用亦隨之增加。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受台幣升值影響，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5.所得稅費用：主係本期營運獲利增加，所得稅費用亦隨之增加。

6.營業淨利、稅前淨利、本期淨利、本期綜合損益：主係本期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皆大幅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

110 年度預期銷售數量係依據本公司經營策略、各單位營運目標與預算，並參酌整體產業前景發展趨勢，另參考 109 年度實際銷售狀況及營運情形，預估 110 年度營業之銷售量仍可維持並穩健成長；惟本公司並未公開 110 年度之財務預測，故不擬揭露預期銷售數量。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1.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無重大影響。

2.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82,449	1,711,413	1,228,964	254.7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11,299)	(679,062)	232,237	25.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44,286	(413,032)	(757,318)	(219.97)
淨現金流量	(89,120)	616,950	706,070	792.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活動：由於本期營運獲利增加所致。

(2)投資活動：由於本期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所致。

(3)籌資活動：由於發放現金股利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無流動性不足之情事，故不適用。

(3)未來一年(111 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B)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C)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801,422	4,008,273	5,380,805	428,890	—	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一、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1.預計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營業收現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2.預計全年現金流出：主要係購料、薪資發放等營運活動、支付產能保證金及發放現金股利。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除以營運活動現金流入支應外，本公司預計於 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00,000 千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 110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6,551 千元。本公司配合營運規模擴大，購置辦公大樓滿足辦公空間使用不足的問題，並提高營運管理及空間運用之效率，以本公司 110 年度之本期淨利 921,738 千元較 109 年度 507,998 千元增加 81.45%，並未因資本支出增加產生不利本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定「取得與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作為本公司進行長期性投資之依據，當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由相關單位提供專業資訊，並由財務單位彙整資料後向權責主管提出建議並加以評估，依核決權限經權責主管或董事會核准；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另訂定「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針對其資訊揭露、財務、業務、存貨 及財務之管理制定相關規範並定期或不定期執行稽核作業，針對被投資公司過去及未來展望、市場狀況及經營體質進行評估，以做為決策當局進行投資決策之依據。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千元

轉投資事業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110 年度認列被投資公司(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62)	主要係東南亞整體電子產業環境未佳，以致經營績效未能如預期。	本公司將持續尋找商機，以開拓當地業務。	待商機確認後再行規劃。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	(10,433)	研究開發階段尚未產生營收。	部分產品開發已進入驗證階段，如臨床試驗與醫療產品審查階段，待產品驗證完成產生營收貢獻減少虧損。	待取得產品驗證結果，將參與現金增資(增資金額待董事會商議)，以建立產品上市行銷之量能。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研發設計服務	2,256	研發設計服務收入。	—	靜待業務發展速度再由董事會商議。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及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二)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8 頁。

(三)委託會計師進行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09 頁。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0 頁。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此情形。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本公司本次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業經金監督管理委員會 111 年 4 月 2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10339031 號函核准，並要求本公司就 111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計畫中有關長期股權投資(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之預計效益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

本公司之轉投資子公司晶神醫創係提供生物技術服務，主要從事人工視網膜及癲癇控制晶片之神經系統醫療器材產品的研發，目前晶神醫創對於此兩項研發目的及進度各為：

(一)人工視網膜：

1.目的：為全世界第一個以太陽電池供電之無線人工視網膜，用以治療視網膜退化疾病，使患者恢復視力。

2.目前階段：為豬隻動物試驗且植入是系統經驗設計已完成並定版、晶片的生物安全包覆製程已建立完成製程並進行良率提升工程，及接續進行細部設計與原型機製作。

(二)癲癇控制晶片：

1.目的：透過偵測腦波放電時，在 0.8 秒中迅速產生脈波抑制癲癇發作並減少癲癇發作時產生意外。

2.目前階段：完成系統設計與雛形製作，並與醫療研究單位合作開發階段。

本公司轉投資晶神醫創係處於研究開發階段，營運仍處於虧損狀態，待產品進入人體試驗後、驗證完成即可上市申請，將可產生營收貢獻。本公司預計晶神醫創人工視網膜及癲癇控制晶片醫療器材產品於 112 年度完成臨床試驗後，預計分別於 113 年度及 112 年度可向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申請醫療器材查驗登記，並於同年度可取得醫療器材製造販售許可證，產生營收貢獻，並預計分別於 115 年度及 114 年度可開始產生獲利，114~119 年度預計產

生之稅後淨利為 883 千元、46,150 千元、68,216 千元、77,549 千元、64,827 千元及 65,439 千元，本公司預計於 114 年度可開始認投資收益，截至 119 年度預計可認列晶神醫創投資收益共計約 323,064 千元。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公司不得放棄對日本 AMJ 株式會社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須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貴中心備查。	本公司依承諾於 103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並於 103 年 4 月 1 日函報櫃買中心備查，且已提報 103 年 6 月 11 日股東常會通過。其增訂內容為「本公司不得放棄對日本 AMJ 株式會社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日本 AMJ 株式會社之增資或處分本公司，須經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本條文爾後如有修訂，需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另本公司因營運策略調整於 104 年 4 月 24 日經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處分日本 AMJ 株式會社，已於 104 年 6 月 30 日函報櫃買中心，並於 104 年 12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第五條第七項第五款之規定，刪除該條文，並提請 105 年 6 月 13 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及依股東常會決議事項進行重大訊息公告，上述內容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105)晶股字第 06001 號函檢附相關書件，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貴中心於必要時得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貴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貴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並將檢查結果提交貴中心，且由本公司負擔相關費用。	目前貴 中心尚無要求本公司委託經貴 中心指定之會計師或機構，依貴 中心指定之查核範圍進行外部專業檢查。
貴中心於最近一次股東會，基於公司治理精神適度調整董事及其指派之代表人，並使外部董事席次超過半數暨改選一席具會計或財務專業之獨立董事。	本公司 103 年 6 月 11 日之股東會已完成補選一席獨立董事陳英得，其已具會計或財務專業，並已於 103 年 7 月 1 日(103)晶字股第 07001 號函檢附相關佐證文件報備櫃買中心。本公司目前設有 7 席董事，其中 2 席為獨立董事，2 席為外部董事，外部董事席次亦超過半數。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

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錄一。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110 年及 11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9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李俊昌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連任
董事	上真創新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吳重雨)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改派指派人。
董事	姜信欽	6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當選自然人董事
董事	洪如真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連任
董事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淑娟)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當選法人董事
董事	駱政廉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連任
董事	胡秋江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連任
董事	陳一清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當選自然人董事
獨立董事	陳英得	9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改選並連任
獨立董事	陳東賢	6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獨立董事	呂平幸	6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10.03.22 第六屆 第 18 次會議	(一) 109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總額暨個別數額分配案。 (二) 109 度盈餘分派案。 (三)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案。 (四)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五)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六) 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案。 (七) 擬購置台北辦公室計畫案。 (八)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九)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十) 改選本公司董事案。 (十一)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0.04.29 第六屆 第 19 次會議	(一) 擬修訂本公司會計制度案。 (二)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110.08.06 第七屆 第 2 次會議	(一)擬向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申請避險性遠期外匯額度。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無	不適用

110.11.08 第七屆 第 3 次會議	(一)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無	不適用
110.12.16 第七屆 第 4 次會議	(一) 109 年度現金增資資金運用計畫調整案。 (二) 發行 110 年度員工限制權利新股授予經理人及員工案。 (三) 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經理人及員工案。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無	不適用
111.03.21 第七屆 第 5 次會議	(一) 追認本公司與子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合約案。 (二) 110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總額暨個別數額分配案。 (三) 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四)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 (五) 110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六) 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增資案。 (七) 本公司發行私募普通股案。 (八)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九)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十) 本公司會計師委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案。 (十一)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十二)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1.05.06 第七屆 第 6 次會議	(一) 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二) 內部控制制度修訂。 (三)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及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執行完畢	無 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事。

二、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利益迴避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表決情形
110.12.16 第七屆 第 4 次會議	李俊昌董事 姜信欽董事 洪如真董事	(一)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薪酬案。 (二)本公司發行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經理人及員工案。 (三)本公司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經理人及員工案。	董事本人	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照案通過。
111.03.21 第七屆 第 5 次會議	李俊昌董事 姜信欽董事 洪如真董事	(一)追認本公司與子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合約案。	董事本人	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照案通過。
111.05.06 第七屆 第 6 次會議	李俊昌董事 姜信欽董事 洪如真董事	(一)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及員工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董事本人	其餘出席董事一致通過照案通過。

三、 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一)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二) 評估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三) 評估範圍：個別董事成員、整體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

(四) 評估方式：以董事自評及董事會內部自評進行績效評估。

(五) 評估內容：

1.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函括下列六大面向：(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

2.董事會績效評估：函括下列五大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

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

3.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函括下列五大面向：(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3)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4)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內部控制。

4.每年年度結束時收集董事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相關資訊，將問卷回收後，針對評估指標之評分制定，送交董事會報告。

5.本公司於 110 年 12 月完成個別董事成員、整體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並於 111 年 3 月董事會報告，經評估 110 年個別董事成員、整體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結果為良好。未來公司將持續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以促進董事會評估之客觀性及運作效能。

四、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授權其下設立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此二委員會由三位獨立董事所組成。各委員會的主席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活動和決議。

(二)於提升資訊透明度方面，本公司財務資訊等資訊均已依相關法令規定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110 年級 11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5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獨立董事	陳英得	5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新任
獨立董事	陳東賢	5	0	100%	
獨立董事	呂平幸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0.08.06 第一屆 第 1 次會議	(一) 本公司 110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案。	同意	照案通過
110.11.08 第一屆 第 2 次會議	(一) 本公司 110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案。 (二)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辦法案。	同意 同意	照案通過
110.12.16 第一屆 第 3 次會議	(一)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二) 發行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員工案。 (三) 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員工案。	同意 同意 同意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111.03.21 第一屆 第 4 次會議	(一) 追認本公司與子公司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合約案。 (二)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三) 110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四) 111 年度現金增資案。 (五) 發行私募普通股案。 (六) 發行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員工案。 (七) 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員工案。 (八) 發行 111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案。 (九) 發行 111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十) 會計師委任暨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同意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案。 (十一)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辦法案。		
111.05.06 第一屆 第 5 次會議	(一) 本公司 111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案。 (二)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辦法案。	同意 同意	照案通過 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一)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每季定期召開審計委員會時，由稽核主管報告稽核業務與次年度稽核計畫，及每月將稽核報告呈獨立董事核閱，並將通過事項載明於會議記錄，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達到充分溝通。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110.08.06	(一) 稽核報告。
110.11.08	(一) 稽核報告。
110.12.16	(一) 111 年度稽核計畫案。
111.03.21	(一) 稽核報告。 (二) 110 年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1.05.06	(一) 稽核報告。

(二)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公司進行年度財務報表審閱時，會計師與獨立董事單獨會議，說明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重大資產評價及會計估計等，會計師針對董事所提問題進行通過及溝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已充分溝通。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110.12.16	(一) 會計師說明年度查核規劃、重要會計準則或解釋函、證管法令及稅務法令更新。 (二) 關鍵查核事項、重要查核事項、其他重大會計審計議題 (三)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討論及溝通。
111.03.21	(一)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情形。 (二) 近期法令更新說明。 (三) 會計師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說明、討論及溝通。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110 年董事會共召開 3 次(A)，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監 察 人	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連淑娟	3	0	100%	舊任 (已於110年7月12日成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務)
監 察 人	陳一清	3	0	100%	
監 察 人	王穩超	3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1.監察人不定期至公司視察並隨時以電話查詢公司各項營運概況。

2.監察人參與股東會與股東面對面溝通或者股東可利用書面文件反應問題。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監察人不定期至公司視察並隨時以電話查詢公司各項營運概況。

2.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做稽核業務報告(含追蹤事項、次年度稽核計畫等)，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3.會計師與監察人年度會進行查核規劃、關鍵查核事項等討論及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以利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昇資訊透明度。	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公司網頁設有投資人(或股東)聯絡專區專責處理股東建議、提問或糾紛相關事宜。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訊息，隨時皆能掌握並與主要股東維持良好溝通管道。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財務、業務均各自獨立作業，且依相關規定訂定內部控制制度等管理辦法。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公司訂有「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辦法」，並由內部或董監事進修課程內容進行宣導，以防止內線交易之情事發生。	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照守則第二十條規定執行多元化政策，就公司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為多元化方針，其現任董事會成員為11席(含獨立董事3席)，相關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董事年齡介於50~75歲，為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目標，本公司經理人身分之董事比率目標占比不超過35%，獨立董事席位目標增為三席，女性董事席位目標增為二席，全體十一席董事全為本國籍，含括經理人身分之董事為三席占比27%，獨立董事為三席占比27%。任期屆於0~12年之間，女性董事為二席占比18%。董事會成員專業背景涵蓋管理、理工與財務分析等，且具有科技產業經營者，具備本公司所需要之半導體等產業知識、營運判斷能力、國際市場觀念、領導能力與決策能力等，可以自不同角度給予專業意見，可以提升公司經營績效與管理效益。	無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二)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尚未設有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及公司營運需要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		(三) 本公司訂有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及評估方式，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董監事各成員每年一次執行內部自行評估，110年評估結果於111年3月21日提報董事會報告：整體董事會、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運作良好。未來作為提名續任之參考，並置於公司網站以供備查。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			(四) 本公司訂定「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辦法」，每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師獨立性？			年度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適任性及獨立性，於111年3月21日提報董事會報告，經本公司評估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育峰會計師及梅元貞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標準(附表一)，並請會計師事務所出具適任性及獨立性聲明書，兩項結果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上市上櫃公司規定資本額達二十億以上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本公司雖依規定尚未設置公司治理主管，因其從嚴並設置股務單位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並協助董監事遵循法令、持續進修、依法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且辦理公司(變更)登記。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與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企業社會責任專區等資訊，提供各類利害關係人表達意見之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議題。	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及股務相關事宜。	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本公司已架設網站(https://www.amazingic.com/)隨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		(二)本公司設有英文網站及專人負責公司資訊蒐集與揭露，落實發言人之制度，並不定期受邀舉辦法人說明會，將相關簡報與影音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供各界查詢。另公司每年定期召開 法人說明會，並將相關資料放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及公司網站中，提供投資人查詢公司營運及財務資訊。	無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三)本公司於111年3月31日公告並申報110年度報財務報告，未來將依規定擬議提早公告並申報每季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		(一)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對於員工權益係依據勞工相關法令規定與以執行，並提供相關福利制度(如員工旅遊、各項補助等)，與員工建立互相信賴之關係。 (二)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投資人關係處」專責處理股東建議之事宜。 (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政策，與供應商之間維持良好的供需關係，建立穩定供應鏈且不定期進行稽核方式以確保供應品質。 (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提供意見與本公司進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等）？			行溝通，以維護合法之權益。 (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加財務、業務等專業知識進修課程。 (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制定內部控制制度，並有效執行，以降低公司之營運風險。 (七) 客戶政策執行情形：本公司設置客服單位為專責處理客戶問題，並設有專線以提升客戶之滿意度。 (八) 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以降低並分散董事、監察人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公司及股東重大損害之風險，保險期間為110年12月20日至111年12月20日止並於110年12月16日提報董事會報告。	
九、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已完成自評與檢討，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水平。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條件 /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陳英得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執業會計師靜宜大學會計系教授及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教授，具備財務會計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3)(4)(5)(6)(7)(8)(9)(10)	0
獨立董事	陳東賢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輔仁企管系 IMMBA 人資管理助理教授及淡江大學資傳系助理教授，具備科技產業、策略管理、人力資源與知識管理之專業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3)(4)(5)(6)(7)(8)(9)(10)	0
獨立董事	呂平幸	擔任晶焱科技獨立董事、達發科技顧問，具備多元產業之專業，以及企業經營管理能力。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3)(4)(5)(6)(7)(8)(9)(10)	0

註 1：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之獨立性情形。(符合者揭露於上表)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 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 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 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 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 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 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 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 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 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 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 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本屆任期自 110 年 7 月 12 日至 113 年 7 月 11 日，110 年度及 111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	備註
召集人	陳英得	4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連任
委　員	陳東賢	4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連任
委　員	呂平幸	4	0	100%	110 年 7 月 12 日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後續處理
110.03.22 第三屆 第 9 次會議	(一) 討論本公司一○九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案	左列議案獨立董事未表示反對或保留意見，且議案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全體委員及全體董事同意通過。
110.12.16 第四屆 第 1 次會議	(一)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民國 111 年度之工作計劃案。 (二)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薪酬案。 (三) 本公司發行 110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經理人案。 (四) 本公司發行 110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授予經理人案。	
111.03.21 第四屆 第 2 次會議	(一) 110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報告案。 (二)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案。	
111.05.06 第四屆 第 3 次會議	(一)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授予經理人認股數額之分配案。	

(五)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立提名委員會，故不適用。

附表一：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表

項次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	否
1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關係。	✓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或本公司無融資或保證之行為。	✓	
3	簽證會計師從事之其他公司簽證無遭主管機關處分之情事。	✓	
4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小組成員與本公司無潛在之僱用關係。	✓	
5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查核案件有關之或有公費。	✓	
6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小組成員與本公司財會單位有關職務人員之無親屬關係。	✓	
7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小組成員無收受本公司之價值重大餽贈或特別優惠。	✓	
8	簽證會計師無接受本公司管理階層在會計政策上之不當選擇或財務報表上之不當揭露。	✓	
9	簽證會計師或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近兩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	
10	簽證會計師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	
11	簽證會計師無接受本公司因降價公費，使其不當減少執行之查核工作。	✓	
12	簽證會計師是否出具符合本公司要求之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聲明書。	✓	
13	前三季正式之財報是否於該季結束 45 日內完成或年度財報是否於年度結束三個月內完成。	✓	
14	是否如期完成轉投資公司各期財務查核。	✓	
15	是否定期向本公司更新稅務、證管法令及財稅務之諮詢服務。	✓	

(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未來規劃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積極規劃企業社會責任的策略與方向，推動永續經營，公司治理，並嚴守法律規範，以提供同仁良好工作環境與合理報酬與福利；同時肩負永續環境的重要使命，公司同仁從自身做起，確實執行環保節能，並號召同仁共同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本公司所訂定之風險評估管理程序含括資訊風險、環境風險等，採取事先防範措施，減少因風險所帶來的損失為原則，對可能影響公司達成目標之潛在風險進行辨識、評估、處理及監控，並定期追蹤及納入各單位日常作業。	無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公司因應國際趨勢，在環境管理方面已獲得ISO14001驗證，且制定相關作業規範並執行。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公司為專業之IC設計公司，透過綠色設計概念及簡化產品結構之方式來減少環境汙染，有關下腳品部份，交由專業處理廢棄物之公司並追蹤處理結果。為降低原物料對環境造成衝擊，在採購原物料考量品質，選用符合無有害物質之原物料。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 本公司依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策略，推動各項節能措施，如隨手關燈及無紙化作業等，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氣候變遷對於現在及未來之風險與機會，相關因應計畫及實際操作，請參閱第105頁。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訂有環境安全衛生等相關管理程序，以有效達成環境安全維護、節能減碳為目標，並期望每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減少1~2%以上，其措施：(1)隨手關燈(2)自備餐具、茶具(3)節約用水、電(4)隨時電源關閉、拔掉電源插頭(5)室內空調為26~28度(6)執行表單及流程電子化，減少用紙量。相關因應計畫及實際操作，請參閱第105頁。	無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於108年5月3日訂定「人權政策」並遵循勞動法及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而制定，相關政策為(1)支持國際人權公約(2)多元包容性及平等機會(3)安全及健康的工作場所(4)勞資關係。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獲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二) 本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其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且員工手冊訂有相關之(1)休假制度，優於勞基法規定，國定假日七天以彈休方式給予員工安排休假。(2)薪酬方面，以當年度KPI考核情形與公司營運目標作為結合，用以評核及作為後續員工訓練發展之依據。(3)其他福利政策，員工旅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遊補助、健檢制度等福利。(4)每年度皆進行調薪作業。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定期於新人到職時，進行相關職前教育訓練，含括：新進人員訓練、專業職能訓練、消防演練等，並提供員工健康檢查、運動場地，讓員工有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110年度執行消防演練共計98人次參與。	無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 本公司由各單位對於員工之專業與能力進行規劃執行職涯能力計畫，並適時提供相關內、外部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並培育人才。	無差異
(五) 對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 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及相關法規制定管理辦法，以維護產品之品質及符合國際規範並誠信經營，並通過ISO45001、ISO14001及IECQ QC080000之認證。為了保護消費者權益(客戶)，相關之申訴與服務，設置專一聯絡窗口，以達即時客戶服務。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機密資訊往來，以透過簽訂NDA保密合約保障雙方權益。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符合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之規定。	無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六) 本公司與主要供應商之間契約，要求供應商須符合ISO14001及ISO9001等驗證證書，且視情況提供OHSAS18001並遵守本公司誠信政策，且在企業社會責任、環境責任皆須遵守國際綠能標準之規定，適時對供應商定期評鑑及稽核查訪，以期與合作供應商共同遵守，一同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保護及永續發展。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據GRI準則及AA1000當責性原則之精神及原則，作為未來初步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差異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櫃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永續發展政策及行為準則，且遵循守則之規範而執行，目前無重大差異情形產生。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本公司定期處理事業廢棄物，並委由外部單位「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妥當處理且呈報國稅局查證，降低對環境的污染。

(二)本公司訂有員工手冊、人權政策、檢舉辦法及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不使用童工、不得對員工有騷擾之行為，相關政策皆公佈在公司網站。

(三)宣導使用電子文件以代替紙張，本公司已加入政府電子交換機制，以節省公文傳遞時間、紙本作業；並執行表單及流程電子化，減少用紙量已達20%。

(四)本公司藉由捐贈或志工服務，以促進社會發展，於109年度共捐贈總額為新台幣4,426千元，受贈對象為：東興國中、淡江大學(電子與電機學系)、台灣世界展望會、高爾夫球選手 邱齡緹、中華民國科技管理學會、醫療財團法人好心肝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結節硬化症協會、財團法人台北市頂尖科學教育基金會、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明治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癌症希望基金會等。

(五)本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	投保期間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	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美金5,000,000元	110年12月20日至111年12月20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氣候變遷風險鑑別及因應措施

面向	風險考量	因應計畫	實際運作
遵循環境法規	溫室氣體盤查	盤查溫室氣體排放現況。	溫室氣體排放量係以每月電費單所列數據換算。
氣候災害	自然災害導致產能減少或中斷	本公司訂定「緊急應變程序」以減輕自然災害造成的衝擊。	每年舉辦兩次緊急應變演練亦參加管委會之演習，並檢討執行之有效性。
其他行為影響	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	提倡供應商建立綠色採購； 參與主管機關推動相關節能計畫。	供應商材料來自無衝突礦產地區； 採買綠色標章軟硬體設備及行政耗材。

(七)定期排查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作為減量成效與持續改善的依據。

110年度	數量/單位	實際運作
溫室氣體排放量	49,939 公斤(kg)	依廠辦大樓帳單總用電量計算本公司分攤數並依電力排放係數換算CO2約當排放量。
用水量	1,653.11 立方公尺	依廠辦大樓帳單總用水量，計算本公司分攤。
廢棄物總重量	264.77 公斤(kg)	事業廢棄物經外部單位「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驗證

109年度	數量/單位	實際運作
溫室氣體排放量	50,273 公斤(kg)	依廠辦大樓帳單總用電量計算本公司分攤數並依電力排放係數換算CO2約當排放量。
用水量	1,783.72 立方公尺	依廠辦大樓帳單總用水量，計算本公司分攤。
廢棄物總重量	55.65 公斤(kg)	事業廢棄物經外部單位「金益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驗證

(八)其他社會責任活動部份，本公司由專人負責蒐集及揭露公司資訊，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並能夠及時允當揭露。

(七)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準則」及「員工手冊」之規範，其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相關法規之規定。董事會成員與管理階層亦秉持誠信原則治理公司，均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法令規定，善盡專業及善良管理人之責任，並未有重大瑕疵或內線交易等事件而遭主管機關處分之情事。	無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	✓		(二)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依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準則及員工手冊，明訂所有員工均應遵守不得行收賄或利用職務索取或接受利益。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施？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準則」之規範，如有違反法令或規章可依「檢舉制度」提出申訴，本公司則盡速處理。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 本公司評估往來交易對象進行信用調查、評鑑，若發現業務往來或合作對象有不誠信行為者，應立即停止與其商業往來，並將其列為拒絕往來對象，以落實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 本公司由股務單位為兼職單位，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制定及監督執行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確保誠信經營守則之落實，適時向董事會報告；且本公司稽核室，依職權監督與查核誠信經營之情形。教育訓練及測驗：進行宣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防範內線交易及檢舉制度之訓練課程及測驗，避免有不誠信行為。於110年度共開設16堂24小時。檢舉制度：設置相關制度於網站並建立檢舉人保護制度，採取適當措施，落實誠信透明行為。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對於利益衝突之相關情事，員工除可向直屬部門主管報告外，亦可直接向行政管理單位主管／稽核室報告或以電子信箱進行申訴。	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 本公司訂定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單位評估擬定稽核計畫執行各項查核作業或以專案方式稽查，並由稽核主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查核結果。	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藉由內部教育訓練進行誠信經營之重要性；對於供應商會倡導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說明本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與要求。	無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並將辦法、受理程序、回覆及窗口設置公司網站。	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對於受理檢舉事項其相關文件、資料等均視為機密文件，參與處理的所有人員，對所參與的過程，負有完全保密的責任。	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	✓		(三) 本公司訂有「檢舉制度」，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確實保密，經確認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將視情節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施？			輕重予以懲處。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檢舉制度」及「道德行為準則」揭露於公司網站備供查詢，經確認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先向總經理報告查核情形，並提報董事會，視情節輕重予以懲處。 教育訓練：進行宣導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防範內線交易及檢舉制度之訓練課程，避免有不誠信行為。 訓練測驗:對於訓練課程之內容進行測驗，範圍涵蓋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防範內線交易及檢舉制度。 檢舉制度：公司網站設有檢舉窗口，受理員工、供應商、客戶及股東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並採取信箱或投函之檢舉管道，本公司會保護檢舉人之身分及內容，一旦查核屬實，以法令或公司相關規定處理。	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準則」並落實執行，運作情形與誠信經營守則間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法令規定，如：證券交易法、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作為本公司訂定辦法之依據且嚴格執行。 (二)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或至本公司網站。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本公司網站查詢。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1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1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昌　　簽章

總經理：姜信欽　　簽章

承銷商總結意見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焱科技」或「該公司」)本次為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普通股5,000千股，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總計發行金額新臺幣50,000千元整，依法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經本承銷商採用必要之輔導及評估程序，包括實地了解晶焱科技之營運狀況，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及比較分析相關資料等，予以審慎評估。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應行記載事項要點」及「證券承銷商受託辦理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承銷商評估報告之評估查核程序」規定，出具本承銷商總結意見。

依本承銷商之意見，晶焱科技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符合「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之規定，暨其計畫具可行性及必要性，其資金用途、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亦具合理性。

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鄭 大 宇

承銷部門主管：呂 素 玲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1110210

律師法律意見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普通股5,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依面額計本次發行總金額新台幣50,000,000元，經本律師採取必要審核程序，包括實地瞭解，與公司董事、經理人及相關人員面談或舉行會議，蒐集、整理、查證公司議事錄、重要契約及其他相關文件、資料，並參酌相關專家之意見等。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律師法律意見書。

依本律師意見，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法律事項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有價證券募集與發行之情事。

此致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巨律師事務所

朱瑞陽律師（簽名或蓋章）

中華民國111年3月31日

註：總括申報發行所股案件應就首次發行或各次追補發行之股數、面額及總金額進行填列。

4-1

陸、重要決議

一、重要決議應記載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董事會議記錄：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2~113 頁。

(二)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本公司最近一次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公司章程，其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14~119 頁。

(三)盈餘分配表：本公司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表，業經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110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0 頁。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民國 111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 30 分
地　　點：本公司新竹辦公室會議室
主　　席：李俊昌董事長　　記　　錄：詹綿媛
出席董事：李俊昌董事長、吳重雨董事(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姜信欽董事、洪如真董事、連淑娟董事(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駱政廉董事、胡秋江董事(視訊參加)、陳一清董事(視訊參加)、陳英得獨立董事、陳東賢獨立董事、呂平幸獨立董事。
缺席董事：無。
列 席 者：稽核主管范揚杰、財會主管詹綿媛。

壹、 報告事項

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略)
二、重要財務業務報告：(略)
三、內部稽核報告：(略)
四、其它重要報告事項：(略)

貳、 討論事項

一、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無。
二、本次會議討論事項：

第一案：(略)
第二案：(略)
第三案：(略)
第四案：(略)
第五案：(略)
第六案：(略)
第七案：(略)
第八案

案　由：本公司 111 年度現金增資案，提請　公決。
說　明：

一、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暫訂每股 160 元，總計募集資金新台幣 800,000,000 元，本次每股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 6 條第 1 項規定(於向金管會申報案件及除權交易日前五個營業日，皆不得低於其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或減資除權)及除息後平均股價之七成)，擬授權董事長依前述規定計算平均股價之 70%至 100%區間內，參酌發行市場狀況訂定之。實際發行股數及發行價格俟呈奉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訂定之，實際募集總額依實際發行股數及發行價格而定。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承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每仟股得認購 40.866 股，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為放棄；本次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擬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現金增資認股率發生變動時，擬授權董事長辦理認股比率調整事宜。
四、本次現金增資計畫所訂之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定資金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暨其他相關事宜，請詳閱附件九。如因主管機關核定修正或因法令規定及客觀環境之營運評估變更時，擬授權董事長辦理。
五、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俟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長訂定認股基準日、繳款期間及增資基準日等其他未盡事宜。若實際發行價格低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不足時，其差額將以減少充實營運資金因應；而若實際發行價格高於暫定發行價格致募集金額較預定增加時，增加之資金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六、認購股數計算基礎為 91,538,331 股加上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發行新股 240,000 股及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00 股後之 91,761,331 股。

七、為配合本次現金增資相關發行事宜，擬授權董事長代表本公司簽署一切有關辦理現金增資之契約及文件，並代表本公司辦理相關發行事宜。

八、本案業經第1屆第4次審計委員會審議通過，謹提請　公決。

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九案：(略)

第十案：(略)

第十一案：(略)

第十二案：(略)

第十三案：(略)

第十四案：(略)

第十五案：(略)

第十六案：(略)

第十七案：(略)

第十八案：(略)

第十九案：(略)

第二十案：(略)

參、 臨時動議

肆、 散會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Corp.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2）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3）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4）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5）F401010　國際貿易業。
（6）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四條：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第四條之一：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轉投資其他事業，轉投資總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整，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分次發行。其中貳仟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六條：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一六一條之二規定免印製股票，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七條：股東名稱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相關之股票處理作業悉依法令及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股票擬撤銷公開發行時，應提股東會決議，且於興櫃期間及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此條文。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八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

個月內由董事會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九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份有一表決權。

第十一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本公司股東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之一：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其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之應記載方式及議事錄、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之保存期限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辦理。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四章　董事

第十二條：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第十二條之一：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任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二：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三條：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並得設副董事長一人，由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十四條：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及相關法規辦理。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會議時，得出具委託書，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但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十四條之一：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204條規定通知各董事，如遇緊急事項

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以視訊會議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四條之二：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議事錄之應記載方式及議事錄、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之保存期限，依公司法第二百零七條辦理之。

第十五條：全體董事之報酬，得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個人貢獻度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付之。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第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之一：本公司得為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經理人因執行職務而可能引發之潛在法律責任。

第六章　會計

第十七條：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四、其他依法令規定應予造具之表冊。

前項決算表冊依法公告之。

第十八條：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十八條之一：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股

東紅利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第七章　總則

第十九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公司法及相關法規辦理。

第二十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95年1月10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96年5月21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99年8月4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100年1月27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100年6月28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101年6月7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101年10月3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105年6月13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109年6月15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110年7月12日。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昌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四章 董事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第十二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監察人一至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十二條之一： 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任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二條之一： 上述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及酌修文字。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第十二條之二： 本公司得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有關審計委員會之人數、任期、職權、議事規則等事項，依公開發行公司審計委員會行使職權辦法相關規定，以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另訂之。 ~~有關監察人之規定，於設置審計委員會後不適用。~~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依公司法 204 條規定通知各董事，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以視訊會議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本公司~~如遇緊急事項得隨時召集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方式進行，以視訊會議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及酌修文字。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修正理由
第十五條： 全體董事之報酬，得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個人貢獻度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付之。董事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十五條： 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得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個人貢獻度及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付之。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得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
第十八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第十八條：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以取代監察人及酌修文字。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 95 年 1 月 10 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96 年 5 月 21 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99 年 8 月 4 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1 月 27 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 100 年 6 月 28 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6 月 7 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 101 年 10 月 3 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3 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5 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1 日。	第二十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十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一月二十七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七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十月三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十三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九年六月十五日。	配合本次修訂日期及酌修文字。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742,989,729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940,569,971
加：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10,883,941
提列項目	
減：法定盈餘公積	(94,056,997)
可供分配盈餘	1,600,386,64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7.22元)	(662,516,810)
期末未分配盈餘	937,869,834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附錄一

聲明書

本公司受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委託，擔任該公司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之證券承銷商，茲聲明將善盡注意下列事項，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

一、該公司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價格之訂定及相關作業程序，應遵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及「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證券商承銷或再行銷售有價證券處理辦法」等相關規定。

二、本公司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承銷相關費用之收取，不以其他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予發行人或其關係人或前二者所指定之人等。

三、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除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訂定之相關規定處理，並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五十六條、第六十六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 大 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公司、本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本公司及上開所列人員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聲明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俊 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二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長暨策略長，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長暨策略長：李 俊 昌 李俊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吳 重 雨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暨總經理：姜信欽 姜信欽

中華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暨市場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111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洪如真

董事暨市場行銷部執行副總經理：洪 如 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法人董事：模里斯克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代表人：連 淑 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駱政廉

駱政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胡秋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董事：陳 一 清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陳 英 得

陳英得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陳 東 賢 陳東賢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獨立董事，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獨立董事：呂平幸

呂平幸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稽核室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稽核室副總經理：范 揚 杰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新事業開發部副總經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新事業開發部副總經理：林 和 賢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聲明書

本人為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該公司)之財會部協理，就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絕無直接或間接要求、行求、期約、交付賄賂及收受賄賂之行為，且無收取或要求證券承銷商以任何方式或名目補償或退還承銷相關費用予該公司及該公司之董事及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該公司申報募集與發行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乙案有關之經理人或其關係人或其指定之人等，絕無虛偽或隱匿之情事，如有上開情事者，涉及違反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二十條之一及第三十二條等規定，應負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及其他相關法律責任。

財會部協理：詹 綿 媛 詹綿媛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三十一 日

附錄二

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
電　　話：(02)8227-89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3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9
(七)關係人交易	49
(八)質押之資產	49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9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9
(十二)其　　他	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1
3.大陸投資資訊	52
4.主要股東資訊	52
(十四)部門資訊	52～53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俊昌

日　　期：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二日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晶焱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焱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焱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集團收入認列基於合約議定或歷史經驗而需提供銷貨折讓及退回予客戶，該集團管理階層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另，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晶焱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故收入認列金額及認列期間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檢視相關客戶銷售合約及相關文件，進行重要銷售客戶異動及各產品別收入變化分析性覆核，及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以驗證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晶焱集團之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對晶焱集團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主要查核程序，本會計師執行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假設，並與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存貨評價之評估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集團產銷靜電防護IC，為因應廠商需求研發生產之產品，其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致相關產品銷售需求可能會有波動，而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須仰賴管理階層透過相關內外部證據評估後判斷，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評價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存貨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已允當揭露存貨備抵評價有關項目。

其他事項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晶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焱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育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229,426	27	1,318,546	3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2,248	-	31,25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九))	707,498	16	677,583	19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69,856	10	301,091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761,403	17	396,055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21,907	-	35,220	1
	流動資產合計	3,192,338	70	2,759,750	7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三)	8,970	-	15,9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八)	1,048,127	23	502,479	1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2,219	1	38,466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	84,035	2	78,10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五))	49,463	1	51,678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十))	63,178	1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64,820	2	58,457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40,812	30	745,178	21
	資產總計	$ 4,533,150	100	3,504,928	100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9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7,399	-	803	-
2170	應付帳款	360,379	8	325,957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256,391	6	268,096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85,892	2	86,020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17,933	-	22,162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140,370	3	132,115	4
	流動負債合計	868,456	19	835,153	2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五))	828	-	29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4,710	-	16,356	-
2645	存入保證金	14,492	1	7,86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20,030	1	24,514	-
	負債總計	888,486	20	859,667	24
	權益(附註六(十六)(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902,123	20	793,583	23
3140	預收股本	2,992	-	2,635	-
		905,115	20	796,218	23
3200	資本公積	1,132,067	25	427,764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8,671	6	208,35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2	-	2,51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2,670	26	1,110,937	32
	保留盈餘	1,464,633	32	1,321,811	38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3,001)	(1)	(13,292)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468,814	76	2,532,501	73
3600	非控制權益	175,850	4	112,760	3
	權益總計	3,644,664	80	2,645,261	7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533,150	100	3,504,928	100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3,188,173	100	2,761,7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二)	1,996,860	63	1,594,131	58
	營業毛利	1,191,313	37	1,167,651	42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69,321	5	185,448	7
6200	管理費用	126,599	4	117,21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8,231	9	277,044	10
		584,151	18	579,704	21
	營業淨利	607,162	19	587,947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三)(廿一))：				
7100	利息收入	11,013	-	29,824	1
7010	其他收入	5,026	-	78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795)	-	(32,271)	(1)
7050	財務成本	(1,525)	-	(2,189)	-
		719	-	(3,847)	-
	稅前淨利	607,881	19	584,100	2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99,883	3	103,817	4
	本期淨利	507,998	16	480,283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023)	-	(2,86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7,023)	-	(2,8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219)	-	(4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3,219)	-	(4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242)	-	(2,91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97,756**	**16**	**477,370**	**17**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31,286	17	503,153	18
8620	非控制權益	(23,288)	(1)	(22,870)	(1)
		$ 507,998	**16**	**480,283**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523,485	16	500,240	18
8720	非控制權益	(25,729)	-	(22,870)	(1)
		$ 497,756	**16**	**477,370**	**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46**		**6.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6.33**		**6.2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7,047	-	413,043	152,106	-	1,023,080	1,175,186	(3,411)	893	(46,426)	(48,944)	2,286,332	70,410	2,356,742
本期淨利	-	-	-	-	-	503,153	503,153	-	-	-	-	503,153	(22,870)	480,28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8)	(2,865)	-	(2,913)	(2,913)	-	(2,9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3,153	503,153	(48)	(2,865)	-	(2,913)	500,240	(22,870)	477,37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6,250	-	(56,250)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518	(2,518)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11,962)	(311,962)	-	-	-	-	(311,962)	-	(311,962)
普通股股票股利	44,566	-	-	-	-	(44,566)	(44,566)	-	-	-	-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80)	-	(28,129)	-	-	-	-	-	-	22,043	22,043	(10,366)	-	(10,366)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584	-	-	-	-	-	-	-	-	584	-	5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320	-	-	-	-	-	-	16,522	16,522	17,842	-	17,842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65,220	65,22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6,250	2,635	40,946	-	-	-	-	-	-	-	-	49,831	-	49,83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93,583	2,635	427,764	208,356	2,518	1,110,937	1,321,811	(3,459)	(1,972)	(7,861)	(13,292)	2,532,501	112,760	2,645,261
本期淨利	-	-	-	-	-	531,286	531,286	-	-	-	-	531,286	(23,288)	507,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78)	(7,023)	-	(7,801)	(7,801)	(2,441)	(10,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1,286	531,286	(778)	(7,023)	-	(7,801)	523,485	(25,729)	497,7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15	-	(50,31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774	(10,77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4,640)	(384,640)	-	-	-	-	(384,640)	-	(384,640)
現金增資	100,000	-	618,200	-	-	-	-	-	-	-	-	718,200	-	718,2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29,355	-	-	-	-	-	-	(34,355)	(34,355)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540	357	16,758	-	-	-	-	-	-	-	-	20,655	-	20,655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38,192	-	-	-	-	-	-	-	-	38,192	-	38,1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798	-	-	-	-	-	-	22,447	22,447	24,245	-	24,2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824)	(3,824)	-	-	-	-	(3,824)	-	(3,82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88,819	88,81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2,123	2,992	1,132,067	258,671	13,292	1,192,670	1,464,633	(4,237)	(8,995)	(19,769)	(33,001)	3,468,814	175,850	3,644,66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07,881	584,10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		
折舊費用	35,287	32,037
攤銷費用	18,623	18,8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64)	(1,492)
利息費用	1,525	2,189
利息收入	(11,013)	(29,82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2,437	8,060
處分投資利益	(1,702)	-
租賃修改利益	(165)	-
收益費損項目	104,328	29,8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	(22,255)	(76,021)
存貨(增加)減少	(168,765)	126,46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3,753	(6,40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377	(693)
應付帳款增加	34,422	143,14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3,401)	37,06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167	(21,7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45,702)	201,803
調整項目	(41,374)	231,66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66,507	815,767
收取之利息	16,255	29,639
支付之利息	(110)	(453)
支付之所得稅	(100,203)	(134,99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2,449	709,9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09)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59)	(30,56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23	-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69,16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596)	(3,476)
存出保證金增加	(5,760)	(1,533)
取得無形資產	(5,172)	(1,8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370,590)	354,92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436)	(7,178)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63,178)	4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911,299)	309,4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38,000)
償還長期借款	-	(9,49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632	(184)
租賃本金償還	(20,032)	(19,930)
發放現金股利	(384,640)	(311,962)
現金增資	718,2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0,655	49,831
非控制權益變動	3,471	65,22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4,286	(364,5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4,556)	74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9,120)	655,6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18,546	662,87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29,426**	**1,318,54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IC商品之倉儲管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掛牌上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靜電防護IC技術設計與開發、生物技術服務及ESD防護設計與IP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8.12.31	說明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100 %	100 %	-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	27.08 %	24.12 %	-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服務	18.80 %	- %	-

3.子公司增減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投資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股權24.12%，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日新增投資5,300千股持有股權增加至27.08%，本公司持有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少於半數之表決權，但該公司管理階層結構顯示本公司具有控制能力，且並無跡象顯示其他股東間存在制定集體決策之協議，故本公司將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視為子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依據「生技新藥產業發展條例」申請審定為生技新藥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十日由經濟部工業局發函生效。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投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29,267千元，持有股權18.80%，本公司持有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少於半數之表決權，然而該公司管理階層結構顯示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且並無跡象顯示其他股東間存在制訂集體決策之協議，故本公司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視為子公司。

4.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六)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八)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計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九)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合併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研發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合併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影印機等設備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1～3年

(2)專利技術　　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合併公司定期依經銷商估計之銷售需求，按合約及歷史經驗估列可能之退回及折扣，予以認列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設計服務予客戶，並採用產出法以直接衡量迄今已移轉之勞務對客戶之價值為基礎認列收入。

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交付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的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交易

合併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至15%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則以給與日新股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產生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其他(員工認購新股)。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酬勞等。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合併公司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故可能導致產品銷售需求變動影響存貨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據合約議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三)租賃期間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合併公司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一)。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零用金及週轉金	$ 569	1,098
支票存款	1,425	1,555
活期存款	792,512	492,713
定期存款	1,193,820	1,211,490
小　　計	1,988,326	1,706,856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58,900	388,31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29,426**	**1,318,546**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金融債	**$ -**	**31,25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248**	**-**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購買國外金融債美金1,000千元(計新台幣30,562千元)，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四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其年利率分別為3.25%及3.50%，於原始認列時將該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九日全數處分，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32,040千元，處分利益計1,478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七日購買國外金融債美金513千元(計新台幣15,874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全數處分，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14,827千元，處分損失計1,047千元；另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購買上櫃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全數處分，處分利益1,271千元。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92**	**-**

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入本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如下：

	109.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0,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0.01.18~110.02.1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8,970**	**15,993**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其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 707,498	677,583
減：備抵損失	-	-
	$ 707,498	**677,583**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6,994	-	-
逾期30天以下	30,504	-	-
合　　計	**$ 707,498**		**-**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57,717	-	-
逾期30天以下	19,866	-	-
合　　計	**$ 677,583**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五)存　　貨

	109.12.31	108.12.31
製 成 品	$ 352,693	182,891
在 製 品	60,876	68,672
原　　料	56,287	49,528
	$ 469,856	**301,091**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銷貨成本	$ 1,988,023	1,613,336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8,734	(19,321)
報廢損失	728	375
出售下腳廢料	(625)	(259)
合　　計	**$ 1,996,860**	**1,594,131**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20,815	2,514	592,405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250	687	-	937
增　添	356,690	193,702	895	6,130	3,179	560,596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5,045**	**27,551**	**5,312**	**1,153,476**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2,059	19,503	3,525	590,263
增　添	-	-	1,841	1,635	-	3,476
處　分	-	-	-	(323)	(1,011)	(1,3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20,815**	**2,514**	**592,405**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6,014	2,352	89,926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10	286	-	296
折　舊	-	8,210	2,806	3,352	1,221	15,589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60,110**	**22,476**	**19,571**	**3,192**	**105,34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4,070	17,188	13,465	2,746	77,469
折　舊	-	7,830	2,472	2,872	617	13,791
處　分	-	-	-	(323)	(1,011)	(1,3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6,014**	**2,352**	**89,926**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51,861**	**383,597**	**2,569**	**7,980**	**2,120**	**1,048,127**
民國108年1月1日	**$ 295,171**	**205,935**	**4,871**	**6,038**	**779**	**512,794**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95,171**	**198,105**	**4,240**	**4,801**	**162**	**502,479**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與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550	17,162	-	56,712
增　添	3,348	4,375	563	8,286
減　少	(10,994)	(5,912)	-	(16,90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1,904**	**15,625**	**563**	**48,092**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336	15,235	-	48,571
增添	9,586	2,765	-	12,351
減少	(3,372)	(838)	-	(4,21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9,550**	**17,162**	**-**	**56,71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614	5,632	-	18,246
提列折舊	13,777	5,836	85	19,698
減少	(9,043)	(3,023)	-	(12,0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348**	**8,445**	**80**	**25,873**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提列折舊	12,614	5,632	-	18,24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2,614**	**5,632**	**-**	**18,246**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556**	**7,180**	**483**	**22,219**
民國108年1月1日	**$ 33,336**	**15,235**	**-**	**48,571**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6,936**	**11,530**	**-**	**38,466**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商譽	專利技術	電腦軟體	合計
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6,394	51,047	27,323	114,764
單獨取得	-	-	5,172	5,172
企業合併取得	10,392	-	-	10,392
處分	-	-	(4,031)	(4,0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78)	(17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6,786**	**51,047**	**28,286**	**126,119**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6,394	51,047	26,717	114,158
單獨取得	-	-	1,816	1,816
處分	-	-	(1,172)	(1,17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38)	(38)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6,394**	**51,047**	**27,323**	**114,764**

	商　　譽	專利技術	電腦軟體	合　　計
攤銷：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3,186	23,473	36,659
本期攤銷	-	5,105	4,512	9,617
處　　分	-	-	(4,031)	(4,0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61)	(1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18,291**	**23,793**	**42,084**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8,082	21,827	29,909
本期攤銷	-	5,104	2,860	7,964
處　　分	-	-	(1,172)	(1,172)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42)	(4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13,186**	**23,473**	**36,659**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6,786**	**32,756**	**4,493**	**84,035**
民國108年1月1日	**$ 36,394**	**42,965**	**4,890**	**84,24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36,394**	**37,861**	**3,850**	**78,105**

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係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投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所產生商譽，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四(三)及六(九)。

(九)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1.取得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投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8.80%之股份。該公司主要係提供客戶量身訂做ESD防護設計及IP服務，依照客戶產品的要求而設計不同的防護功能，不提供實體產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三)。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及所取得之資產及所承受之負債於收購日所認列之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以29,267千元(美金990千元)增資取得18.80%之股權。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8,436
應收帳款		7,660
其他流動資產		4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05
預收貨款		(4,219)
其他應付款		(1,69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74)
其他流動負債		(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42)
	$	**100,399**

(3)商　　譽

因合併認列之商譽如下：

	金　額
移轉對價	$ 29,267
加：非控制權益依淨資產公允價值換算之價值	81,52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00,399)
商　　譽	**$ 10,39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取得AIP股權，產生商譽10,392千元，主要來自預期取得AIP於半導體、積體電路、矽智財等領域上的專業設計服務之市場及競爭優勢，與營業收入成長所帶來之效益。

(4)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金　額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 98,436
現金支付數	(29,267)
淨現金流入	**$ 69,169**

2.非控制權益變動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12,7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23,288)
歸屬於非控權益之本期綜合損益	(2,441)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	88,819
	$ 175,850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貨款	$	511	219
待退回產品權利		-	18,227
預付款項		8,674	10,274
留抵稅額		12,296	6,409
其　　他		426	91
	$	**21,907**	**35,22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32,070	26,310
受限制資產		19,800	19,800
長期待攤費用		12,950	12,347
	$	**64,820**	**58,457**
預付設備款	**$**	**63,178**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分別與加工廠商簽訂數項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並已依約提交對方保證金分別為美金51萬元及29萬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為14,396千元及8,793千元)，當達成條件後收回相關保證金。

合併公司以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供抵質押擔保購料保證金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辦公室，合約總價款計285,000千元(含稅)，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交付簽約金及備證款共57,000千元。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過戶交屋後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17,933**	**22,162**
非流動	**$ 4,710**	**16,356**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415**	**1,736**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73**	**380**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於其他收益)	**$ 118**	**-**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0,306**	**20,310**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影印機等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109.12.31	108.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139,083	131,118
代收款	1,161	871
其他應付票據	126	126
	$ 140,370	**132,115**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產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款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之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退款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118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431,40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423,44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9,083**

	退款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2,891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267,07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288,85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1,118**

(十三)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9.12.31	108.12.31
低於一年	$ -	346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	**346**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辦公室及停車位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46千元及695千元。

(十四)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中國大陸辦事處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社保與公積金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社保與公積金，其提撥比例依各地政府之規定，專戶儲存於各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海外子公司及韓國辦事處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521千元及6,572千元。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7,138	103,70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45	11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99,883**	**103,817**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間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607,881**	**584,10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1,576	116,820
免稅所得	(25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360
投資抵減稅額影響數	(23,391)	(24,937)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262	-
已實現投資損失	(1,659)	-
其　　他	3,349	4,574
	$ 99,883	**103,81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9.12.31	108.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72	47
課稅損失	19,525	13,784
	$ 19,597	**13,831**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未實現兌換損失	採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7	5,238	(10,731)	1,824	(293)	(2,2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86**	**49,463**
民國108年1月1日	$ 16,509	26,399	4,656	2,374	1,557	51,4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864)	(3,821)	6,075	1,671	122	18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8)	-	(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3)	(397)	(5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31)**	**(397)**	**(828)**
民國108年12月31日(即期初餘額)	**$ (298)**	**-**	**(298)**

3.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0,212千股及79,35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9,358	74,705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4,456
員工認股權執行	354	62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28)
現金增資	10,0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0,212**	**79,358**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75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型股份428千股，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72元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管理委員會發函申報生效；相關增資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收足股款，並訂定該日為增資基準日，總計募集資金720,000千元，業已完成變更證記。

本公司員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428千股，其中50千股尚未發行新股，預收股款2,635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340千股，其中36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2,992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81,749	263,549
員工認股權	46,238	29,480
員工認購新股	115,945	77,75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8,135	56,982
	$ 1,132,067	**427,76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80	384,640	4.20	311,962
股　　票	-	-	0.60	44,566
合　　計		**$ 384,640**		**356,528**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　勞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3,459)	(1,972)	(7,861)	(13,2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8)	-	-	(7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23)	-	(7,0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4,355)	(34,3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22,447	22,4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237)**	**(8,995)**	**(19,769)**	**(33,0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411)	893	(46,426)	(48,9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8)	-	-	(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865)	-	(2,86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2,043	22,04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6,522	16,52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459)**	**(1,972)**	**(7,861)**	**(13,292)**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93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達既得條件者，分年既得比例為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規定執行之；在此期間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所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本公司無償給與員工。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225	750
本期給與數量	500	-
本期既得數量	(97)	(97)
本期註銷數量	-	(428)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28**	**2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22,447千元及16,522千元；另，本公司因薪酬計畫調整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28千股並註銷減資，迴轉員工未賺得酬勞10,366千元。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88,1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9,769千元及7,861千元。

2.員工認股權

(1)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109.01.30	107.8.13	106.03.28
給與數量	1,000單位	1,000	1,000單位
合約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元)	24.04	29.69	16.89
執行價格($，元)	91.90	99.60	69.90
預期存續期間(年)	2.08	0.62	-
標的股票之現時執行價格(元)	85.80	83.10	52.70
預期波動率(%)	37.74%	43.24%	35.05%
無風險利率(%)	0.4875%	0.571%	0.280%

(3)認股權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 108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91.90	1,000	-	-
本期註銷	-	(10)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5.80	**990**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2.08**		**-**	

本公司 106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9.10	920	99.60	1,000
本期行使	83.10	(54)	-	-
本期註銷	-	(40)	-	(8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3.10	**826**	89.10	**92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62**		**1.62**	

本公司 105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52.70	250	58.86	925
本期行使	-	-	58.86	(601)
本期行使	52.70	(250)	52.70	(7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52.70	**25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250**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		**0.24**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31,286**	**503,1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2,185**	**79,04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6.46**	**6.37**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531,286**	**503,1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2,185	79,0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	91
員工酬勞	1,399	1,433
員工認股權	52	2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83,886**	**80,78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6.33**	**6.23**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878,695	1,656,236
中　　國(含香港)		1,120,950	966,786
美　　國		33,497	38,895
南　　韓		113,658	-
其他國家		41,373	99,865
	$	**3,188,173**	**2,761,782**
主要產品/服務線：			
ESD	$	2,991,003	2,572,961
ESD設計開發		14,301	-
其　　他		182,869	188,821
	$	**3,188,173**	**2,761,782**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帳款	**$ 707,498**	**677,583**	**601,562**
合約負債	**$ 7,399**	**803**	**1,496**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03千元及1,496千元。

(二十)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5,757千元及111,03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151千元及22,20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0,909	29,719
其他利息收入		104	105
利息收入合計	**$**	**11,013**	**29,824**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349	695
其他收入		4,677	94
	$	**5,026**	**789**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14,012)	(33,1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64	1,492
手續費支出		(752)	(602)
處分投資利益		1,702	-
其他利益及損失		(1,397)	-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13,795)**	**(32,271)**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	**1,525**	**2,189**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2,760,846千元及2,484,444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對主要四家集團經銷商，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544,885千元及553,280千元，占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77%及82%，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60,379	360,379	360,379	-	-	-
其他應付款	256,391	256,391	256,391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14,492	14,492	-	-	-
租賃負債	22,643	23,429	9,967	8,589	3,166	1,707
	$ 653,905	**654,691**	**641,229**	**8,589**	**3,166**	**1,707**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25,957	325,957	325,957	-	-	-
其他應付款	268,096	268,096	268,096	-	-	-
存入保證金	7,860	7,860	7,860	-	-	-
租賃負債	38,518	40,357	11,573	12,048	8,368	8,368
	$ 640,431	**642,270**	**613,486**	**12,048**	**8,368**	**8,368**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0,963	28.48	1,166,644	57,238	29.98	1,716,010
人民幣	568	4.377	2,486	1,814	4.305	7,8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0,201	28.48	290,534	8,273	29.98	248,011
人民幣	88	4.377	385	277	4.305	1,194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8,782千元及14,746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14,012)	1	(33,161)	1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90	22	160	-
下跌1%	(90)	(22)	(160)	-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248	2,248	-	-	2,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8,970	8,970	-	-	8,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228,857	-	-	-	-
應收帳款	707,4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1,403	-	-	-	-
存出保證金	32,070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749,628	-	-	-	-
合　計	**$ 2,760,846**	**11,218**	**-**	**-**	**11,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92	92	-	-	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60,379	-	-	-	-
其他應付款	256,391	-	-	-	-
租賃負債	22,643	-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	-	-	-
合　計	**$ 653,997**	**92**	**-**	**-**	**92**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金融債	$ 31,255	31,255	-	-	31,2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15,993	15,993	-	-	15,9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317,448	-	-	-	-
應收帳款	677,5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96,055	-	-	-	-
存出保證金	26,310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437,196	-	-	-	-
合　計	**$ 2,484,444**	**47,248**	**-**	**-**	**47,248**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25,957	-	-	-	-
其他應付款	268,199	-	-	-	-
租賃負債	38,518	-	-	-	-
存入保證金	7,860	-	-	-	-
合　　計	**$ 640,534**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副總及財務會計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上述與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相關之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皆依照內部控制制度報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並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恪遵權責劃分及授權範圍等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應收帳款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代理商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每年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並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總額之77%及82%係皆由四家集團經銷商所組成，使得合併公司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經銷商之財務狀況並監管授信額度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定期間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合併公司主要持有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皆為美金。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四)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888,486	859,667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229,426)	(1,318,54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一)	(758,900)	(388,310)
淨資產	**$ (1,099,840)**	**(847,189)**
權益總額	**$ 3,644,664**	**2,645,261**

註一：僅計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9.12.31
租賃負債	$ 38,518	(20,032)	10,484	(7,742)	1,415	22,64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8,518**	**(20,032)**	**10,484**	**(7,742)**	**1,415**	**22,643**

	108.1.1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8.12.3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491	(9,491)	-	-	-	-
短期借款	138,000	(138,000)	-	-	-	-
租賃負債	48,571	(19,930)	12,351	(4,210)	1,736	38,51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96,062**	**(167,421)**	**12,351**	**(4,210)**	**1,736**	**38,518**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7,734	131,260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股份基礎給付	29,157	7,254
	$ 167,323	**138,946**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購料保證金	**$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經銷商簽訂銷售合約，向經銷商收取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536,779千元及450,779千元。

(二)合併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建物，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六)及(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59,072	359,072	-	386,998	386,998
勞健保費用	-	15,326	15,326	-	12,584	12,584
退休金費用	-	7,521	7,521	-	6,572	6,572
董事酬金	-	16,366	16,366	-	16,373	16,3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326	8,326	-	6,182	6,182
折舊費用	-	35,287	35,287	-	32,037	32,037
攤銷費用	9,006	9,617	18,623	10,930	7,964	18,894

(二)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有以下研究計畫案合作開發正在進行中：

1.研究計畫案－希玖安(SeizurEnd™)，目前階段係進行「希玖導航™判別模組偵測功能及使用」與醫療研究單位合作開發階段。

2.研究計畫案－神視(Vision™)，目前階段為「植入電子視網膜之迷你豬視覺誘發電位之檢測」之豬隻動物試驗中。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KY-立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	8,970	0.35 %	8,970	0.43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一)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08.14	278,800	278,8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09.10	278,000	278,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12.09	285,000	57,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註一：於事實發生日支付簽約款及備證款，待交屋日給付剩餘款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及十一。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399	預付	0.03%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	租金收入	346	預付	0.01%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30,431	3,502	100.00 %	4,487	100.00 %	(470)	(470)	(註)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68,200	11,500	27.08 %	70,500	27.08 %	(28,831)	(9,033)	(註)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	3,000	18.80 %	29,054	18.80 %	13,655	383	(註)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公司已在大陸地區設立上海、深圳及北京辦事處，從事工商活動所需之各類管理及諮詢顧問服務、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商情調整研究及其相關資訊之蒐集，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經審三字第10100279850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100234860號函及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400212760號核准在案。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31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區分為IC設計與開發部門、生物技術部門及研發設計部門。生物技術部門目前仍處於研究發展階段，尚未賺得收入。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9年度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研發設計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73,872	-	14,301	-	3,188,173
部門間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10,065	929	19	-	11,013
收入總計	**$ 3,183,937**	**929**	**14,320**	**-**	**3,199,186**
利息支出	$ (1,419)	(182)	(37)	113	(1,525)
折舊與攤銷	$ (47,115)	(2,790)	(545)	(3,460)	(53,91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32,335**	**(28,830)**	**345**	**4,031**	**607,881**
應報導部門資產	**$ 4,340,082**	**108,079**	**113,727**	**(28,738)**	**4,533,150**
應報導部門負債	**$ 866,780**	**11,498**	**14,522**	**(4,314)**	**888,486**

	108年度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海外推廣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61,782	-	-	-	2,761,782
部門間收入	-	-	-	-	-
利息收入	29,503	321	-	-	29,824
收入總計	**$ 2,791,285**	**321**	**-**	**-**	**2,791,606**
利息支出	$ (2,124)	(187)	-	122	(2,189)
折舊與攤銷	$ (43,501)	(2,589)	(1,055)	(3,786)	(50,93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06,970**	**(25,035)**	**(1,128)**	**3,293**	**584,100**
應報導部門資產	**$ 3,386,586**	**130,045**	**5,168**	**(16,871)**	**3,504,928**
應報導部門負債	**$ 854,085**	**8,234**	**28**	**(2,680)**	**859,667**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收入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綜合損益表。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代理商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基礎歸類，請詳附註六(十九)，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09.12.31	108.12.31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213,207	602,890
其他	17,302	28,506
合計	**$ 1,230,509**	**631,396**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及其他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甲集團	$ 1,074,537	921,919
乙集團	349,565	255,025
丙集團	260,840	332,414
	$ 1,684,942	**1,509,358**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1897 號

會員姓名：(1) 許育峰
(2) 梅元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三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81989
(2) 北市會證字第二四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育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梅元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2　月　9　日

裝訂線

附錄三

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
電　　話：(02)8227-89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7
(七)關係人交易	47
(八)質押之資產	4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十二)其　　他	48～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
4.主要股東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1～52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自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李俊昌

日　　期：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九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晶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集團收入認列基於合約議定或歷史經驗而需提供銷貨折讓及退回予客戶，該集團管理階層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另，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晶焱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故收入認列金額及認列期間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檢視相關客戶銷售合約及相關文件，進行重要銷售客戶異動及各產品別收入變化分析性覆核，及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以驗證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晶焱集團之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對晶焱集團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主要查核程序，本會計師執行包括評估集團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假設，並與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評估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存貨；存貨評價之評估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集團產銷靜電防護IC，為因應廠商需求研發生產之產品，其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致相關產品銷售需求可能會有波動，而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須仰賴管理階層透過相關內外部證據評估後判斷，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該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評價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集團存貨備抵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存貨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已允當揭露存貨備抵評價有關項目。

其他事項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晶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焱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焱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焱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焱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焱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焱集團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育峰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二十九 日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46,376	29	1,229,426	2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437	-	2,248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八))	1,085,417	17	707,498	16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90,033	8	469,856	1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424,980	7	761,403	1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20,798	-	21,907	-
	流動資產合計	3,868,041	61	3,192,338	70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三)	20,472	-	8,970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640,125	26	1,048,127	2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7,531	-	22,219	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九))	95,509	2	84,035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01,546	3	49,463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十))	6,609	-	63,17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479,293	8	64,820	2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1,085	39	1,340,812	30
	資產總計	$ 6,339,126	100	4,533,150	100

	負債及權益	110.12.31 金額	%	109.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92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10,607	-	7,399	-
2170	應付帳款	453,999	7	360,379	8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364,847	6	256,39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5,882	6	85,892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一))	15,926	-	17,93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二))	876,747	14	140,370	3
	流動負債合計	2,068,008	33	868,456	19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7	-	82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11,823	-	4,710	-
2645	存入保證金	15,479	-	14,492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389	-	20,030	1
	負債總計	2,095,397	33	888,486	20
	權益(附註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915,383	14	902,123	20
3140	預收股本	-	-	2,992	-
		915,383	14	905,115	20
3200	資本公積	1,204,075	19	1,132,067	2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1,417	5	258,67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2	-	13,29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83,560	27	1,192,670	26
	保留盈餘合計	2,008,269	32	1,464,633	32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9,325)	(1)	(33,001)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088,402	64	3,468,814	76
36xx	非控制權益	155,327	3	175,850	4
	權益總計	4,243,729	67	3,644,664	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339,126	100	4,533,150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4,141,984	100	3,188,17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二)	2,183,846	53	1,996,860	63
	營業毛利	1,958,138	47	1,191,313	37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15,182	5	169,321	5
6200	管理費用	192,126	4	126,599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09,793	10	288,231	9
		817,101	19	584,151	18
	營業淨利	1,141,037	28	607,162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7,467	-	11,013	-
7010	其他收入	85	-	5,02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746)	(1)	(13,795)	-
7050	財務成本	(951)	-	(1,525)	-
		(22,145)	(1)	719	-
	稅前淨利	1,118,892	27	607,881	19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97,154	5	99,883	3
	本期淨利	921,738	22	507,998	16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502	-	(7,02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11,502	-	(7,0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69)	-	(3,219)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369)	-	(3,21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133	-	(10,24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30,871**	**22**	**497,756**	**16**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40,570	22	531,286	17
8620	非控制權益	(18,832)	-	(23,288)	(1)
		$ 921,738	**22**	**507,998**	**1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51,394	23	523,485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0,523)	(1)	(25,729)	-
		$ 930,871	**22**	**497,756**	**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0.32**		**6.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0.09**		**6.33**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93,583	2,635	427,764	208,356	2,518	1,110,937	1,321,811	(3,459)	(1,972)	(7,861)	(13,292)	2,532,501	112,760	2,645,261
本期淨利	-	-	-	-	-	531,286	531,286	-	-	-	-	531,286	(23,288)	507,9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78)	(7,023)	-	(7,801)	(7,801)	(2,441)	(10,2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1,286	531,286	(778)	(7,023)	-	(7,801)	523,485	(25,729)	497,756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15	-	(50,315)	-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774	(10,774)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4,640)	(384,640)	-	-	-	-	(384,640)	-	(384,640)
現金增資	100,000	-	618,200	-	-	-	-	-	-	-	-	718,200	-	718,2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29,355	-	-	-	-	-	-	(34,355)	(34,355)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540	357	16,758	-	-	-	-	-	-	-	-	20,655	-	20,655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38,192	-	-	-	-	-	-	-	-	38,192	-	38,1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798	-	-	-	-	-	-	22,447	22,447	24,245	-	24,2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824)	(3,824)	-	-	-	-	(3,824)	-	(3,824)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	88,819	88,819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02,123	2,992	1,132,067	258,671	13,292	1,192,670	1,464,633	(4,237)	(8,995)	(19,769)	(33,001)	3,468,814	175,850	3,644,664
本期淨利	-	-	-	-	-	940,570	940,570	-	-	-	-	940,570	(18,832)	921,73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78)	11,502	-	10,824	10,824	(1,691)	9,1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40,570	940,570	(678)	11,502	-	10,824	951,394	(20,523)	930,87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2,746	-	(52,746)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3,149)	-	-	(396,934)	(396,934)	-	-	-	-	(460,083)	-	(460,08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50,947	-	-	-	-	-	-	(55,947)	(55,947)	-	-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8,260	(2,992)	60,330	-	-	-	-	-	-	-	-	65,598	-	65,598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19,690	-	-	-	-	-	-	-	-	19,690	-	19,6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3,451	-	-	-	-	-	-	38,799	38,799	42,250	-	42,2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739	-	-	-	-	-	-	-	-	739	-	73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5,383**	**-**	**1,204,075**	**311,417**	**13,292**	**1,683,560**	**2,008,269**	**(4,915)**	**2,507**	**(36,917)**	**(39,325)**	**4,088,402**	**155,327**	**4,243,729**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18,892	607,8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711	35,287
攤銷費用	28,449	18,62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719	(664)
利息費用	951	1,525
利息收入	(7,467)	(11,01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1,940	62,43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4)	-
處分投資利益	-	(1,702)
租賃修改利益	(74)	(165)
收益費損項目	129,225	104,3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	(377,919)	(22,255)
存貨增加	(20,177)	(168,76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131	13,753
合約負債增加	3,208	2,377
應付帳款增加	93,620	34,42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8,456	(13,401)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36,377	8,16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544,696	(145,702)
調整項目	673,921	(41,37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792,813	566,507
收取之利息	8,610	16,255
支付之利息	-	(110)
支付之所得稅	(90,010)	(100,20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11,413	482,4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55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823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69,16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59,982)	(623,77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	-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7,495)	(5,760)
取得無形資產	(29,851)	(5,17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335,280	(370,5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050)	(7,43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79,062)	(911,2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987	6,632
租賃本金償還	(20,273)	(20,032)
發放現金股利	(460,083)	(384,640)
現金增資	-	718,2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5,598	20,655
非控制權益變動	-	3,471
其他	7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13,032)	344,28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69)	(4,55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16,950	(89,12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9,426	1,318,54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46,376	1,229,426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IC商品之倉儲管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掛牌上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靜電防護IC技術設計與開發、生物技術服務及ESD防護設計與IP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合併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力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說明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100 %	100 %	-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	27.08 %	27.08 %	-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服務	18.80 %	18.80 %	-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者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六)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七)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八)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計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合併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合併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4.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九)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合併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研發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影印機等設備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合併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電腦軟體　　1～3年

(2)專利技術　　1～10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四)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合併公司定期依經銷商估計之銷售需求，按合約及歷史經驗估列可能之退回及折扣，予以認列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十五)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設計服務予客戶，並採用產出法以直接衡量迄今已移轉之勞務對客戶之價值為基礎認列收入。

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交付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的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股份基礎交易

合併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至15%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則以給與日新股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產生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其他(員工認購新股)。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九)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酬勞等。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合併公司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故可能導致產品銷售需求變動影響存貨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二)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據合約議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二)其他流動負債及(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45	569
支票存款	703	1,425
活期存款	813,298	792,512
定期存款	1,455,550	1,193,820
小　　計	2,269,996	1,988,326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3,620	758,9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46,376**	**1,229,426**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37**	**2,248**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92**

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入本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如下：

	11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4,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12~111.02.11

	109.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0.01.18~110.02.1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20,472**	**8,970**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 1,085,417	707,498
減：備抵損失	-	-
	$ 1,085,417	**707,498**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93,563	-	-
逾期30天以下	90,578	-	-
逾期31~60天	-		-
逾期61~90天	1,276	-	-
合　　計	**$ 1,085,417**		**-**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6,994	-	-
逾期30天以下	30,504	-	-
合　　計	**$ 707,498**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五)存　　貨

	110.12.31	109.12.31
製 成 品	$ 373,854	352,693
在 製 品	69,881	60,876
原　　料	46,298	56,287
	$ 490,033	**469,856**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銷貨成本	$ 2,169,768	1,988,02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02	8,734
報廢損失	9,514	728
出售下腳廢料	(638)	(625)
合　　計	**$ 2,183,846**	**1,996,860**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5,045	27,766	5,479	1,153,858
增　　添	394,581	204,738	11,674	5,558	-	616,551
處　　分	-	-	-	(1,080)	(553)	(1,63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46,442**	**648,445**	**36,719**	**32,244**	**4,926**	**1,768,776**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21,030	2,681	592,787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250	687	-	937
增　　添	356,690	193,702	895	6,130	3,179	560,596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5,045**	**27,766**	**5,479**	**1,153,858**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0,110	22,476	19,786	3,359	105,731
折　　舊	-	14,095	4,683	4,684	1,059	24,521
處　　分	-	-	-	(1,048)	(553)	(1,60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74,205**	**27,159**	**23,422**	**3,865**	**128,65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6,229	2,519	90,308
透過企業合併取得	-	-	10	286	-	296
折　　舊	-	8,210	2,806	3,352	1,221	15,589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60,110**	**22,476**	**19,786**	**3,359**	**105,73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046,442**	**574,240**	**9,560**	**8,822**	**1,061**	**1,640,125**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5,171**	**198,105**	**4,240**	**4,801**	**162**	**502,4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51,861**	**383,597**	**2,569**	**7,980**	**2,120**	**1,048,127**

2.現金流量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16,551	560,596
預付設備款變動數	(56,569)	63,17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559,982**	**623,774**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904	15,625	563	48,092
增　添	18,447	7,596	89	26,132
減　少	(2,627)	(8,484)	-	(11,1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7,724**	**14,737**	**652**	**63,113**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550	17,162	-	56,712
增　添	3,348	4,375	563	8,286
減　少	(10,994)	(5,912)	-	(16,90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1,904**	**15,625**	**563**	**48,09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348	8,445	80	25,873
提列折舊	12,806	6,174	210	19,190
減　少	(2,064)	(7,417)	-	(9,4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090**	**7,202**	**290**	**35,582**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12,614	5,632	-	18,246
提列折舊	13,777	5,836	85	19,698
減　少	(9,043)	(3,023)	-	(12,06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5)	(5)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348**	**8,445**	**80**	**25,873**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9,634**	**7,535**	**362**	**27,531**
民國109年1月1日	**$ 26,936**	**11,530**	**-**	**38,466**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556**	**7,180**	**483**	**22,219**

(八)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商　　譽	專利技術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786	51,047	28,134	125,967
單獨取得	-	-	29,851	29,85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6,786**	**51,047**	**57,985**	**155,818**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6,394	51,047	27,171	114,612
單獨取得	-	-	5,172	5,172
企業合併取得	10,392	-	-	10,392
處　　分	-	-	(4,031)	(4,0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78)	(17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6,786**	**51,047**	**28,134**	**125,967**
攤銷：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8,291	23,641	41,932
本期攤銷	-	5,105	13,272	18,377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23,396**	**36,913**	**60,30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13,186	23,321	36,507
本期攤銷	-	5,105	4,512	9,617
處　　分	-	-	(4,031)	(4,0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	(161)	(16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18,291**	**23,641**	**41,932**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46,786**	**27,651**	**21,072**	**95,509**
民國109年1月1日	**$ 36,394**	**37,861**	**3,850**	**78,10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6,786**	**32,756**	**4,493**	**84,035**

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係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投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所產生商譽，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合併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本公司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年折現率19.14%予以計算，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九)取得子公司及非控制權益

1.取得子公司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投資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8.80%之股份。該公司主要係提供客戶量身訂做ESD防護設計及IP服務，依照客戶產品的要求而設計不同的防護功能，不提供實體產品，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四(三)。

移轉對價主要類別及所取得之資產及所承受之負債於收購日所認列之金額如下：

(1)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以29,267千元(美金990千元)增資取得18.80%之股權。

(2)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收購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細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98,436
應收帳款		7,660
其他流動資產		4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4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05
預收貨款		(4,219)
其他應付款		(1,696)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74)
其他流動負債		(8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42)
	$	**100,399**

(3)商　　譽

因合併認列之商譽如下：

	金　額
移轉對價	$ 29,267
加：非控制權益依淨資產公允價值換算之價值	81,524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100,399)
商　　譽	**$ 10,39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取得AIP股權，產生商譽10,392千元，主要來自預期取得AIP於半導體、積體電路、矽智財等領域上的專業設計服務之市場及競爭優勢，與營業收入成長所帶來之效益。

(4)取得子公司淨現金流入

	金　額
自子公司取得之淨現金	$ 98,436
現金支付數	(29,267)
淨現金流入	**$ 69,169**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			
留抵稅額	$	11,693	12,296
預付款項		8,782	9,185
其　　他		323	426
	$	**20,798**	**21,9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439,565	32,070
受限制資產		19,800	19,800
長期待攤費用		19,928	12,950
	$	**479,293**	**64,820**
預付設備款	**$**	**6,609**	**63,178**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合併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為美金1,276萬元(折合新台幣為353,194千元)，於合約到期日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收回保證金。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合併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為美金144萬元(折合新台幣為39,859千元)，於合約生效日滿一年後起算，每半年收回保證金美金36萬元。

合併公司分別與加工廠商簽訂數項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並已依約提交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合計各為美金112萬元及51萬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為31,043千元及14,396千元)，當達成條件後收回相關保證金。

合併公司以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供抵質押擔保購料保證金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合併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九月十日及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辦公室，合約總價款計841,800千元(含稅)，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交付簽約金及備證款為57,000千元，並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五日、十一月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過戶交屋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十一)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15,926	17,933
非流動	$ 11,823	4,710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51	1,415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50	274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於其他收益)	$ -	118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0,523	20,306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影印機等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其他流動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875,458	139,083
代收款	1,144	1,161
其他應付票據	145	126
	$ 876,747	140,370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之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退款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9,083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4,104,180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3,367,8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875,458**

	退款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118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431,40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423,44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9,083**

退款負債係由合併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產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本期因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等因素，致合併公司相應調整期末應有之退款負債。

(十三)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中國大陸辦事處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社保與公積金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社保與公積金，其提撥比例依各地政府之規定，專戶儲存於各員工獨立帳戶。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海外子公司及韓國辦事處則依當地法律適用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8,996千元及7,521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49,978	97,138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52,824)	2,745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197,154**	**99,88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間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1,118,892**	**607,881**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3,778	121,576
免稅所得	-	(254)
投資抵減稅額影響數	(24,498)	(23,391)
認列前期未認列之課稅損失	-	262
已實現投資損失	(1,209)	(1,65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095)	-
其　　他	6,178	3,349
	$ 197,154	**99,883**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0.12.31	109.12.3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97	72
課稅損失	26,272	19,525
	$ 26,369	**19,597**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未實現兌換損失	採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86	49,463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40	147,275	2,229	1,648	(109)	152,0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5,432**	**175,091**	**2,229**	**7,517**	**1,277**	**201,546**
民國109年1月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7	5,238	(10,731)	1,824	(293)	(2,215)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86**	**49,4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31)	(397)	(82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44	397	7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87)**	**-**	**(87)**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8)	-	(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3)	(397)	(5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31)**	**(397)**	**(828)**

3.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1,538千股及90,21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90,212	79,358
員工認股權執行	826	354
現金增資	-	10,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5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1,538**	**90,212**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72元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管理委員會發函申報生效；相關增資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收足股款，並訂定該日為增資基準日，總計募集資金720,000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340千股，其中36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2,992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790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8,600	881,749
員工認股權	242,203	162,18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2,533	88,135
其　　他	739	-
	$ 1,204,075	**1,132,06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發放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 63,149

3.保留盈餘

依合併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40	**396,934**	4.80	**384,640**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　勞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237)	(8,995)	(19,769)	(33,0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78)	-	-	(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502	-	11,50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55,947)	(55,94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38,799	38,7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915)**	**2,507**	**(36,917)**	**(39,3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3,459)	(1,972)	(7,861)	(13,2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8)	-	-	(7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23)	-	(7,0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4,355)	(34,3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22,447	22,4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237)**	**(8,995)**	**(19,769)**	**(33,001)**

5.非控制權益變動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75,850	112,76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18,832)	(23,288)
歸屬於非控權益之本期綜合損益	(1,691)	(2,441)
非控制權益淨變動	-	88,819
	$ 155,327	**175,850**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93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84.7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135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達既得條件者，分年既得比例為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規定執行之；在此期間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所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本公司無償給與員工。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28	225
本期給與數量	500	500
本期既得數量	(278)	(9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850**	**62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為42,250千元及22,447千元。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42,53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36,917千元及19,769千元。

2.員工認股權

(1)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110.04.06	109.01.30	107.8.13	106.03.28
給與數量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合約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元)	31.72	24.04	29.69	16.89
執行價格($，元)	135.00	91.90	99.60	69.90
預期存續期間(年)	2.26	1.08	-	-
標的股票之現時執行價格(元)	130.40	82.90	80.30	52.70
預期波動率(%)	38.39%	37.74%	43.24%	35.05%
無風險利率(%)	0.1683%	0.4875%	0.571%	0.280%

(3)認股權之相關資訊

	110年度	
本公司 109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35.00	1,000
本期註銷	-	(7)
12月31日流通在外	130.40	**993**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2.26**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公司 108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5.80	990	-	-
本期給與	-	-	91.90	1,000
本期註銷	-	(22)	-	(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2.90	**968**	85.80	**99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1.08**		**2.08**	

本公司 106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0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10年度 認股權數量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09年度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3.10	826	89.10	920
本期行使	83.10	(808)	83.10	(54)
本期行使	80.30	(18)	-	-
本期註銷	-	-	-	(4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89.10	**826**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		**0.62**	

本公司 105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09年度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52.70	250
本期行使	52.70	(25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940,570**	**531,2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133**	**82,185**
基本每股盈餘(元)	**10.32**	**6.46**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40,570**	**531,2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133	82,1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9	250
員工酬勞	1,035	1,399
員工認股權	586	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93,223**	**83,88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0.09**	**6.33**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601,433	1,878,695
中　　國(含香港)		1,262,147	1,120,950
美　　國		75,807	33,497
南　　韓		147,831	113,658
其他國家		54,766	41,373
		4,141,984	**3,188,173**
主要產品/服務線：			
ESD	$	3,972,547	2,991,003
ESD設計開發		43,343	14,301
其　　他		126,094	182,869
	$	**4,141,984**	**3,188,173**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帳款	**$ 1,085,417**	**707,498**	**677,583**
合約負債	**$ 10,607**	**7,399**	**803**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400千元及803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7,569千元及115,75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514千元及23,15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387	10,909
其他利息收入	80	104
利息收入合計	**7,467**	**11,013**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	349
其他收入	85	4,677
	$ 85	**5,026**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損失	$ (26,570)	(14,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719)	664
手續費支出	(535)	(752)
處分投資利益	-	1,702
租賃修改利益	74	165
其他	4	(1,562)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28,746)**	**(13,795)**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951**	**1,525**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暴險金額分別為3,836,847千元及2,760,846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829,343千元及503,917千元，占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76%及71%，皆由三家集團經銷商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八)。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453,999	453,999	453,999	-	-	-
其他應付款	364,847	364,847	364,847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15,479	15,479	-	-	-
租賃負債	27,749	29,002	8,667	8,264	11,493	578
	$ 862,074	**863,327**	**842,992**	**8,264**	**11,493**	**578**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60,379	360,379	360,379	-	-	-
其他應付款	256,391	256,391	256,391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14,492	14,492	-	-	-
租賃負債	22,643	23,429	9,967	8,589	3,166	1,707
	$ 653,905	**654,691**	**641,229**	**8,589**	**3,166**	**1,707**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6,657	27.68	2,121,859	40,963	28.48	1,166,644
人民幣	1,254	4.344	5,448	568	4.377	2,486
金融負債						
美　金	$ 13,374	27.68	370,194	10,201	28.48	290,534
人民幣	94	4.344	409	88	4.377	38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567千元及8,782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26,570)	1	(14,012)	1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205	-	90	22
下跌1%	(205)	-	(90)	(22)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437	437	-	-	4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20,472	20,472	-	-	20,4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845,931	-	-	-	-
應收帳款	1,085,4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4,980	-	-	-	-
存出保證金	439,566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3,815,694	-	-	-	-
合　計	$ 3,836,603	20,909	-	-	20,909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453,999	-	-	-	-
其他應付款	364,847	-	-	-	-
租賃負債	27,749	-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	-	-	-
合　　計	**$ 862,074**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248	2,248	-	-	2,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8,970	8,970	-	-	8,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228,857	-	-	-	-
應收帳款	707,4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1,403	-	-	-	-
存出保證金	32,070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749,628	-	-	-	-
合　　計	**$ 2,760,846**	**11,218**	**-**	**-**	**11,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92	92	-	-	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60,379	-	-	-	-
其他應付款	256,391	-	-	-	-
租賃負債	22,643	-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	-	-	-
合　　計	**$ 653,997**	**92**	**-**	**-**	**92**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合併公司因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副總及財務會計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上述與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相關之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皆依照內部控制制度報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並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恪遵權責劃分及授權範圍等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合併公司已建立應收帳款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代理商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合併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每年定期覆核。

合併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並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總額之76%及71%係皆由三家集團經銷商所組成，使得合併公司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經銷商之財務狀況並監管授信額度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定期間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合併公司主要持有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皆為美金。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合併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2,095,397	888,48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846,376)	(1,229,4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一)	(423,620)	(758,900)
淨資產	**$ (174,599)**	**(1,099,840)**
權益總額	**$ 4,243,729**	**3,644,664**

註一：僅計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10.12.31
租賃負債	$ 22,643	(20,273)	26,132	(1,704)	951	27,749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2,643**	**(20,273)**	**26,132**	**(1,704)**	**951**	**27,749**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9.12.31
租賃負債	$ 38,518	(20,032)	10,484	(7,742)	1,415	22,64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8,518**	**(20,032)**	**10,484**	**(7,742)**	**1,415**	**22,643**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76,809	137,734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股份基礎給付	29,654	29,157
	$ 206,895	**167,32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購料保證金	$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經銷商簽訂銷售合約，向經銷商收取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550,500千元及536,779千元。

(二)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定產能保證協議，及加工廠商簽定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合併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於一一一年一月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美金324萬元(折合新台幣為89,780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期滿後，保證金轉為貨款使用，全額抵扣後續款項至抵用完畢為止。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合併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依約需支付對方保證金美金810萬元(折合新台幣為227,448千元)，自擴充產能產品交付日起，其中百分之七十保證金轉為貨款使用，其餘百分之三十款項分二十季返還。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661	540,567	544,228	2,297	356,775	359,072
勞健保費用	307	18,454	18,761	-	15,326	15,326
退休金費用	183	8,813	8,996	-	7,521	7,521
董事酬金	-	42,134	42,134	-	16,366	16,3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2	9,270	9,372	-	8,326	8,326
折舊費用	-	43,711	43,711	-	35,287	35,287
攤銷費用	10,072	18,377	28,449	9,006	9,617	18,623

(二)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有以下研究計畫案合作開發正在進行中：

1.研究計畫案－希玖安(SeizurEnd™)，目前階段係進行「希玖導航™判別模組偵測功能及使用」與醫療研究單位合作開發階段。

2.研究計畫案－神視(Vision™)，目前階段為植入式系統「神視視覺神經刺激器」之晶片設計已完成並定版、晶片的生物安全包覆製程已建立完整製程並進行良率提升工程，及接續進行細部設計與原型機製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KY-立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	20,472	0.35 %	20,472	0.35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一)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12.09	285,000	285,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本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10.05.07	321,602	321,602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註一：於事實發生日支付簽約款及備證款，並已於交屋日給付剩餘款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1,399	月初付款	0.03%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	租金收入	692	月初付款	0.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30,431	3,502	100.00 %	4,139	100.00 %	(62)	(62)	(註)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96,178	11,500	27.08 %	60,067	27.08 %	(33,859)	(10,433)	(註)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29,267	3,000	18.80 %	30,918	18.80 %	11,984	2,256	(註)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公司已在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及深圳，從事工商活動所需之各類管理及諮詢顧問服務、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商情調整研究及其相關資訊之蒐集，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經審三字第10100279850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100234860號函號核准在案。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22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區分為IC設計與開發部門、生物技術部門及研發設計部門。生物技術部門目前仍處於研究發展階段，尚未賺得收入。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之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0年度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研發設計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98,641	-	43,343	-	4,141,984
利息收入	6,968	401	101	(3)	7,467
收入總計	**$ 4,105,609**	**401**	**43,444**	**(3)**	**4,149,451**
利息支出	$ (848)	(117)	(59)	73	(951)
折舊與攤銷	$ (62,667)	(3,351)	(3,025)	(3,117)	(72,16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1,134,647**	**(33,859)**	**14,999**	**3,105**	**1,118,892**
應報導部門資產	**$ 6,165,287**	**70,515**	**125,337**	**(22,013)**	**6,339,126**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072,745**	**7,793**	**16,230**	**(1,371)**	**2,095,397**

	109年度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研發設計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173,872	-	14,301	-	3,188,173
利息收入	10,065	929	19	-	11,013
收入總計	**$ 3,183,937**	**929**	**14,320**	**-**	**3,199,186**
利息支出	$ (1,419)	(182)	(37)	113	(1,525)
折舊與攤銷	(47,115)	(2,790)	(545)	(3,460)	(53,91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632,335**	**(28,830)**	**345**	**4,031**	**607,881**
應報導部門資產	**$ 4,340,082**	**108,079**	**113,727**	**(28,738)**	**4,533,150**
應報導部門負債	**$ 866,780**	**11,498**	**14,522**	**(4,314)**	**888,486**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收入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綜合損益表。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代理商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基礎歸類，請詳附註六(十八)，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區　別	110.12.31	109.12.31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768,594	1,213,207
其　他	21,107	17,302
合　計	**$ 1,789,701**	**1,230,509**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及長期待攤費用，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甲 集 團	$ 1,389,568	1,074,537
乙 集 團	589,064	349,565
	$ 1,978,632	**1,424,102**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393 號

會員姓名：(1) 許育峰
(2) 梅元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三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81989
(2) 北市會證字第二四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育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梅元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23 日

裝訂線

附錄四

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
電　　話：(02)8227-89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32
(七)關係人交易	32
(八)質押之資產	3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4
3.大陸投資資訊	34
4.主要股東資訊	34
(十四)部門資訊	35～36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前言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安 侯 建 業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許育峰　趙元貞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　國　一一一　年　五　月　六　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3.31		110.12.31		110.3.31				111.3.31		110.12.31		110.3.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2,258,605	31	1,846,376	29	1,029,547	22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一))	$ 353,000	5	-	-	-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	-	437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1,428	-	-	-	3,68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十九))	905,708	13	1,085,417	17	801,698	1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1,886	-	10,607	-	7,542	-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630,002	9	490,033	8	353,404	7	2170	應付帳款	485,185	7	453,999	7	354,306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416,902	6	424,980	7	992,572	2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二十))	382,504	5	364,847	6	266,726	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十))	42,840	1	20,798	-	24,898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89,018	7	345,882	6	125,165	3
	流動資產合計	4,254,057	60	3,868,041	61	3,202,119	6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15,514	-	15,926	-	14,976	-
	非流動資產：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三))	918,567	13	876,747	14	105,830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三)	16,732	-	20,472	-	5,738	-		**流動負債合計**	2,557,102	37	2,068,008	33	878,229	1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1,588,315	23	1,640,125	26	1,334,183	28		**非流動負債：**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七))	23,374	-	27,531	-	20,35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7	-	87	-	828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八))	54,116	1	-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8,157	-	11,823	-	5,747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九))	92,888	1	95,509	2	81,831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5,629	-	15,479	-	14,51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01,546	3	201,546	3	49,463	1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873	-	27,389	-	21,094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十))	532,568	8	439,565	7	32,070	-		**負債總計**	2,580,975	37	2,095,397	33	899,323	19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十)及八))	295,813	4	46,337	1	35,555	1		**權益(附註六(十六))：**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05,352	40	2,471,085	39	1,559,192	32	3110	普通股股本	917,613	13	915,383	14	903,843	19
								3140	預收股本	83	-	-	-	2,909	-
										917,696	13	915,383	14	906,752	19
								3200	資本公積	1,225,911	17	1,204,075	19	1,148,106	2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1,417	4	311,417	5	258,67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2	-	13,292	-	13,29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87,877	26	1,683,560	27	1,396,031	29
									保留盈餘合計	2,212,586	30	2,008,269	32	1,667,994	3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1,935)	-	(39,325)	(1)	(30,914)	(1)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4,324,258	60	4,088,402	64	3,691,938	77
								36xx	非控制權益	154,176	3	155,327	3	170,050	4
									權益總計	4,478,434	63	4,243,729	67	3,861,988	81
	資產總計	$ 7,059,409	100	6,339,126	100	4,761,311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7,059,409	100	6,339,126	100	4,761,311	100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	$ 887,814	100	1,002,8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二)	483,398	54	585,121	58
	營業毛利	404,416	46	417,762	42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57,196	6	49,110	5
6200	管理費用	48,947	6	41,73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508	12	88,465	9
		214,651	24	179,309	18
	營業淨利	189,765	22	238,453	2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廿一))：				
7100	利息收入	1,981	-	1,783	-
7010	其他收入	405	-	7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637	6	(3,266)	-
7050	財務成本	(482)	-	(259)	-
		54,541	6	(1,735)	-
	稅前淨利	244,306	28	236,718	24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五))	43,136	5	39,273	4
	本期淨利	201,170	23	197,445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40)	-	(3,232)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3,740)	-	(3,2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76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576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164)	-	(3,23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0,006	23	194,213	2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4,317	23	203,361	21
8620	非控制權益	(3,147)	-	(5,916)	(1)
		$ 201,170	23	197,445	2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1,157	23	200,013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1,151)	-	(5,800)	-
		$ 200,006	23	194,213	2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2.23		2.2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八))	$	2.17		2.21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902,123	2,992	1,132,067	258,671	13,292	1,192,670	1,464,633	(4,237)	(8,995)	(19,769)	(33,001)	3,468,814	175,850	3,644,664
本期淨利	-	-	-	-	-	203,361	203,361	-	-	-	-	203,361	(5,916)	197,4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16)	(3,232)	-	(3,348)	(3,348)	116	(3,23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3,361	203,361	(116)	(3,232)	-	(3,348)	200,013	(5,800)	194,213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2,459	-	-	-	-	-	-	-	-	2,459	-	2,45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006	-	-	-	-	-	-	5,435	5,435	6,441	-	6,441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720	(83)	12,574	-	-	-	-	-	-	-	-	14,211	-	14,211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3,843**	**2,909**	**1,148,106**	**258,671**	**13,292**	**1,396,031**	**1,667,994**	**(4,353)**	**(12,227)**	**(14,334)**	**(30,914)**	**3,691,938**	**170,050**	**3,861,988**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915,383	-	1,204,075	311,417	13,292	1,683,560	2,008,269	(4,915)	2,507	(36,917)	(39,325)	4,088,402	155,327	4,243,729
本期淨利	-	-	-	-	-	204,317	204,317	-	-	-	-	204,317	(3,147)	201,1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580	(3,740)	-	(3,160)	(3,160)	1,996	(1,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04,317	204,317	580	(3,740)	-	(3,160)	201,157	(1,151)	200,00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0)	-	170	-	-	-	-	-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認股權	-	-	4,167	-	-	-	-	-	-	-	-	4,167	-	4,16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	-	10,550	10,550	10,550	-	10,550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400	83	17,496	-	-	-	-	-	-	-	-	19,979	-	19,97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3	-	-	-	-	-	-	-	-	3	-	3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7,613**	**83**	**1,225,911**	**311,417**	**13,292**	**1,887,877**	**2,212,586**	**(4,335)**	**(1,233)**	**(26,367)**	**(31,935)**	**4,324,258**	**154,176**	**4,478,434**

(請詳附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44,306	236,71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		
折舊費用	11,144	10,608
攤銷費用	8,906	4,61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865	5,840
利息費用	482	259
利息收入	(1,981)	(1,78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717	8,9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
收益費損項目	35,133	28,4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減少(增加)	179,709	(94,200)
存貨(增加)減少	(139,969)	116,45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1,962)	(2,896)
合約負債增加	1,279	143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1,186	(6,073)
其他應付款增加	17,657	10,33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1,820	(34,54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09,720	(10,779)
調整項目	144,853	17,6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89,159	254,373
收取之利息	1,470	1,434
支付之利息	(156)	-
支付之所得稅	(80)	(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90,393	255,71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17)	(228,44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6
存出保證金增加	(93,003)	-
取得無形資產	(3,404)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增加)	8,589	(230,82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58,737)	(5,2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49,372)	(464,4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53,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50	27
租賃本金償還	(4,500)	(5,383)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979	14,211
其他	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8,632	8,85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576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12,229	(199,87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846,376	1,229,42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258,605**	**1,029,547**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IC商品之倉儲管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掛牌上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從事靜電防護IC技術設計與開發、生物技術服務及ESD防護設計與IP服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1.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3.31	110.12.31	110.3.31	說明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100 %	100 %	100 %	-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生物技術服務	27.08 %	27.08 %	27.08 %	-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服務	18.80 %	18.80 %	18.80 %	-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試用稅率予以衡量。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3.31	110.12.31	110.3.31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45	445	569
支票存款	1,525	703	1,870
活期存款	897,630	813,298	506,498
定期存款	1,774,036	1,455,550	1,510,330
小　　計	2,673,636	2,269,996	2,019,267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5,031	423,620	989,72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258,605**	**1,846,376**	**1,029,547**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1.3.31	110.12.31	110.3.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437	-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1.3.31	110.12.31	110.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1,428	-	3,684

從事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而列入本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如下：

	111.3.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日
賣出遠期外匯	USD 2,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1.04.11

	11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4,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12~111.02.11

	110.3.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6,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0.04.15~110.05.11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3.31	110.12.31	110.3.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16,732	20,472	5,738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收帳款	$ 905,708	1,085,417	801,698
減：備抵損失	-	-	-
	$ 905,708	**1,085,417**	**801,698**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1.3.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93,284	-	-
逾期30天以下	10,580	-	-
逾期31~60天	1,844		-
合　　計	**$ 905,708**		**-**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93,563	-	-
逾期30天以下	90,578	-	-
逾期31~60天	-		-
逾期61~90天	1,276		-
合　　計	**$ 1,085,417**		**-**

	110.3.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40,694	-	-
逾期30天以下	61,004	-	-
合　　計	**$ 801,698**		**-**

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無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五)存　　貨

	111.3.31	110.12.31	110.3.31
製 成 品	$ 491,223	373,854	248,385
在 製 品	75,621	69,881	65,116
原　　料	63,158	46,298	39,903
	$ 630,002	**490,033**	**353,404**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銷貨成本	$ 452,933	594,49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損失	30,781	(8,965)
出售下腳廢料	(316)	(404)
合　　計	**$ 483,398**	**585,121**

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研發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046,442	648,445	36,719	32,244	4,926	1,768,776
增　　添	-	-	855	2,230	6,112	9,197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35,425)	(19,235)	-	-	-	(54,660)
處　　分	-	-	(144)	-	-	(144)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1,011,017**	**629,210**	**37,430**	**34,474**	**11,038**	**1,723,169**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5,045	27,766	5,479	1,153,858
增　　添	182,570	99,120	9,025	910	-	291,625
處　　分	-	-	-	(160)	-	(160)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834,431**	**542,827**	**34,070**	**28,516**	**5,479**	**1,445,323**
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74,205	27,159	23,422	3,865	128,651
折　　舊	-	3,470	1,256	1,460	609	6,795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	(448)	-	-	-	(448)
處　　分	-	-	(144)	-	-	(144)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	**77,227**	**28,271**	**24,882**	**4,474**	**134,85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0,110	22,476	19,786	3,359	105,731
折　　舊	-	3,232	982	1,058	265	5,537
處　　分	-	-	-	(128)	-	(128)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	**63,342**	**23,458**	**20,716**	**3,624**	**111,140**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1,046,442	574,240	9,560	8,822	1,061	1,640,125
民國111年3月31日	$ 1,011,017	551,983	9,159	9,592	6,564	1,588,315
民國110年1月1日	$ 651,861	383,597	2,569	7,980	2,120	1,048,127
民國110年3月31日	$ 834,431	479,485	10,612	7,800	1,855	1,334,183

2.現金流量資訊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9,197	291,625
預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數	(6,380)	(63,178)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2,817	228,447

(七)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7,724	14,737	652	63,113
增　　添	-	-	96	96
減　　少	-	(285)	-	(285)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47,724	14,452	748	62,92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904	15,625	563	48,092
增　　添	-	3,204	-	3,204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31,904	18,829	563	51,29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28,090	7,202	290	35,582
提列折舊	2,869	1,319	65	4,253
減　　少	-	(285)	-	(285)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30,959	8,236	355	39,550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7,348	8,445	80	25,873
提列折舊	3,384	1,638	49	5,071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20,732	10,083	129	30,944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19,634	7,535	362	27,531
民國111年3月31日	$ 16,765	6,216	393	23,374
民國110年1月1日	$ 14,556	7,180	483	22,219
民國110年3月31日	$ 11,172	8,746	434	20,352

(八)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為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自有資產，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原始不可取消期間為兩年，部份租賃合約約定承租人於屆滿時具有延長期間選擇權。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自有資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35,425	19,235	54,660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35,425**	**19,235**	**54,660**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	**-**	**-**
折舊：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折舊	-	96	9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448	448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	**544**	**544**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即期初餘額）	**$ -**	**-**	**-**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	**-**	**-**
民國111年3月31日	**$ 35,425**	**18,691**	**54,116**
民國110年3月31日（即期初餘額）	**$ -**	**-**	**-**

合併公司所持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投資性不動產鄰近區位及相同類型於近期內有成交(或待售)價格，以決定該不動產之價值，其公允價值約60,156千元。

(九)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商　　譽	專利技術	電腦軟體	合　　計
成　　本：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6,786	51,047	57,985	155,818
單獨取得	-	-	3,404	3,404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46,786**	**51,047**	**61,389**	**159,222**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46,786	51,047	28,134	125,967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46,786**	**51,047**	**28,134**	**125,967**

	商　　譽	專利技術	電腦軟體	合　　計
攤銷：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23,396	36,913	60,309
本期攤銷	-	1,277	4,748	6,025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	**24,673**	**41,661**	**66,334**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18,291	23,641	41,932
本期攤銷	-	1,276	928	2,204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	**19,567**	**24,569**	**44,136**
帳面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	**$ 46,786**	**27,651**	**21,072**	**95,509**
民國111年3月31日	**$ 46,786**	**26,374**	**19,728**	**92,888**
民國110年1月1日	**$ 46,786**	**32,756**	**4,493**	**84,035**
民國110年3月31日	**$ 46,786**	**31,480**	**3,565**	**81,83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並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其他流動資產			
留抵稅額	$ 18,961	11,693	4,530
預付款項	16,102	8,782	9,108
應收退稅款	7,463	-	10,634
其　　他	314	323	626
	$ 42,840	**20,798**	**24,8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設備款	$ 229	6,609	-
受限制資產	19,800	19,800	19,800
長期待攤費用	20,735	19,928	15,755
長期預付貨款	255,049	-	-
	$ 295,813	**46,337**	**35,555**
存出保證金	**$ 532,568**	**439,565**	**32,070**

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合併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及長期預付貨款，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合計為美金2,554萬元(折合新台幣為731,080千元)，於達成合約條件收回相關保證金。

合併公司分別與加工廠商簽訂數項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並已依約提交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合計各為美金145萬元、112萬元及51萬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為41,549千元、31,043千元及14,424千元)，當達成條件後收回相關保證金。

合併公司以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供抵質押擔保購料保證金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一)短期借款

	111.3.31	110.12.31	110.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53,000	-	-
尚未使用額度	$ 607,000	-	-
利率區間	1%~1.2%	-	-

合併公司並未有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

(十二)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流動	$ 15,514	15,926	14,976
非流動	$ 8,157	11,823	5,747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二)金融工具。

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26	25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61	57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561	5,440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合併公司承租影印機等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其他流動負債

	111.3.31	110.12.31	110.3.31
退款負債－流動	$ 916,867	875,458	104,349
代收款	1,397	1,144	1,150
其他應付票據	303	145	331
	$ 918,567	**876,747**	**105,830**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退款負債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875,458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814,721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773,312)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916,867**

	退款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9,083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367,595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402,329)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104,349**

退款負債係由合併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產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本期因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等因素，致合併公司相應調整期末應有之退款負債。

(十四)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於確定提撥計畫下之退休金費用請詳附註十二。

(十五)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第一季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 43,136**	**39,27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間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2.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合併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六)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75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七)。

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型股份17千股，並以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減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171千股，其中35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2,909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241千股，1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83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8,600	818,600	881,749
員工認股權		263,866	242,203	177,21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2,703	142,533	89,141
其　　他		742	739	-
	$	**1,225,911**	**1,204,075**	**1,148,106**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發放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 63,149

3.保留盈餘

依合併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合併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擬議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7.22	**662,517**	4.40	**396,934**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1年1月1日	$ (4,915)	2,507	(36,917)	(39,32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580	-	-	58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740)	-	(3,74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0,550	10,550
民國111年3月31日餘額	**$ (4,335)**	**(1,233)**	**(26,367)**	**(31,93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237)	(8,995)	(19,769)	(33,0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16)	-	-	(1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3,232)	-	(3,23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5,435	5,435
民國110年3月31日餘額	**$ (4,353)**	**(12,227)**	**(14,334)**	**(30,914)**

5.非控制權益變動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期初餘額	$ 155,327	175,850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3,147)	(5,91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綜合損益	1,996	116
	$ 154,176	**170,050**

(十七)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93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84.7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135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達既得條件者，分年既得比例為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規定執行之；在此期間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所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本公司無償給與員工。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850	628
本期既得數量	(147)	(150)
本期註銷數量	(17)	-
3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86**	**478**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10,550千元及5,435千元；另本公司因薪酬計畫調整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7千股並註銷減資。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42,70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26,367千元及14,334千元。

2.員工認股權

(1)截至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110.04.06	109.01.30	107.8.13
給與數量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合約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元)	31.72	24.04	29.69
執行價格($，元)	135.00	91.90	99.60
預期存續期間(年)	2.02	0.83	-
標的股票之現時執行價格(元)	130.40	82.90	80.30
預期波動率(%)	38.39%	37.74%	43.24%
無風險利率(%)	0.1683%	0.4875%	0.571%

(3)認股權之相關資訊

	111年1月至3月	
本公司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	認股權
109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元)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30.40	993
本期註銷	-	(25)
3月31日流通在外	130.40	**968**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2.02**	

本公司 108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1年1月至3月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11年1月至3月 認股權數量	110年1月至3月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10年1月至3月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2.90	968	85.80	990
本期行使	82.90	(241)	-	-
本期註銷	-	-	-	(22)
3月31日流通在外	82.90	**727**	85.80	**968**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83**		**1.83**	

本公司 106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1年1月至3月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11年1月至3月 認股權數量	110年1月至3月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10年1月至3月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83.10	826
本期行使	-	-	83.10	(207)
3月31日流通在外	-	**-**	83.10	**619**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619**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		**0.37**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204,317**	**203,36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638**	**90,313**
基本每股盈餘(元)	**2.23**	**2.25**

2.稀釋每股盈餘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204,317**	**203,36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638	90,31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32	294
員工酬勞	1,257	1,059
員工認股權	760	32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94,087**	**91,987**
稀釋每股盈餘(元)	**2.17**	**2.21**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510,173	655,353
中　　國(含香港)	279,263	287,166
美　　國	23,787	13,301
南　　韓	57,567	35,851
其他國家	17,024	11,212
	$ 887,814	**1,002,883**
主要產品/服務線：		
ESD	$ 819,103	951,726
ESD設計開發	12,430	8,234
其　　他	56,281	42,923
	$ 887,814	**1,002,883**

2.合約餘額

	111.3.31	110.12.31	110.3.31
應收帳款	**$ 905,708**	**1,085,417**	**801,698**
合約負債	**$ 11,886**	**10,607**	**7,542**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7,495千元及7,399千元。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5,090千元及44,30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18千元及8,86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及一一〇年第一季之營業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7,569千元及115,757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514千元23,151千元，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與實際分派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銀行存款利息	$ 1,964	1,760
其他利息收入	17	23
利息收入合計	**$ 1,981**	**1,783**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租金收入	$ 363	-
其他收入	42	7
	$ 405	**7**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外幣兌換利益	$ 54,641	2,7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1,865)	(5,840)
手續費支出	(139)	(13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4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52,637**	**(3,266)**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利息費用	**$ 482**	**259**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對主要三家集團經銷商，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三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604,515千元、829,343千元及514,518千元，占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67%、76%及64%，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八)。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11年3月31日						
短期借款	$ 353,000	356,332	51,663	304,669	-	-
應付帳款	485,185	485,185	485,185	-	-	-
其他應付款	382,504	382,504	382,504	-	-	-
存入保證金	15,629	15,629	15,629	-	-	-
租賃負債	23,671	24,600	8,423	7,898	7,961	318
	$ 1,259,989	**1,264,250**	**943,404**	**312,567**	**7,961**	**318**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453,999	453,999	453,999	-	-	-
其他應付款	364,847	364,847	364,847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15,479	15,479	-	-	-
租賃負債	27,749	29,002	8,667	8,264	11,493	578
	$ 862,074	**863,327**	**842,992**	**8,264**	**11,493**	**578**
110年3月31日						
應付帳款	$ 354,306	354,306	354,306	-	-	-
其他應付款	266,726	266,726	266,726	-	-	-
存入保證金	14,519	14,519	14,519	-	-	-
租賃負債	20,723	21,440	10,097	5,407	3,946	1,990
	$ 656,274	**656,991**	**645,648**	**5,407**	**3,946**	**1,990**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3.31			110.12.31			110.3.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68,522	28.63	1,961,452	76,657	27.68	2,121,859	41,930	28.54	1,196,468
人民幣	2,223	4.506	10,019	1,254	4.344	5,448	1,203	4.344	5,227
金融負債									
美　金	$ 13,667	28.63	391,228	13,374	27.68	370,194	9,615	28.54	274,364
人民幣	65	4.506	291	94	4.344	409	68	4.344	29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5,800千元及9,27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合併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54,641	1	2,709	1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167	-	57	-
下跌1%	(167)	-	(57)	-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1.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16,732	16,732	-	-	16,7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2,258,160	-	-	-	-
應收帳款	905,70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6,902	-	-	-	-
存出保證金	532,568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4,133,138	-	-	-	-
合　計	**$ 4,149,870**	**16,732**	**-**	**-**	**16,7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1,428	1,428	-	-	1,4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53,000	-	-	-	-
應付帳款	485,185	-	-	-	-
其他應付款	382,504	-	-	-	-
租賃負債	23,671	-	-	-	-
存入保證金	15,629	-	-	-	-
合　計	**$ 1,261,417**	**1,428**	**-**	**-**	**1,428**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437	437	-	-	4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20,472	20,472	-	-	20,4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845,931	-	-	-	-
應收帳款	1,085,417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4,980	-	-	-	-
存出保證金	439,566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3,815,694	-	-	-	-
合　計	**$ 3,836,603**	**20,909**	**-**	**-**	**20,909**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453,999	-	-	-	-
其他應付款	364,847	-	-	-	-
租賃負債	27,749	-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	-	-	-
合　　計	**$ 862,074**	**-**	**-**	**-**	**-**

	110.3.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5,738	5,738	-	-	5,7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028,978	-	-	-	-
應收帳款	801,6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92,572	-	-	-	-
存出保證金	32,070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875,118	-	-	-	-
合　　計	**$ 2,880,856**	**5,738**	**-**	**-**	**5,7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3,684	3,684	-	-	3,68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54,306	-	-	-	-
其他應付款	266,726	-	-	-	-
租賃負債	20,723	-	-	-	-
存入保證金	14,519	-	-	-	-
合　　計	**$ 659,958**	**3,684**	**-**	**-**	**3,684**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七)。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1.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11.3.31
租賃負債	$ 27,749	(4,500)	96	-	326	23,671
短期借款	-	353,000	-	-	-	353,000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7,749**	**348,500**	**96**	**-**	**326**	**376,671**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10.3.31
租賃負債	$ 22,643	(5,383)	3,204	-	259	20,72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22,643**	**(5,383)**	**3,204**	**-**	**259**	**20,723**

七、關係人交易

(一)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11年 1月至3月	110年 1月至3月
短期員工福利	$ 41,023	37,394
退職後福利	108	108
股份基礎給付	7,035	4,763
	$ 48,166	**42,265**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1.3.31	110.12.31	110.3.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購料保證金	**$ 19,800**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與經銷商簽訂銷售合約，向經銷商收取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新台幣550,500千元及542,779千元。

(二)合併公司與供應商簽定產能保證協議，及加工廠商簽定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十)。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5,000千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民國一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發函申報生效。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58	140,245	141,403	-	121,657	121,657
勞健保費用	91	4,820	4,911	-	4,508	4,508
退休金費用	55	2,358	2,413	-	2,129	2,129
董事酬金	-	9,128	9,128	-	5,958	5,958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7	2,371	2,398	-	2,375	2,375
折舊費用	-	11,144	11,144	-	10,608	10,608
攤銷費用	2,881	6,025	8,906	2,410	2,204	4,614

(二)營運之季節性：

合併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三)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有以下研究計畫案合作開發正在進行中：

1.研究計畫案－希玖安(SeizurEnd™)，目前階段係進行「希玖導航™判別模組偵測功能及使用」與醫療研究單位合作開發階段。

2.研究計畫案－神視(Vision™)，目前階段為植入式系統「神視視覺神經刺激器」之晶片設計已完成並定版、晶片的生物安全包覆製程已建立完整製程並進行良率提升工程，及接續進行細部設計與原型機製作。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KY-立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	16,732	0.35 %	16,73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349	月初付款	0.04%
0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晶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1	租金收入	821	月初付款	0.09%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30,431	3,502	100.00 %	4,248	(9)	(9)	(註)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96,178	11,500	27.08 %	57,784	(7,267)	(2,283)	(註)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開曼群島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29,267	3,000	18.80 %	32,081	3,843	701	(註)

(註)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合併公司已在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及深圳辦事處，從事工商活動所需之各類管理及諮詢顧問服務、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商情調整研究及其相關資訊之蒐集，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經審三字第10100279850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100234860號函號核准在案。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21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區分為IC設計與開發部門、生物技術部門及研發設計部門。生物技術部門目前仍處於研究發展階段，尚未賺得收入。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一年及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1年1月至3月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研發設計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75,384	-	12,430	-	887,814
利息收入	1,855	89	37	-	1,981
收入總計	**$ 877,239**	**89**	**12,467**	**-**	**889,795**
利息支出	$ (464)	(17)	(16)	15	(482)
折舊與攤銷	$ (17,024)	(893)	(2,007)	(126)	(20,05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46,483**	**(7,267)**	**4,804**	**286**	**244,306**
應報導部門資產	**$ 6,888,854**	**61,131**	**137,208**	**(27,784)**	**7,059,409**
應報導部門負債	**$ 2,560,347**	**5,676**	**21,801**	**(6,849)**	**2,580,975**

	110年1月至3月				
	IC設計與開發	生物技術	研發設計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994,648	-	8,235	-	1,002,883
利息收入	1,770	13	-	-	1,783
收入總計	**$ 996,418**	**13**	**8,235**	**-**	**1,004,666**
利息支出	$ (228)	(39)	(17)	25	(259)
折舊與攤銷	(13,048)	(774)	(616)	(784)	(15,222)
應報導部門損益	**$ 242,199**	**(8,667)**	**2,113**	**1,073**	**236,718**
應報導部門資產	**$ 4,573,311**	**96,149**	**117,282**	**(25,431)**	**4,761,311**
應報導部門負債	**$ 877,042**	**8,235**	**16,243**	**(2,197)**	**899,323**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之收入皆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相關資訊請詳綜合損益表。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代理商公司登記所在地為基礎歸類，請詳附註六(十九)，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區別	111.3.31	110.12.31	110.3.31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1,761,762	1,768,594	1,438,450
其他	17,895	21,107	13,671
合計	**$ 1,779,657**	**1,789,701**	**1,452,121**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預付設備款及長期待攤費用，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111年1月至3月	110年1月至3月
甲集團	$ 300,641	354,456
乙集團	76,309	129,387
	$ 376,950	**483,843**

附錄五

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
電　　話：(02)8227-89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4～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4.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6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回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基於合約議定或歷史經驗而需提供銷貨折讓及退貨予客戶，該公司管理階層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另，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故收入認列金額及認列期間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檢視相關客戶銷售合約及相關文件，進行重要銷售客戶異動及各產品別收入變化分析性覆核，及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以驗證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主要查核程序，本會計師執行包括評估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假設，並與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銷靜電防護IC，為因應廠商需求研發生產之產品，其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致相關產品銷售需求可能會有波動，而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須仰賴管理階層透過相關內外部證據評估後判斷，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評價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存貨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已允當揭露存貨備抵評價有關項目。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育峰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二十六 日

晶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產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025,374	24	1,214,069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及十三)	2,248	-	31,25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707,498	16	677,583	20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69,856	11	301,091	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760,663	18	377,941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6,743	-	29,383	1
	流動資產合計	2,982,382	69	2,631,322	7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及十三)	8,970	-	15,99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十三)	104,041	2	56,693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八)	1,047,560	24	502,171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19,048	1	37,041	1
1780	無形資產	4,422	-	3,42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49,439	1	51,678	2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九))	57,000	1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八)	62,705	2	88,263	3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53,185	31	755,264	23
	資產總計	$ 4,335,567	100	3,386,586	100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金額	%	108.12.31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9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4	-	80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60,379	8	325,957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246,674	6	264,07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4,576	2	86,02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6,607	1	21,453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140,287	3	131,999	4
	流動負債合計	848,619	20	830,309	25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828	-	29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2,814	-	15,618	-
2645	存入保證金	14,492	-	7,86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134	-	23,776	-
	負債總計	866,753	20	854,085	25
	權益(附註六(十五)(十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902,123	21	793,583	23
3140	預收股本	2,992	-	2,635	-
		905,115	21	796,218	23
3200	資本公積	1,132,067	26	427,764	1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8,671	6	208,35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2	-	2,51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192,670	28	1,110,937	33
	保留盈餘	1,464,633	34	1,321,811	39
3400	其他權益	(33,001)	(1)	(13,292)	-
	權益總計	3,468,814	80	2,532,501	75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335,567	100	3,386,586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3,173,872	100	2,761,7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二)	1,994,563	63	1,594,131	58
	營業毛利	1,179,309	37	1,167,651	42
	營業費用(附註七及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168,291	5	185,447	7
6200	管理費用	123,658	4	115,56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9,617	8	248,611	9
		541,566	17	549,623	20
	營業淨利	637,743	20	618,028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二)(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10,065	-	29,503	1
7010	其他收入	6,768	-	2,18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32)	-	(32,268)	(1)
7050	財務成本	(1,419)	-	(2,12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120)	-	(8,354)	-
		(4,938)	-	(11,058)	-
	稅前淨利	632,805	20	606,970	22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01,519	3	103,817	4
	本期淨利	531,286	17	503,153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023)	-	(2,86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023)	-	(2,86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78)	-	(4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78)	-	(4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7,801)	-	(2,913)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23,485**	**17**	**500,240**	**1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6.46**		**6.3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6.33**		**6.2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747,047	-	413,043	152,106	-	1,023,080	1,175,186	(3,411)	893	(46,426)	(48,944)	2,286,332
本期淨利	-	-	-	-	-	503,153	503,153	-	-	-	-	503,1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48)	(2,865)	-	(2,913)	(2,9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03,153	503,153	(48)	(2,865)	-	(2,913)	500,24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6,250	-	(56,250)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2,518	(2,518)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11,962)	(311,962)	-	-	-	-	(311,962)
普通股股票股利	44,566	-	-	-	-	(44,566)	(44,566)	-	-	-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280)	-	(28,129)	-	-	-	-	-	-	22,043	22,043	(10,366)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584	-	-	-	-	-	-	-	-	58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320	-	-	-	-	-	-	16,522	16,522	17,84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6,250	2,635	40,946	-	-	-	-	-	-	-	-	49,83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93,583	2,635	427,764	208,356	2,518	1,110,937	1,321,811	(3,459)	(1,972)	(7,861)	(13,292)	2,532,501
本期淨利(損)	-	-	-	-	-	531,286	531,286	-	-	-	-	531,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78)	(7,023)	-	(7,801)	(7,8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1,286	531,286	(778)	(7,023)	-	(7,801)	523,4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15	-	(50,31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774	(10,77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4,640)	(384,640)	-	-	-	-	(384,640)
現金增資	100,000	-	618,200	-	-	-	-	-	-	-	-	718,2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29,355	-	-	-	-	-	-	(34,355)	(34,355)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540	357	16,758	-	-	-	-	-	-	-	-	20,65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38,192	-	-	-	-	-	-	-	-	38,1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798	-	-	-	-	-	-	22,447	22,447	24,2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824)	(3,824)	-	-	-	-	(3,82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02,123**	**2,992**	**1,132,067**	**258,671**	**13,292**	**1,192,670**	**1,464,633**	**(4,237)**	**(8,995)**	**(19,769)**	**(33,001)**	**3,468,81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2,805	606,97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		
折舊費用	33,607	30,798
攤銷費用	13,104	12,7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64)	(1,492)
利息費用	1,419	2,124
利息收入	(10,065)	(29,50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2,437	8,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9,120	8,354
處分投資淨利益	(1,702)	-
租賃修改利益	(165)	-
收益費損項目	107,091	31,04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	(29,915)	(76,021)
存貨(增加)減少	(168,765)	126,465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640	(1,374)
合約負債減少	(799)	(693)
應付帳款增加	34,422	143,149
其他應付款(減少)增加	(17,403)	35,974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288	(21,8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161,532)	205,695
調整項目	(54,441)	236,7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78,364	843,709
收取之利息	15,933	29,179
支付之利息	(110)	(453)
支付之所得稅	(100,194)	(134,94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3,993	737,48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09)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559)	(30,562)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2,82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069)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0,546)	(3,476)
取得無形資產	(5,095)	(1,8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388,590)	332,42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6,552	(39,283)
預付設備款增加	(57,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023,484)	255,97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38,000)
償還長期借款	-	(9,491)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632	(184)
租賃本金償還	(18,712)	(19,175)
發放現金股利	(384,640)	(311,962)
現金增資	718,20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20,655	49,83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42,135	(428,9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39)	7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88,695)	565,2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14,069	648,7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25,374	1,214,069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IC商品之倉儲管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掛牌上櫃。

本公司主要從事靜電護IC技術設計與開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1.1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修正條文闡明履行合約而發生之成本應包含與合約直接相關之以下成本： ・履行該合約之增額成本－例如直接人工及原料；及 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之其他成本之分攤－例如履行該合約所使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之分攤等。	2022.1.1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計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本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研發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2)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3)客戶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在整個使用期間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客戶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客戶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2.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影印機等設備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3.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有耐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係外購軟體成本，係依其未來經濟效益年限分三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無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本公司定期依經銷商估計之銷售需求，按合約及歷史經驗估列可能之退回及折扣，予以認列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

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交付商品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的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交易

本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至15%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則以給與日新股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產生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其他(員工認購新股)。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酬勞等。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本公司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故可能導致產品銷售需求變動影響存貨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合約議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三)租賃期間

對於租賃期間之決定，係租賃之不可取消期間併同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租賃延長之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及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不行使租賃終止選擇權所涵蓋之期間。本公司於評估承租人是否行使前述選擇權時，係考量將對承租人產生經濟誘因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並於後續出現在承租人控制範圍內且將影響其是否可合理確定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時，予以重新評估。租賃期間之評估有變動時，係重衡量租賃負債並調整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零用金及週轉金	$ 549	1,078
支票存款	1,425	1,555
活期存款	669,480	388,256
定期存款	1,112,820	1,193,490
小　　計	1,784,274	1,584,379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58,900	370,31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25,374**	**1,214,069**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金融債	**$ -**	**31,25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2,248**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四月購買國外金融債美金1,000千元(計新台幣30,562千元)，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三年十月四日及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其年利率分別為3.25%及3.50%，於原始認列時將該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九日全數處分，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32,040千元，處分利益計1,478千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十七日購買國外金融債美金513千元(計新台幣15,874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全數處分，處分時之公允價值為14,827千元，處分損失計1,047千元；另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三日購買上櫃公司股票，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三十日全數處分，處分利益1,271千元。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9.12.31	108.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92**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入本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如下：

	109.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買入遠期外匯	**USD 10,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0.01.18~110.02.1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8,970**	**15,993**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其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 707,498	677,583
減：備抵損失	-	-
	$ 707,498	**677,583**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6,994	-	-
逾期30天以下	30,504	-	-
	$ 707,498		**-**

	108.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57,717	-	-
逾期30天以下	19,866	-	-
	$ 677,583		**-**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五)存　　貨

	109.12.31	108.12.31
製成品	$ 352,693	182,891
在製品	60,876	68,672
原　　料	56,287	49,528
	$ 469,856	**301,091**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1,985,726	1,613,33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734	(19,321)
報廢損失	728	375
出售下腳廢料	(625)	(259)
合　　計	**$ 1,994,563**	**1,594,131**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子 公 司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 104,041**	**56,693**

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19,903	1,759	590,738
增 添	356,690	193,702	895	6,080	3,179	560,546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4,795**	**25,902**	**4,557**	**1,150,822**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2,059	18,591	2,770	588,596
增 添	-	-	1,841	1,635	-	3,476
處 分	-	-	-	(323)	(1,011)	(1,3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19,903**	**1,759**	**590,738**
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5,284	1,723	88,567
折 舊	-	8,210	2,775	3,076	1,096	15,157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60,110**	**22,435**	**18,279**	**2,438**	**103,262**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44,070	17,188	13,019	2,360	76,637
折 舊	-	7,830	2,472	2,588	374	13,264
處 分	-	-	-	(323)	(1,011)	(1,3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5,284**	**1,723**	**88,567**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51,861**	**383,597**	**2,360**	**7,623**	**2,119**	**1,047,560**
民國108年1月1日	**$ 295,171**	**205,935**	**4,871**	**5,572**	**410**	**511,959**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95,171**	**198,105**	**4,240**	**4,619**	**36**	**502,171**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或設質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550	15,025	54,575
增 添	3,348	940	4,288
減 少	(10,994)	(3,776)	(14,77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1,904**	**12,189**	**44,093**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33,336	13,098	46,434
增添	9,586	2,765	12,351
減少	(3,372)	(838)	(4,21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9,550**	**15,025**	**54,575**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614	4,920	17,534
提列折舊	13,776	4,674	18,450
減少	(9,044)	(1,895)	(10,9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346**	**7,699**	**25,04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本期折舊	12,614	4,920	17,534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2,614**	**4,920**	**17,534**
帳面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558**	**4,490**	**19,04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6,936**	**10,105**	**37,041**
民國108年1月1日	**$ 33,336**	**13,098**	**46,434**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其他流動資產		
待退回產品權利	$ -	18,227
留抵稅額	11,339	5,677
預付款項	5,404	5,479
	$ 16,743	**29,38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投資款	$ -	31,800
存出保證金	29,955	24,316
受限制資產	19,800	19,800
長期待攤費用	12,950	12,347
	$ 62,705	**88,263**
預付設備款(附註九(二))	**$ 57,000**	**-**

本公司之子公司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底進行現金增資，決議發行16,770千股，本公司認購5,300千股，預付投資款31,800千元，該項現金增資以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分別與加工廠商簽訂數項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並已依約提交對方保證金分別約為美金51萬元及29萬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約為14,396千元及8,793千元，當達成條件後收回相關保證金。

本公司以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供抵押擔保購料保證金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辦公室，合約總價款計285,000千元(含稅)，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交付簽約金及備證款共57,000千元。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過戶交屋後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流動	$ 16,607	21,453
非流動	$ 2,814	15,618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09	1,671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22	342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於其他收益)	$ 118	-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8,934	19,517

1.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本公司承租影印機等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

	109.12.31	108.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139,083	131,118
代收款	1,078	755
其他應付票據	126	126
	$ 140,287	**131,999**

退款負債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產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而預期支付予客戶之款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退款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118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431,40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423,44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9,083**

	退款負債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52,891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267,07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288,85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31,118**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9.12.31	108.12.31
低於一年	$ 2,088	1,044
一至二年	1,044	-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3,132**	**1,044**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辦公室及停車位產生之租金收入均為2,091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6,472千元及5,972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98,750	103,70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2,769	115
所得稅費用	**$**	**101,519**	**103,817**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利	**$**	**632,805**	**606,970**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26,561	121,394
免稅所得		(254)	-
未分配盈餘加徵		-	7,360
投資抵減稅額影響數		(23,391)	(24,937)
已實現投資損失		(1,659)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262	-
	$	**101,519**	**103,817**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未實現兌換損失	採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7	5,238	(10,731)	1,824	(317)	(2,2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62**	**49,439**
民國108年1月1日	$	16,509	26,399	4,656	2,374	1,557	51,495
(借記)貸記損益表		(3,864)	(3,821)	6,075	1,671	122	183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8)	-	(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3)	(397)	(5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31)**	**(397)**	**(828)**
民國108年1月1日	$ -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8)	-	(298)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298)**	**-**	**(298)**

3.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本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0,212千股及79,358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9,358	74,705
未分配盈餘轉增資	-	4,456
員工認股權執行	354	62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28)
現金增資	10,000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0,212**	**79,358**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七年九月十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75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型股份428千股，並以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三日為減資基準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72元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管理委員會發函申報生效；相關增資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收足股款，並訂定該日為增資基準日，總計募集資金720,000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428千股，其中50千股尚未發行新股，預收股款2,635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340千股，其中36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2,992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81,749	263,549
員工認股權	46,238	29,480
員工認購新股	115,945	77,75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8,135	56,982
	$ 1,132,067	**427,76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及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及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80	384,640	4.20	311,962
股　　票	-	-	0.60	44,566
合　　計		**$ 384,640**		**356,528**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3,459)	(1,972)	(7,861)	(13,2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8)	-	-	(7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23)	-	(7,0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4,355)	(34,3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22,447	22,4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237)**	**(8,995)**	**(19,769)**	**(33,0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8年1月1日	$ (3,411)	893	(46,426)	(48,94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8)	-	-	(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865)	-	(2,865)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22,043	22,04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6,522	16,52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3,459)**	**(1,972)**	**(7,861)**	**(13,292)**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93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達既得條件者，分年既得比例為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規定執行之；在此期間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所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本公司無償給與員工。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225	750
本期給與數量	500	-
本期既得數量	(97)	(97)
本期註銷數量	-	(428)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28**	**225**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為22,447千元及16,522千元，另，本公司因薪酬計畫調整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428千股並註銷減資，迴轉員工未賺得酬勞10,366千元。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88,135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19,769千元及7,861千元。

2.員工認股權

(1)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109.01.30	107.8.13	106.03.28
給與數量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合約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元)	24.04	29.69	16.89
執行價格($，元)	91.90	99.60	69.90
預期存續期間(年)	2.08	0.62	-
標的股票之現時執行價格(元)	85.80	83.10	52.70
預期波動率(%)	37.74%	43.24%	35.05%
無風險利率(%)	0.4875%	0.571%	0.280%

(3)認股權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 108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	-
本期給與	91.90	1,000	-	-
本期註銷	-	(10)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5.80	**990**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2.08**		**-**	

本公司 106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9.10	920	99.60	1,000
本期行使	83.10	(54)	-	-
本期註銷	-	(40)	-	(8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3.10	**826**	89.10	**92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0.62**		**1.62**	

本公司 105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9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08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108年度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52.70	250	58.86	925
本期行使	-	-	58.86	(601)
本期行使	52.70	(250)	52.70	(74)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52.70	**25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250**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		**0.24**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31,286**	**503,1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2,185**	**79,049**
基本每股盈餘(元)	**$ 6.46**	**6.37**

2.稀釋每股盈餘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531,286**	**503,15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2,185	79,0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50	91
員工酬勞(千股)	1,399	1,433
員工認股權	52	21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83,886**	**80,785**
稀釋每股盈餘(元)	**$ 6.33**	**6.23**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108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1,869,743	1,656,236
中　　國(含香港)	1,117,203	966,786
美　　國	33,497	38,895
南　　韓	113,658	60,531
其他國家	39,771	39,334
	$ 3,173,872	**2,761,782**
主要產品/服務線：		
ESD	$ 2,991,003	2,572,961
其　　他	182,869	188,821
	$ 3,173,872	**2,761,782**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帳款	**$ 707,498**	**677,583**	**601,562**
合約負債	**$ 4**	**803**	**1,496**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803千元及1,496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5,757千元及111,031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3,151千元及22,20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9,983	29,410
其他利息收入	82	93
利息收入合計	**$ 10,065**	**29,503**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租金收入	$ 2,091	2,091
其他收入	4,677	94
	$ 6,768	**2,185**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1,702	-
外幣兌換損失	(13,012)	(33,1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664	1,492
手續費支出	(751)	(599)
租賃修改利益	165	-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11,232)**	**(32,268)**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 1,419**	**2,124**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2,553,959千元及2,359,87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對主要四家集團經銷商，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544,885千元及553,280千元，占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77%及82%，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價值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60,379	360,379	360,379	-	-	-
其他應付款	246,674	246,674	246,674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14,492	14,492	-	-	-
租賃負債	19,421	20,045	9,252	7,874	1,747	1,172
	$ 640,966	**641,590**	**630,797**	**7,874**	**1,747**	**1,172**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25,957	325,957	325,957	-	-	-
其他應付款	264,077	264,077	264,077	-	-	-
存入保證金	7,860	7,860	7,860	-	-	-
租賃負債	37,071	38,848	11,196	11,670	7,991	7,991
	$ 634,965	**636,742**	**609,090**	**11,670**	**7,991**	**7,99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742	28.48	1,074,880	57,238	29.98	1,715,986
人 民 幣	568	4.377	2,486	1,814	4.305	7,81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0,201	28.48	290,534	8,273	29.98	248,011
人 民 幣	88	4.377	385	277	4.305	1,194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865千元及14,746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13,012)**	**1**	**(33,161)**	**1**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報 導 日 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90	22	160	-
下跌1%	(90)	(22)	(160)	-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248	2,248	-	-	2,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8,970	8,970	-	-	8,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024,825	-	-	-	-
應收帳款	707,4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0,663	-	-	-	-
存出保證金	29,955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542,741	-	-	-	-
合　計	**$ 2,553,959**	**11,218**	**-**	**-**	**11,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92	92	-	-	92
小　計	92	92	-	-	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60,379	-	-	-	-
其他應付款	246,674	-	-	-	-
租賃負債	19,421	-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	-	-	-
小　計	640,966	-	-	-	-
合　計	**$ 641,058**	**92**	**-**	**-**	**92**

	108.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31,255	31,255	-	-	31,25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15,993	15,993	-	-	15,99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212,991	-	-	-	-
應收帳款	677,58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7,941	-	-	-	-
存出保證金	24,316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312,631	-	-	-	-
合　　計	**$ 2,359,879**	**47,248**	**-**	**-**	**47,2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325,957	-	-	-	-
其他應付款	264,077	-	-	-	-
租賃負債	37,071	-	-	-	-
存入保證金	7,860	-	-	-	-
小　　計	634,965	-	-	-	-
合　　計	**$ 634,965**	**-**	**-**	**-**	**-**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副總及財務會計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上述與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相關之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皆依照內部控制制度報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並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恪遵權責劃分及授權範圍等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應收帳款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代理商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並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總額之77%及82%係皆由四家集團經銷商所組成，使得本公司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經銷商之財務狀況並監管授信額度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定期間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本公司主要持有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皆為美金。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866,753	854,085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5,374)	(1,214,06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一)	(758,900)	(370,310)
淨資產	**$ (917,521)**	**(730,294)**
權益總額	**$ 3,468,814**	**2,532,501**

註一：僅計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9.12.31**
租賃負債	$ 37,071	(18,712)	6,457	(6,704)	1,309	19,42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7,071**	**(18,712)**	**6,457**	**(6,704)**	**1,309**	**19,421**

			非現金之變動			
	108.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8.12.3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9,491	(9,491)	-	-	-	-
短期借款	138,000	(138,000)	-	-	-	-
租賃負債	46,434	(19,175)	12,351	(4,210)	1,671	37,07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93,925**	**(166,666)**	**12,351**	**(4,210)**	**1,671**	**37,071**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本公司之子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金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 1,399	1,397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46	-
	$ 1,745	**1,397**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3,506	130,180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股份基礎給付	29,157	7,254
	$ 163,095	**137,866**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09.12.31	108.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購料保證金	**$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經銷商簽訂銷售合約，向經銷商收取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為新台幣536,779千元及450,779千元。

(二)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辦公室，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七)及(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33,308	333,308	-	370,956	370,956
勞健保費用	-	13,547	13,547	-	11,626	11,626
退休金費用	-	6,472	6,472	-	5,972	5,972
董事酬金	-	16,366	16,366	-	16,373	16,3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7,742	7,742	-	5,900	5,900
折舊費用	-	33,607	33,607	-	30,798	30,798
攤銷費用	9,006	4,098	13,104	10,930	1,773	12,703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142	129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4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2,598	3,156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2,398	2,96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9.20)%	5.40 %
監察人酬金	$ 7,365	6,393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1)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及落實性別平等，同工同酬之目標，以吸引各方優秀人才加入，並回饋同仁對公司之貢獻。每年根據市場薪酬標準、人才外部競爭性及內部公平性、勞動市場供需狀況、總體經濟指標等，設計具競爭力並符合當地法令規定的薪酬制度，同步考量人員學歷背景、專業技術能力與工作資歷，不因性別、宗教、種族、國籍、政治立場、婚姻狀況、工會社團等之差異而有所不同。

(2)本公司建立適當的績效審查機制，透過每年的績效評核作業，達到強化組織效能及增進員工能力兩大目標。所有同仁之升遷調整均基於個人能力與資格，不受年齡、性別或地區等因素影響；員工得以依個人績效、公司獲利程度有員工酬勞，分享公司營運獲利。

2.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故經營績效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係屬合理。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退休福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酬金之發放將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且經理人酬金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核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 (KY-立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7	8,970	0.35 %	8,970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一)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08.14	278,800	278,8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09.10	278,000	278,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12.09	285,000	57,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30,431	3,502	100 %	4,487	(470)	(470)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68,200	11,500	27.08 %	70,500	(28,831)	(9,033)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in	開曼群島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	3,000	18.80 %	29,054	13,655	383	

(三)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已在大陸地區設立上海、深圳及北京辦事處，從事工商活動所需之各類管理及諮詢顧問服務、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商情調整研究及其相關資訊之蒐集，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經審三字第10100279850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100234860號及民國一〇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400212760號函核准在案。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31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週轉金			$ 549
支票及活期存款			395,822
外幣存款			
	美金8,942千元，匯率28.480	$ 254,678	
	人民幣514千元，匯率4.377	2,250	
	港幣465千元，匯率3.673	1,707	
	韓元41,380千元，匯率0.2644	1,094	
	日圓374千元，匯率0.276	103	
	歐元435千元，匯率35.02	15,251	275,083
定期存款			
	新台幣，利率區間為0.38%～1.065%	240,000	
	美金4,000千元，匯率28.48，利率為0.33%	113,920	353,920
合　　計			**$ 1,025,374**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金額	股數或張數	公允價值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公司股票	-	$ -	60	4,685 (註1)	60	4,685 (註2)	-	-	無	
－國外金融債	1,000	31,255	500	16,673 (註3)	1,500	47,928 (註4)	-	-	無	
－遠期外匯合約	-	-	-	2,248 (註5)	-	-	-	2,248		
		$ 31,255		**23,606**		**52,613**		**2,248**		

註1：本期新增投資4,685千元。

註2：本期處分投資5,956千元、處分投資利益1,271千元。

註3：本期新增投資15,874千元、匯率變動影響數799千元。

註4：本期處分投資46,867千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1,492千元、處分投資利益431千元。

註5：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2,248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甲	營業	$ 363,322
乙	〃	47,704
丙	〃	92,891
丁	〃	40,968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收帳款餘額5%者)	〃	162,613
		$ 707,498

存貨明細表

項目	金額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406,308	556,137
在製品	66,469	93,720
原料	69,038	68,789
	541,815	**718,64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註)	71,959	
合計	**$ 469,856**	

註：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及考量庫齡個別辨認後提列。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 758,900	
應收利息		1,763	
		$ 760,663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4,893
預付貨款	511
	5,404
其他流動資產：	
留抵稅額	11,339
	$ 16,743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nchemistry (Cayman) Co., Ltd.(F-立凱)	1,035	**$ 15,993**	-	**-**	478	**7,023**	557	**8,970**	無

註一：係本年度立凱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消除本公司持有股份478千股。

註二：係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7,023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3)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BHD.	3,502	$ 5,138	-	-	-	651（註1）	3,502	100	4,487	-	4,487	無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6,200	51,555	5,300	27,978	-	9,033（註2）	11,500	27.08	70,500	-	70,500	無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	3,000	29,267	-	213（註3）	3,000	18.80	29,054	-	29,080	無
		$ 56,693		**57,245**		**9,897**			**104,041**		**104,067**	

註1：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損失470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借餘181千元。

註2：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損失7,807千元、專利技術攤銷1,231千元及IFRS16調整數借餘5千元。

註3：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利益383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借餘596千元。

註4：無公開市價者，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淨值列示。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 22,789	5,095	-	27,884
減：累計攤銷	19,364	4,098	-	23,462
帳面價值	**$ 3,425**	**997**	**-**	**4,422**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開發產品保證金	$ 14,396
租賃保證金	12,367
其　他	3,192
	29,9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受限制資產	19,800
光罩費用(註)	12,950
	32,750
	$ 62,705

註：本期增加數為9,609千元，本期攤銷數為9,006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股數或張數	面值	總額	利率（%）	公允價值		歸屬於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	備註
					單價	總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交易	-	$ -	-	-	-	92（註）	-	

註：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92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A	營業	$ 84,654
B	〃	58,784
C	〃	53,115
D	〃	51,603
E	〃	28,701
F	〃	27,340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付帳款餘額5%者)	〃	56,182
		$ 360,37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金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7,86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74,351
其他	34,463
	$ 246,674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退款負債-流動	$ 139,083
代 收 款	1,078
其他應付票據	126
	$ 140,287

租賃負債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金　額
ESD	$ 2,991,003
其他	182,869
	$ 3,173,872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64,283
加：本期進料	499,553
在製品轉入	38,034
其　他	10,290
減：期末原料	(69,038)
原料銷售	(10,926)
報　廢	(5)
其　他	(769)
直接原料耗用	531,422
製造費用	1,628,891
製造成本	2,160,313
加：期初在製品	74,308
其　他	698
減：期末在製品	(66,469)
轉回原料	(38,034)
出售在製品	(544)
報　廢	(23)
其　他	(2,482)
製成品成本	2,127,767
加：期初製成品	225,725
換貨入庫	2,687
其　他	4,470
減：期末製成品	(406,308)
報　廢	(700)
樣品出庫	(1,300)
換貨出庫	(2,657)
其　他	(675)
製成品銷貨成本	1,949,009
出售原料	10,926
出售在製品	544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8,734
出售下腳廢料	(625)
存貨報廢損失	728
光罩攤提	9,006
其他成本	16,241
營業成本總計	**$ 1,994,563**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71,250
員工酬勞	30,759
折　舊	18,957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47,325
	$ 168,291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46,683
員工酬勞	25,339
勞 務 費	6,515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45,121
	$ 123,658

研究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15,885
員工酬勞	59,659
研究實驗費	24,235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49,838
	$ 249,617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91897 號

會員姓名：(1) 許育峰
(2) 梅元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三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81989
(2) 北市會證字第二四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育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梅元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12　月　9　日

裝　訂　線

附錄六

股票代碼：6411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
電　　話：(02)8227-8989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43
(七)關係人交易	43～44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　　他	45～46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3.大陸投資資訊	47
4.主要股東資訊	47
(十四)部門資訊	47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8～59

KPMG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home.kpmg/tw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收入認列；收入認列折讓及退回評估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KPMG, a Taiwan partnership and a member firm of the KPMG global organization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affiliated with KPMG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private English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入認列基於合約議定或歷史經驗而需提供銷貨折讓及退貨予客戶，該公司管理階層對前述事項之估計係列為收入之減項。另，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故收入認列金額及認列期間之正確性對於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之相關控制、檢視相關客戶銷售合約及相關文件，進行重要銷售客戶異動及各產品別收入變化分析性覆核，及抽樣測試年度結束前後期間銷售交易，以驗證收入認列於適當期間，並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收入與銷貨退回及折讓認列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

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主要查核程序，本會計師執行包括評估公司管理階層所採用之假設，並與內部或外部資料核對，並瞭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銷貨退回或折讓情形。

二、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評價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銷靜電防護IC，為因應廠商需求研發生產之產品，其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致相關產品銷售需求可能會有波動，而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須仰賴管理階層透過相關內外部證據評估後判斷，因此，存貨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該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存貨備抵評價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公司存貨備抵跌價或呆滯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及是否依相關公報規定辦理。檢視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檢視存貨銷售狀況及評估其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基礎，以驗證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合理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已允當揭露存貨備抵評價有關項目。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許育峰

會計師：楊元貞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5495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民國 一一一 年 三 月 二十九 日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12.31		109.12.31				110.12.31		109.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801,422	29	1,025,374	2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	-	92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4,127	-	4	-
	(附註六(二))	437	-	2,248	-	2170	應付帳款	453,999	8	360,379	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1,078,502	18	707,498	1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九)	353,056	6	246,674	6
1310	存貨(附註六(五))	490,033	8	469,856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43,530	6	84,576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299,906	5	760,663	18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	14,529	-	16,60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九))	17,455	-	16,743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六(十一))	876,663	14	140,287	3
	流動資產合計	3,687,755	60	2,982,382	69		**流動負債合計**	2,045,904	34	848,619	20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87	-	828	-
	(附註六(三)及十三)	20,472	-	8,97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	11,249	-	2,81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六)及十三)	95,124	2	104,041	2	2645	存入保證金	15,479	-	14,49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十三)	1,632,519	27	1,047,560	24		**非流動負債合計**	26,815	-	18,134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25,626	-	19,048	1		**負債總計**	2,072,719	34	866,753	20
1780	無形資產	21,026	-	4,422	-		**權益(附註六(十五))：**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201,422	3	49,439	1	3110	普通股股本	915,383	15	902,123	2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六(九))	-	-	57,000	1	3140	預收股本	-	-	2,992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九)及八)	477,177	8	62,705	2			915,383	15	905,115	21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73,366	40	1,353,185	31	3200	資本公積	1,204,075	20	1,132,067	26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1,417	5	258,671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2	-	13,29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683,560	27	1,192,670	28
							保留盈餘	2,008,269	32	1,464,633	34
						3400	其他權益	(39,325)	(1)	(33,001)	(1)
							權益總計	4,088,402	66	3,468,814	80
	資產總計	$ 6,161,121	100	4,335,567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6,161,121	100	4,335,567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八))	$ 4,098,641	100	3,173,87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及十二)	2,179,593	53	1,994,563	63
	營業毛利	1,919,048	47	1,179,309	37
	營業費用(附註六(七)(八)(十三)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12,613	5	168,291	5
6200	管理費用	188,695	5	123,65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54,726	9	249,617	8
		756,034	19	541,566	17
	營業淨利	1,163,014	28	637,743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十二)(二十)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6,968	-	10,065	-
7010	其他收入	2,176	-	6,76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8,361)	(1)	(11,232)	-
7050	財務成本	(848)	-	(1,41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8,239)	-	(9,120)	-
		(28,304)	(1)	(4,938)	-
	稅前淨利	1,134,710	27	632,805	20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四))	194,140	5	101,519	3
	本期淨利	940,570	22	531,286	1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502	-	(7,023)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502	-	(7,0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78)	-	(778)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78)	-	(778)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0,824	-	(7,801)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951,394	22	523,485	1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0.32		6.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七))	$ 10.09		6.33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93,583	2,635	427,764	208,356	2,518	1,110,937	1,321,811	(3,459)	(1,972)	(7,861)	(13,292)	2,532,501
本期淨利	-	-	-	-	-	531,286	531,286	-	-	-	-	531,2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778)	(7,023)	-	(7,801)	(7,8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31,286	531,286	(778)	(7,023)	-	(7,801)	523,485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0,315	-	(50,315)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0,774	(10,77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	(384,640)	(384,640)	-	-	-	-	(384,640)
現金增資	100,000	-	618,200	-	-	-	-	-	-	-	-	718,2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29,355	-	-	-	-	-	-	(34,355)	(34,355)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3,540	357	16,758	-	-	-	-	-	-	-	-	20,65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38,192	-	-	-	-	-	-	-	-	38,19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1,798	-	-	-	-	-	-	22,447	22,447	24,24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3,824)	(3,824)	-	-	-	-	(3,824)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902,123	2,992	1,132,067	258,671	13,292	1,192,670	1,464,633	(4,237)	(8,995)	(19,769)	(33,001)	3,468,814
本期淨利	-	-	-	-	-	940,570	940,570	-	-	-	-	940,5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78)	11,502	-	10,824	10,8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940,570	940,570	(678)	11,502	-	10,824	951,39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52,746	-	(52,746)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63,149)	-	-	(396,934)	(396,934)	-	-	-	-	(460,08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0	-	50,947	-	-	-	-	-	-	(55,947)	(55,947)	-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8,260	(2,992)	60,330	-	-	-	-	-	-	-	-	65,59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員工認股權	-	-	19,690	-	-	-	-	-	-	-	-	19,69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3,451	-	-	-	-	-	-	38,799	38,799	42,250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	739	-	-	-	-	-	-	-	-	739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915,383**	**-**	**1,204,075**	**311,417**	**13,292**	**1,683,560**	**2,008,269**	**(4,915)**	**2,507**	**(36,917)**	**(39,325)**	**4,088,402**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34,710	632,80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9,348	33,607
攤銷費用	23,319	13,1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1,719	(664)
利息費用	848	1,419
利息收入	(6,968)	(10,06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61,940	62,43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8,239	9,120
處分投資淨利益	-	(1,702)
租賃修改利益	(74)	(165)
收益費損項目	128,371	107,09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應收帳款增加	(371,004)	(29,915)
存貨增加	(20,177)	(168,765)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712)	12,640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123	(799)
應付帳款增加	93,620	34,42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06,382	(17,40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736,376	8,28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548,608	(161,532)
調整項目	676,979	(54,4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811,689	578,364
收取之利息	7,825	15,933
支付之利息	(3)	(110)
支付之所得稅	(87,910)	(100,19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731,601	493,99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559)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2,823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61,06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49,472)	(617,546)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7,495)	-
取得無形資產	(29,851)	(5,095)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459,900	(388,5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7,049)	16,5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43,967)	(1,023,4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987	6,632
租賃本金償還	(18,827)	(18,712)
發放現金股利	(460,083)	(384,640)
現金增資	-	718,2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65,598	20,65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739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11,586)	342,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33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76,048	(188,69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25,374	1,214,0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01,422**	**1,025,37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李俊昌　　經理人：姜信欽　　會計主管：詹綿媛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二十六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736號6樓之6。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成立香港分公司，主要負責IC商品之倉儲管理。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五日股票公開發行，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市場掛牌交易，並自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一日起掛牌上櫃。

本公司主要從事靜電護IC技術設計與開發。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係為提升準則應用之一致性，以協助企業判定不確定清償日之債務或其他負債於資產負債表究竟應分類為流動(於或可能於一年內到期者)或非流動。 修正條文亦闡明企業可能以轉換為權益來清償之債務之分類規定。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修正條文限縮認列豁免之範圍，當交易之原始認列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時，不再適用該認列豁免。	2023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本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計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意圖立即或近期內出售應收帳款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惟包含於應收帳款項下。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修正（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

決定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時，本公司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時，決定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之變動始為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者：

・該變動為利率指標變革之直接結果所必須；且

・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新基礎在經濟上約當於先前之基礎（即該變動前之基礎）。

若除了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對決定合約現金流量之基礎作變動外，尚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作額外變動，則本公司先更新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有效利率以反映指標變革所要求之變動，再適用合約修改之會計政策於額外之變動。

4.衍生金融工具及避險會計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本公司轉換為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部分成本係按該日之公允價值決定。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50年
研發設備	3年
辦公設備	3年
租賃改良	3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影印機等設備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開始，因利率指標變革所要求而改變決定未來租賃給付之基礎時，本公司係使用反映另一指標利率變動之修正後折現率，將修正後租賃給付折現以再衡量租賃負債。

本公司針對所有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租金減讓，選擇採用實務權宜作法，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

(1)作為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租金減讓；

(2)租賃給付之變動導致租賃之修正後對價與該變動前租賃之對價幾乎相同或較小；

(3)租賃給付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給付；且

(4)該租賃之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於實務權宜作法下，租金減讓導致租賃給付變動時，係於啟動租金減讓之事件或情況發生時將變動數認列於損益。

2.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有耐用年限的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衡量。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本公司無形資產係外購軟體成本，係依其未來經濟效益年限分一至三年平均攤銷。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無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本公司定期依經銷商估計之銷售需求，按合約及歷史經驗估列可能之退回及折扣，予以認列相關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十四)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

部分合約允許客戶退貨，現行係於能合理估計退貨且其他收入認列條件亦滿足時認列收入。若無法合理估計退貨，將遞延至退貨期失效或可合理估計退貨時始認列收入。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下，將於累計收入高度很有可能不會重大迴轉之範圍認列該等合約之收入。

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交付商品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的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股份基礎交易

本公司於辦理現金增資時，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至15%之股份由員工認購，則以給與日新股之公允價值為基礎衡量產生之酬勞成本，認列為公司之費用，並同時增加股東權益項下之資本公積－其他(員工認購新股)。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2.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3.商譽之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給與員工之酬勞等。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本公司產品具有獨特性，當市場需求及價格可能發生改變，故可能導致產品銷售需求變動影響存貨價值。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二)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據合約議定、歷史經驗、市場及經濟狀況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銷貨退回及折讓，並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售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惟因市場價格競爭及產品技術之發展等因素，可能造成該估計金額之重大調整。收入認列折讓及退貨評估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一)其他流動負債及附註六(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12.31	109.12.31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05	549
支票存款	703	1,425
活期存款	768,384	669,480
定期存款	1,330,930	1,112,820
小　　計	2,100,422	1,784,274
減：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列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9,000	758,9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01,422**	**1,025,374**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一)。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12.31	109.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437**	**2,248**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10.12.31	109.12.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 -**	**92**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110.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4,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1.01.12~111.02.11

	109.12.31		
	名目本金（千元）	幣　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0,000**	美元兌新台幣	110.01.18~110.02.17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12.31	109.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 20,472**	**8,970**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其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未處分策略性投資，於該期間累積利益及損失未在權益內作任何移轉。

(四)應收帳款

	110.12.31	109.12.31
應收帳款	$ 1,078,502	707,498
減：備抵損失	-	-
	$ 1,078,502	**707,498**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本公司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0.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86,648	-	-
逾期30天以下	90,578	-	-
逾期31~60天	-	-	-
逾期61~90天	1,276	-	-
	$ 1,078,502		**-**

	109.12.31		
	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676,994	-	-
逾期30天以下	30,504	-	-
	$ 707,498		**-**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五)存　　貨

	110.12.31	109.12.31
製 成 品	$ 373,854	352,693
在 製 品	69,881	60,876
原　　料	46,298	56,287
	$ 490,033	**469,856**

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存貨出售轉列	$ 2,165,515	1,985,72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02	8,734
報廢損失	9,514	728
出售下腳廢料	(638)	(625)
合　　計	**$ 2,179,593**	**1,994,563**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子 公 司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0.12.31	109.12.31
子公司	**$ 95,124**	**104,041**

相關說明請參閱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4,795	25,902	4,557	1,150,822
增　　添	394,581	204,738	2,649	4,504	-	606,472
處　　分	-	-	-	(951)	(553)	(1,5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046,442**	**648,445**	**27,444**	**29,455**	**4,004**	**1,755,790**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5,171	250,005	23,900	19,903	1,759	590,738
增　　添	356,690	193,702	895	6,080	3,179	560,546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651,861**	**443,707**	**24,795**	**25,902**	**4,557**	**1,150,822**
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	60,110	22,435	18,279	2,438	103,262
折　　舊	-	14,095	1,863	4,496	1,059	21,513
處　　分	-	-	-	(951)	(553)	(1,504)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74,205**	**24,298**	**21,824**	**2,944**	**123,271**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總　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1,900	19,660	15,284	1,723	88,567
折　舊	-	8,210	2,775	3,076	1,096	15,157
處　分	-	-	-	(81)	(381)	(46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60,110**	**22,435**	**18,279**	**2,438**	**103,262**
帳面金額：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046,442**	**574,240**	**3,146**	**7,631**	**1,060**	**1,632,519**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5,171**	**198,105**	**4,240**	**4,619**	**36**	**502,17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651,861**	**383,597**	**2,360**	**7,623**	**2,119**	**1,047,560**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抵押或設質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現金流量資訊

	110.12.31	109.12.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606,472	560,546
預付設備款變動數	(57,000)	57,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 549,472**	**617,546**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運輸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　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31,904	12,189	44,093
增　添	18,447	7,596	26,043
減　少	(2,627)	(8,484)	(11,11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7,724**	**11,301**	**59,025**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39,550	15,025	54,575
增　添	3,348	940	4,288
減　少	(10,994)	(3,776)	(14,770)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1,904**	**12,189**	**44,09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7,346	7,699	25,045
提列折舊	12,806	5,029	17,835
減少	(2,064)	(7,417)	(9,481)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8,088**	**5,311**	**33,399**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2,614	4,920	17,534
本期折舊	13,776	4,674	18,450
減少	(9,044)	(1,895)	(10,9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346**	**7,699**	**25,045**

	房屋及建築	運輸設備	總計
帳面價值：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9,636**	**5,990**	**25,626**
民國109年1月1日	**$ 26,936**	**10,105**	**37,041**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558**	**4,490**	**19,048**

(九)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明細如下：

	110.12.31	109.12.31
其他流動資產		
留抵稅額	$ 10,401	11,339
預付款項	6,809	5,404
其他	245	-
	$ 17,455	**16,7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437,450	29,955
受限制資產	19,800	19,800
長期待攤費用	19,927	12,950
	$ 477,177	**62,705**
預付設備款	**$ -**	**57,000**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本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為美金1,276萬元（折合新台幣為353,194千元），於合約到期日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收回保證金。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本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為美金144萬元(折合新台幣為39,859千元)，於合約生效日滿一年後起算，每半年收回保證金美金36萬元。

本公司分別與加工廠商簽訂數項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並已依約提交對方保證金，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計各為美金112萬元及51萬元(折合新台幣分別為31,043千元及14,396千元)，當達成條件後收回相關保證金。

本公司以定期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供質押擔保購料保證金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為配合未來營運發展需要，於民國一〇九年八月十四日、九月十日及十二月九日簽約購買辦公室，合約總價款計841,800千元(含稅)，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交付簽約金及備證款為57,000千元， 並帳列預付設備款項下，分別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五日、十一月十一日及一一〇年一月二十七日過戶交屋後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十)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0.12.31	109.12.31
流動	$ 14,529	16,607
非流動	$ 11,249	2,814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廿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845	1,309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213	222
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認列於其他收益)	$ -	118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9,040	18,934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至三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本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年。

另，本公司承租影印機等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一)其他流動負債

	110.12.31	109.12.31
退款負債－流動	$ 875,458	139,083
代收款	1,061	1,078
其他應付票據	144	126
	$ 876,663	140,287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退款負債變動如下：

	退款負債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39,083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4,104,180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3,367,805)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875,458**

	退款負債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31,118
當期新增之退款負債	1,431,408
當期使用之退款負債	(1,423,44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39,083**

退款負債係由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產品之銷貨退回及折讓，本期因產品價格調整及市場需求增加等因素，致本公司相應調整期末應有之退款負債。

(十二)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及停車位，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0.12.31	109.12.31
低於一年	$ 1,044	2,088
一至二年	-	1,044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1,044**	**3,132**

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由辦公室及停車位產生之租金收入均為2,091千元。

(十三)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7,420千元及6,472千元。

(十四)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346,864	98,750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52,724)	2,769
所得稅費用	**$ 194,140**	**101,519**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並無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	**$ 1,134,710**	**632,805**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26,942	126,561
免稅所得	-	(254)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7,095)	-
投資抵減稅額影響數	(24,498)	(23,391)
已實現投資損失	(1,209)	(1,659)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	262
	$ 194,140	**101,519**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未實現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未實現兌換損失	採權益法投資之損失	其　他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62	49,439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40	147,275	2,165	1,648	(145)	151,983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15,432**	**175,091**	**2,165**	**7,517**	**1,217**	**201,422**
民國109年1月1日	$ 12,645	22,578	10,731	4,045	1,679	51,67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747	5,238	(10,731)	1,824	(317)	(2,239)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14,392**	**27,816**	**-**	**5,869**	**1,362**	**49,439**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未實現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31)	(397)	(828)
借記(貸記)損益表	344	397	741
民國110年12月31日	**$ (87)**	**-**	**(87)**
民國109年1月1日	$ (298)	-	(298)
借記(貸記)損益表	(133)	(397)	(530)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431)**	**(397)**	**(828)**

3.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針對所有已申報尚未核定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本公司評估相關因素，包括相關解釋函令之規定及前期經驗後，認為已估列足夠之所得稅負債。

4.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八年度。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份分別為91,538千股及90,212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90,212	79,358
員工認股權執行	826	354
現金增資	-	10,00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500	50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91,538**	**90,212**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三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72元發行，此項增資案業經金融監管理委員會發函申報生效；相關增資已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三日收足股款，並訂定該日為增資基準日，總計募集資金720,000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以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給與日，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共計500千股。該項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並訂定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六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新股發行條件，請詳附註六(十六)。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340千股，其中36千股尚未發行，預收股款2,992千元，帳列預收股本項下。

本公司員工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行使員工認股權790千股，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0.12.31	109.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818,600	881,749
員工認股權	242,203	162,18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42,533	88,135
其　　他	739	-
	$ 1,204,075	**1,132,067**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發行股票溢價發放現金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如下：

	109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0.70	$ 63,149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關於股東紅利部分，現金紅利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的百分之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二日及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每股股利(元)	金　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　　金	$ 4.40	396,934	4.80	384,640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及帳載估列數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　　勞	合　　計
民國110年1月1日	$ (4,237)	(8,995)	(19,769)	(33,00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678)	-	-	(6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11,502	-	11,502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55,947)	(55,94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38,799	38,799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4,915)**	**2,507**	**(36,917)**	**(39,32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	$ (3,459)	(1,972)	(7,861)	(13,29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778)	-	-	(77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7,023)	-	(7,0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4,355)	(34,35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22,447	22,447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4,237)**	**(8,995)**	**(19,769)**	**(33,001)**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1.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75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93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84.7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500千股，授與對象以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在職正式員工為限，業已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給與日公允價值為每股135元。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無償取得所獲配之股份，並自取得之日起持續於本公司任職屆滿一年、二年及三年達既得條件者，分年既得比例為30%、30%及40%。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達成既得條件前，應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信託機構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設定、轉讓、贈與他人或做其他處分，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依相關規定執行之；在此期間得參與原股東配(認)股、配息之權利，所獲配之股票(現金)股利，本公司無償給與員工。本公司對於所有未達既得條件而無償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均將予以註銷。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流通在外數量	$ 628	225
本期給與數量	500	500
本期既得數量	(278)	(97)
12月31日流通在外數量	**$ 850**	**628**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費用為42,250千元及22,447千元。

本公司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產生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142,533千元。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分別為36,917千元及19,769千元。

2.員工認股權

(1)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權益交割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	110.04.06	109.01.30	107.8.13	106.03.28
給與數量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1,000單位
合約期間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屆滿二年後可依該計畫行使認股權比例100%

(2)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109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8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6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每股公允價值($，元)	31.72	24.04	29.69	16.89
執行價格($，元)	135.00	91.90	99.60	69.90
預期存續期間(年)	2.26	1.08	-	-
標的股票之現時執行價格(元)	130.40	82.90	80.30	52.70
預期波動率(%)	38.39%	37.74%	43.24%	35.05%
無風險利率(%)	0.1683%	0.4875%	0.571%	0.280%

(3)認股權之相關資訊

本公司 109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0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	-
本期給與	135.00	1,000
本期註銷	-	(7)
12月31日流通在外	130.40	**993**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2.26**	

本公司 108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0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　量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5.80	990	-	-
本期給與	-	-	91.90	1,000
本期註銷	-	(22)	-	(1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2.90	**968**	85.80	**990**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1.08**		**2.08**	

本公司 106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10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　量	109年度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3.10	826	89.10	920
本期行使	83.10	(808)	83.10	(54)
本期行使	80.30	(18)	-	-
本期註銷	-	-	-	(4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80.30	-	89.10	**826**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	-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間(年)	-		**0.62**	

本公司 105年度第一次認股權計畫	109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09年度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52.70	250
本期行使	52.70	(25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期末可執行之認股選擇權	-	-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相關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40,570**	**531,2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133**	**82,185**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0.32**	**6.46**

2.稀釋每股盈餘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940,570**	**531,28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91,133	82,18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69	250
員工酬勞(千股)	1,035	1,399
員工認股權	586	52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93,223**	**83,886**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0.09**	**6.33**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地區市場：		
臺　　灣	$ 2,579,129	1,869,743
中　　國(含香港)	1,247,166	1,117,203
美　　國	75,291	33,497
南　　韓	147,831	113,658
其他國家	49,224	39,771
	$ 4,098,641	**3,173,872**

	110年度	109年度
主要產品/服務線：		
ESD	$ 3,972,547	2,991,003
其　　他	126,094	182,869
	$ 4,098,641	**3,173,872**

2.合約餘額

	110.12.31	109.12.31	109.1.1
應收帳款	**$ 1,078,502**	**707,498**	**677,583**
合約負債	**$ 4,127**	**4**	**803**

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4千元及803千元。

(十九)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07,569千元及115,757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1,514千元及23,151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營業費用。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本公司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901	9,983
其他利息收入	67	82
利息收入合計	**$ 6,968**	**10,065**

2.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2,091	2,091
其他收入	85	4,677
	$ 2,176	**6,768**

3.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	1,702
外幣兌換損失	(26,185)	(13,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1,719)	664
手續費支出	(531)	(751)
租賃修改利益	74	165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28,361)**	**(11,232)**

4.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 848**	**1,419**

(廿一)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信用風險之暴險

(1)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3,657,584千元及2,553,959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對主要三家集團經銷商，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分別為829,343千元及503,917千元，占應收帳款總額分別為77%及71%，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價值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453,999	453,999	453,999	-	-	-
其他應付款	353,056	353,056	353,056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15,479	15,479	-	-	-
租賃負債	25,778	26,968	7,936	7,543	10,927	562
	$ 848,312	**849,502**	**830,470**	**7,543**	**10,927**	**562**

	帳面價值	合約現金流量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360,379	360,379	360,379	-	-	-
其他應付款	246,674	246,674	246,674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14,492	14,492	-	-	-
租賃負債	19,421	20,045	9,252	7,874	1,747	1,172
	$ 640,966	**641,590**	**630,797**	**7,874**	**1,747**	**1,172**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12.31			109.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75,474	27.68	2,089,135	37,742	28.48	1,074,880
人民幣	1,254	4.344	5,448	568	4.377	2,48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374	27.68	370,194	10,201	28.48	290,534
人民幣	94	4.344	409	88	4.377	385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存出保證金及應付帳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17,240千元及7,865千元。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以及換算至母公司功能性貨幣新台幣（即本公司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 (26,185)	1	(13,012)	1

4.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	$ 205	-	90	22
下跌1%	(205)	-	(90)	(22)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437	437	-	-	4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20,472	20,472	-	-	20,47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801,017	-	-	-	-
應收帳款	1,078,502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99,906	-	-	-	-
存出保證金	437,450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3,636,675	-	-	-	-
合　計	$ 3,657,584	20,909	-	-	20,909

	110.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 453,999	-	-	-	-
其他應付款	353,056	-	-	-	-
租賃負債	25,778	-	-	-	-
存入保證金	15,479	-	-	-	-
小　計	848,312	-	-	-	-
合　計	**$ 848,312**	-	-	-	-

	109.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指定	$ 2,248	2,248	-	-	2,24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櫃公司股票	8,970	8,970	-	-	8,9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零用金及週轉金)	1,024,825	-	-	-	-
應收帳款	707,498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760,663	-	-	-	-
存出保證金	29,955	-	-	-	-
受限制資產	19,800	-	-	-	-
小　計	2,542,741	-	-	-	-
合　計	**$ 2,553,959**	**11,218**	-	-	**11,2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	$ 92	92	-	-	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帳款	360,379	-	-	-	-
其他應付款	246,674	-	-	-	-
租賃負債	19,421	-	-	-	-
存入保證金	14,492	-	-	-	-
小　計	640,966	-	-	-	-
合　計	**$ 641,058**	**92**	-	-	**92**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3)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層級並無任何移轉之情事。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並由副總及財務會計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上述與營運活動及金融工具之使用相關之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皆依照內部控制制度報經董事會核准通過，並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恪遵權責劃分及授權範圍等操作程序。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

本公司已建立應收帳款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代理商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董事會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減損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組合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電子產業，並透過經銷商銷售產品，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總額之77%及71%係皆由三家集團經銷商所組成，使得本公司有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之情形。為降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定期持續評估該等經銷商之財務狀況並監管授信額度及其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預期不致有重大損失。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一定期間之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計價之銷售及採購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及美元。

本公司主要持有之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皆為美金。

有關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廿三)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0.12.31	109.12.31
負債總額	$ 2,072,719	866,75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1,801,422)	(1,025,37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註一)	(299,000)	(758,900)
淨資產	**$ (27,703)**	**(917,521)**
權益總額	**$ 4,088,402**	**3,468,814**

註一：僅計入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截至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廿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如下：

1.以租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110.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10.12.31
租賃負債	$ 19,421	(18,827)	26,043	(1,704)	845	25,778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19,421**	**(18,827)**	**26,043**	**(1,704)**	**845**	**25,778**

			非現金之變動			
	109.1.1	現金流量	本期新增	本期減少	利息費用攤銷數	109.12.31
租賃負債	$ 37,071	(18,712)	6,457	(6,704)	1,309	19,421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 37,071**	**(18,712)**	**6,457**	**(6,704)**	**1,309**	**19,421**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子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金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 1,399	1,399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692	346
	$ 2,091	**1,745**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9,055	133,506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股份基礎給付	29,654	29,157
	$ 199,141	**163,095**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質押擔保標的	110.12.31	109.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購料保證金	**$ 19,800**	**19,8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經銷商簽訂銷售合約，向經銷商收取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為新台幣550,500千元及536,779千元。

(二)本公司與供應商簽定產能保證協議，及加工廠商簽定開發封裝產品與機械購買協議，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本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並已於一一一年一月依約支付對方保證金美金324萬元(折合新台幣為89,780千元)，於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期滿後，保證金轉為貨款使用，全額抵扣後續款項至抵用完畢為止。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協議，其中約定本公司須購買約定最低數量及價格，依約需支付對方保證金美金810萬元(折合新台幣為227,448千元)，自擴充產能產品交付日起，其中百分之七十保證金轉為貨款使用，其餘百分之三十款項分二十季返還。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502,870	502,870	-	333,308	333,308
勞健保費用	-	16,047	16,047	-	13,547	13,547
退休金費用	-	7,420	7,420	-	6,472	6,472
董事酬金	-	42,134	42,134	-	16,366	16,36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367	8,367	-	7,742	7,742
折舊費用	-	39,348	39,348	-	33,607	33,607
攤銷費用	10,072	13,247	23,319	9,006	4,098	13,104

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及一〇九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人數	**152**	**142**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3**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3,713**	**2,59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3,492**	**2,39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45.62 %**	**(19.20)%**
監察人酬金	**$ 90**	**7,36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1.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1)本公司致力於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及落實性別平等，同工同酬之目標，以吸引各方優秀人才加入，並回饋同仁對公司之貢獻。每年根據市場薪酬標準、人才外部競爭性及內部公平性、勞動市場供需狀況、總體經濟指標等，設計具競爭力並符合當地法令規定的薪酬制度，同步考量人員學歷背景、專業技術能力與工作資歷，不因性別、宗教、種族、國籍、政治立場、婚姻狀況、工會社團等之差異而有所不同。

(2)本公司建立適當的績效審查機制，透過每年的績效評核作業，達到強化組織效能及增進員工能力兩大目標。所有同仁之升遷調整均基於個人能力與資格，不受年齡、性別或地區等因素影響；員工得以依個人績效、公司獲利程度有員工酬勞，分享公司營運獲利。

2.董事及經理人酬金政策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

依公司章程，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故經營績效與酬金變動之關聯性係屬合理。

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酬勞及退休福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酬金之發放將併同考量公司未來面臨之營運風險並與其經營績效呈正相關且經理人酬金皆經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審議，並經董事會決議核准。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chemistry (Cayman) Co., Ltd(KY-立凱)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9	20,472	0.35 %	20,472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註一)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世興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09.12.09	285,000	285,000	華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本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建八路之土地、建物及停車位	110.05.07	321,602	321,602	品佳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參考鄰近市場行情及專業估價報告	作為辦公用途	

註一：於事實發生日支付簽約款及備證款，待交屋日給付剩餘款項，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〇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電子零組件、研發、製造、買賣及服務	30,431	30,431	3,502	100 %	4,139	(62)	(62)	
本公司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96,178	96,178	11,500	27.08 %	60,067	(33,859)	(10,433)	
本公司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in	開曼群島	研發設計服務	29,267	29,267	3,000	18.80 %	30,918	11,984	2,256	

(三)大陸投資資訊：本公司已在大陸地區設立上海及深圳，從事工商活動所需之各類管理及諮詢顧問服務、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商情調整研究及其相關資訊之蒐集，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民國一〇一年七月十日經審三字第10100279850號及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一日經審三字第10100234860號。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無。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上真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702,372	6.22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週轉金			$ 405
支票及活期存款			314,643
外幣存款			
	美金14,398千元，匯率27.680	$ 398,526	
	人民幣430千元，匯率4.344	1,870	
	港幣168千元，匯率3.549	596	
	韓元40,475千元，匯率0.0235	951	
	日圓1,761千元，匯率0.241	424	
	歐元1,663千元，匯率31.32	52,077	454,444
定期存款			
	新台幣，利率區間為0.35%～0.815%	838,170	
	美金7,000千元，匯率27.68，利率為0.25%~0.26%	193,760	1,031,930
合　　計			**$ 1,801,422**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股數或張數	期初 公允價值	本期增加 股數或張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或張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或張數	期末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2,248	-	437	-	2,248	-	437 (註1)		

註1：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1,811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明細表

金融工具名稱	期初 股數或張數	期初 公允價值	本期增加 股數或張數	本期增加 金額	本期減少 股數或張數	本期減少 金額	期末 股數或張數	期末 公允價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 92	-	-	-	92 (註1)	-	-		

註1：本期迴轉期初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92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甲	營業	$ 481,775
乙	〃	187,053
丙	〃	160,515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收帳款餘額5%者)	〃	249,159
		$ 1,078,502

存貨明細表

項目	金額	
	成本	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 427,116	1,073,423
在製品	78,529	151,081
原料	61,550	64,839
	567,195	**1,289,343**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註)	77,162	
合計	**$ 490,033**	

註：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及考量庫齡個別辨認後提列。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定期存款－到期日超過三個月		$ 299,000	
應收利息		906	
		$ 299,906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預付款項：	
預付費用	$ 6,531
預付貨款	278
	6,809
其他流動資產：	
留抵稅額	10,401
其他	245
	10,646
	$ 17,455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		本期增加(註二)		本期減少(註一)		期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公允價值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公允價值	
Advanced Lithium Electronchemistry (Cayman) Co., Ltd.(KY-立凱)	557	**$ 8,970**	-	**11,502**	348	-	209	**20,472**	無

註一：係本年度立凱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消除本公司持有股份348千股。

註二：係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11,502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註3)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AMAZING MICROELECTRONIC (MALAYSIA) SDN. BHD.	3,502	$ 4,487	-	-	-	348（註1）	3,502	100	4,139	-	4,139	無
晶神醫創股份有限公司	11,500	70,500	-	-	-	10,433（註2）	11,500	27.08	60,067	-	60,067	無
AIP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000	29,054	-	2,256（註3）	-	392（註3）	3,000	18.80	30,918	-	30,918	無
		$ 104,041		**2,256**		**11,173**			**95,124**		**95,124**	

註1：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損失62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借餘286千元。

註2：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損失10,433千元。

註3：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利益2,256千元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借餘392千元。

註4：無公開市價者，因其未於公開市場交易，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淨值列示。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七)。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八)。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取得成本：				
電腦軟體成本	$ 27,884	29,851	-	57,735
減：累計攤銷	23,462	13,247	-	36,709
帳面價值	**$ 4,422**	**16,604**	**-**	**21,026**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產能保證金	$ 393,053
開發產品保證金	31,043
租賃保證金	10,026
其　　他	3,328
	437,450
受限制資產	19,800
光罩費用(註)	19,927
	39,727
	$ 477,177

註：本期增加數為17,049千元，本期攤銷數為10,072千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要	金額
非關係人：		
A	營業	$ 95,726
B	〃	73,283
C	〃	65,761
D	〃	65,467
E	〃	49,785
F	〃	42,067
其他(個別金額未超過應付帳款餘額5%者)	〃	61,910
		$ 453,999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目	金額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1,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253,254
其他	28,583
	$ 353,056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附註六(十一)。

租賃負債明細表

請詳附註六(十)。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十八)。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69,038
加：本期進料	580,170
在製品轉入	24,245
其　他	22,539
減：期末原料	(61,550)
原料銷售	(6,941)
報　廢	(3,074)
其　他	(1,091)
直接原料耗用	623,336
製造費用	1,587,431
製造成本	2,210,767
加：期初在製品	66,469
其　他	9,674
減：期末在製品	(78,529)
轉回原料	(24,245)
出售在製品	(225)
報　廢	(1,857)
其　他	(2,183)
製成品成本	2,179,871
加：期初製成品	406,308
換貨入庫	2,678
其　他	38,011
減：期末製成品	(427,116)
報　廢	(4,583)
樣品出庫	(2,186)
換貨出庫	(2,701)
其　他	(7,196)
製成品銷貨成本	2,183,086
出售原料	6,941
出售在製品	22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202
出售下腳廢料	(638)
存貨報廢損失	9,514
光罩攤提	10,072
其他成本	(34,809)
營業成本總計	**$ 2,179,593**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87,098
員工酬勞	52,971
折　舊	17,523
進口費用	11,055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43,966
	$ 212,613

管理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64,020
員工酬勞	48,843
董監酬勞	43,520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32,312
	$ 188,695

研究費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144,184
員工酬勞	105,754
研究實驗費	35,289
其　他(金額佔該科目小於5%者)	69,499
	$ 354,726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10093 號

會員姓名：(1) 許育峰
(2) 梅元貞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二三六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8081989
(2) 北市會證字第二四四四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度（自民國一一〇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一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許育峰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梅元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23 日

裝　訂　線

附錄七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

一、說明

(一)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晶焱科技)章程額定資本額為新臺幣 2,000,000 仟元，採分次發行，目前實收資本額為為 922,613,310 元，分為普通股 92,261,331 股，每股面額 10 元。。

(二)晶焱科技於 111 年 3 月 21 日之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普通股 5,000,00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總額為新台幣 50,000,000 元，預計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972,613,310 元。

(二)晶焱科技本次現金增資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承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為放棄；本次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三)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相同。

(四)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採公開申購方式發行，原股東、員工及公開銷售部分均採同一價格認購。

二、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之財務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每股稅後純益及每股股利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 年度	每股稅後純(損)益(註)	股利分派			
		現金股利	股票股利		合計
			盈餘	資本公積	
108(109 年度分配)	6.37	4.80	—	—	4.80
109(110 年度分配)	6.46	5.10(註 1)	—	—	5.10
110(111 年度分配)(註 2)	10.32	7.22	—	—	7.22
111 年第一季	2.23	—	—	—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註 1：其中 0.7 元係以資本公積發放之現金股利。
註 2：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度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二)截至 111 年 3 月 31 日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資料，其每股淨值如下：

項目	金額/股數
111 年 3 月 31 日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仟元)	4,324,258
111 年 3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仟股)	91,770
每股淨值(元/股)	47.12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三)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財務資料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流動資產		2,759,750	3,192,338	3,868,041	4,254,05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2,479	1,048,127	1,640,125	1,588,315
無形資產		78,105	84,035	95,509	92,888
其他資產		164,594	208,650	735,451	1,124,149
資產總額		3,504,928	4,533,150	6,339,126	7,059,4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835,153	868,456	2,068,008	2,557,102
	分配後	1,219,793	1,328,539	(註)	—
非流動負債		24,514	20,030	27,389	23,8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859,667	888,486	2,095,397	2,580,975
	分配後	1,244,307	1,348,569	(註)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532,501	3,468,814	4,088,402	4,324,258
股本		796,218	905,115	915,383	917,696
資本公積	分配前	427,764	1,132,067	1,204,075	1,225,911
	分配後	427,764	1,068,918	(註)	—
保留盈餘	分配後	1,321,811	1,464,633	2,008,269	2,212,586
	分配後	937,171	1,067,699	(註)	—
其他權益		(13,292)	(33,001)	(39,325)	(31,93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112,760	175,850	155,327	154,176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645,261	3,644,664	4,243,729	4,478,434
	分配後	2,260,621	3,184,581	(註)	—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損益表(合併)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其餘為新台幣千元

項目＼年度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第一季
營業收入	2,761,782	3,188,173	4,141,984	887,814
營業毛利	1,167,651	1,191,313	1,958,138	404,416
營業損益	587,947	607,162	1,141,037	189,7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47)	719	(22,145)	54,541
稅前淨利	584,100	607,881	1,118,892	244,30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480,283	507,998	921,738	201,170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損)	480,283	507,998	921,738	201,1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913)	(10,242)	9,133	(1,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77,370	497,756	930,871	200,00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03,153	531,286	940,570	204,31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870)	(23,288)	(18,832)	(3,1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500,240	523,485	951,394	201,1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870)	(25,729)	(20,523)	(1,151)
每股盈餘	6.37	6.46	10.32	2.23

資料來源：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合併財務報告

(四)最近三年度及最近期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或核閱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8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09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10 年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無保留意見
111 年第一季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許育峰、梅元貞	核閱無保留意見

三、承銷參考價格之計算及說明

(一)承銷價格計算之參考因素

1.晶焱科技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業經 111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實際發行價格俟本現金增資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完成後，擬請董事會依相關法令規定，並依「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規定，與主辦承銷商商議決定。

2.晶焱科技本次現金增資除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發行股數 15%，計 750,000 股予員工承購外，另依證券交易法第 28 條之 1 規定提撥 10%，計 500,000 股對外公開承銷，其餘發行股數 75%計 3,750,000 股由原股東按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簿所載持股比例認購，認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合併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併湊者視為放棄；本次放棄認購或認購不足之股份，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

(二)承銷價格計算說明

1.晶焱科技暫以 111 年 5 月 31 日為基準日往前計算，其前一個營業日(111 年 5 月 30 日)、前三個營業日(111 年 5 月 26 日至 5 月 30 日)、前五個營業日(111 年 5 月 24 日至 5 月 30 日)平均收盤價分別為 148.5 元、145.00 元及 143.50 元，三者擇其一者（擇最近前三個營業日平均收盤價），其參考價格為 145.00 元。

2.考量此次增資募集之時機與市場股價變化等因素後，經發行公司與承銷商共同議定，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12 元，為經核算佔上述參考價格 145.00 元之 77.24%，已高於上述參考價格之七成，其承銷價格之訂定係符合「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有關發行價格成數之規定。

發 行 公 司 ：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李俊昌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三十一 日

(僅限於晶焱科技股份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證券承銷商：康和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鄭　大　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五　月　三十一　日

(僅限於晶焱科技股份份有限公司一一一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承銷價格計算書使用)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晶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李俊昌

李俊昌